

股票代碼：348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Corporation

民國一一二年度 年 報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innolux.com>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刊 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楊柱祥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子珊

職稱：總經理暨營運長

職稱：投資人關係部資深副理

電話：+886 37 586 000

電話：+886 37 586 000

電子郵件信箱：ir@innolux.com

電子郵件信箱：ir@innolux.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區苗栗縣竹南鎮科學路160號

電話：+886 37 586 000

樹谷分公司地址：台南市新市區豐華里紫棟路21號

電話：+886 6 588 9998

工廠地址：

樹谷分公司地址：台南市新市區豐華里紫棟路21號B棟、堤塘港路9號

電話：+886 6 588 9998

T1 廠：新竹科學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學路160號

電話：+886 37 586 000

T2 廠：新竹科學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學路168號

電話：+886 37 586 000

T3 廠：新竹科學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12號

電話：+886 37 586 393

A 廠：南部科學園區台南市新市區奇業路1號(不包含A室)

電話：+886 6 505 1881

B 廠：南部科學園區台南市新市區環西路2段2號(A室、B室除外)

電話：+886 6 505 1889

C 廠：南部科學園區台南市善化區南科八路12號(不包含A室、B室)

電話：+886 6 505 1880

D 廠：南部科學園區台南市新市區環西路1段3號(不包含A室、B室、C室)

電話：+886 6 505 1888

F 廠：南部科學園區高雄市路竹區路科十路11號(不含B室、7FA室)

電話：+886 7 627 8888

T6廠：南部科學園區高雄市路竹區路科十路11號(B室)

電話：+886 7 627 8888

觸控模組廠：南部科學園區台南市善化區南科八路12號B室

電話：+886 6 505 1880

科九廠：南部科學園區台南市善化區南科九路10號

電話：+886 6 588 9998

先進封裝廠：南部科學園區臺南市新市區奇業路1號A室

電話：+886 6 505 1881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徐聖忠會計師、梁華玲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址：<http://www.pwc.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innolux.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9
二、公司沿革	9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 料	19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3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8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8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84
七、公司經理人，曾任職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情形	84
八、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 權質押變動情形	8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大股東相互間為關係人之資訊	86
十、綜合持股比例	87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發行情形	8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9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9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9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9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9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95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95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9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14
三、從業員工概況	124
四、環保支出資訊	124
五、勞資關係	124
六、資通安全管理	133
七、重要契約	137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3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4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4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14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4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49
二、財務績效	150
三、現金流量	15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5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51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52
七、其他重要事項	156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57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8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6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8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一二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在全球金融市場調整加劇和地緣政治事件的雙重夾擊下，利率匯率大幅波動，經濟復甦過程呈現緩慢而不均勻的趨勢。經營團隊帶領公司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中仍取得了積極的成果，在動盪的環境中展現出了卓越的韌性，秉持「超越面板」(More than Panel)的核心理念，推動跨域轉型，於一一二年九月將業務組織重塑為顯示器及非顯示器兩大領域群。顯示器領域群主攻面板模組，以持續提升成本良率、毛利率及穩定市佔為目標；非顯示器領域群包含已上市之子公司睿生光電以及子公司CarUX、還有新興應用領域，專注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通過積極調整營運策略，成功應對原材料價格上漲和供應鏈中斷的挑戰，不僅確保生產和交付的順暢進行，營運表現亦有所改善，顯示公司具良好的競爭力。

儘管取得了積極的成績，但也要警覺經濟環境中的不確定性。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的不穩定、地緣政治的波動以及通貨膨脹壓力，都是需要謹慎應對的風險，從而確保經營穩健。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轉型創新和科技升級，提升整體競爭力。亦會密切關注市場變化，加強風險管理，以確保營運能靈活應對外變數，同步開拓新的業務領域，持續擴大市場份額，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一二年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211,740,557仟元，與一一一年相較（一一一年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223,715,758仟元），減少新台幣11,975,201仟元，衰退5.4%。一一二年稅後淨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新台幣18,642,539仟元，每股虧損新台幣2.01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07	35.9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9.28	176.0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8.27	152.64
	速動比率(%)	137.64	108.70
	利息保障倍數(倍)	(27.64)	(8.6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39)	(4.6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01)	(7.72)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3.13)	(20.6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7.44)	(18.02)
	純益率(%)	(12.48)	(8.78)
	每股盈餘(元)	(2.76)	(2.01)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一直秉持著技術創新的理念，尤其在玻璃基板半導體製程（TFT）領域，以全球領先的水準持續提升效能，並延伸至miniLED、microLED、先進半導體封裝（PLP）等多領域應用。除了提升市場競爭力，更拓展了業務版圖，成為行業內的領先者。

顯示技術已經深入到每個人的生活中，從穿戴裝置的手錶手機，到個人電腦、家庭電視機，公共顯示器等各個層面，同時伴隨著AI、5G、物聯網和電動化等科技的飛速發展，新的智慧育樂、電競和車載應用等顯示科技體驗和商業模式正在蓬勃興起。本公司不僅在顯示技術領域取得了傑出的成就，而且在多個應用領域開創了新的局面，不斷挑戰自我，持續推動創新，以提供更卓越的顯示解決方案。

在這一浪潮中，本公司引領潮流，憑藉著獨特的PolarBlack極光純黑技術，具備超高對比、廣色域、高亮度、低功耗以及低藍光護眼等卓越特性，在市場上贏得了競爭優勢，使得產品在各個應用領域中都表現卓越。

本公司不僅成功轉型，更在多個領域取得顯著的進展，實現卓越發展與成就。各領域的亮眼成果如下：

1.miniLED革新技術的應用

成功引領miniLED技術的革新，打破傳統背光技術的局限，採用微小而高效的LED點陣，可以精準依據影像畫面進行即時動態分區調

變，因此擁有高亮度、高對比、廣色域、鮮豔明亮色彩、戶外陽光下可視（Sunlight Readable）以及極低功耗優勢，這種技術革新帶來了極緻的視覺效果，現已應用於全產品線，橫跨各種尺寸。在產品布局策略上，著重擴大在娛樂方面的應用，包括手持遊戲機、筆記型電腦和機上娛樂系統等，期望在娛樂領域中打造出色的視覺體驗。同時注重在戶外特殊應用領域的發展，包括無人機、數位攝影機和數位相機、電子資訊看板、充電樁等，在陽光充足環境下提供出色的可視性和功能的顯示面板。除了已經實現部分產品的量產並持續規畫研發，目標在擴大不同市場中的影響力，以不斷提升產品的高含金價值。

2. microLED技術的重大突破

領先開發第三代顯示技術AM microLED，並在技術研發、投資佈局和市場應用拓展方面取得重大成就。這項技術不僅應用於大型空間高清沉浸式體驗，還成功開發出色轉換microLED無縫自由拼接顯示模組，搭配高轉換效率的材料與獨立自主開發的光學結構，降低顯示器功耗50%，同時色轉換技術也降低了巨量轉移製程的碳排放達到67%，具高亮度、低功耗和環境友善的特點。這項創新技術在車用顯示應用中表現尤為卓越，打造駕駛者與乘客享有虛實整合的座艙體驗，提供了絕佳的可視性和功能。

3. 先進半導體封裝技術（PLP）

利用領先的TFT製程技術導入扇外型面板級封裝FO-PLP，跨足半導體晶片封裝領域。此技術不僅能降低封裝厚度、增加導線密度、提升產品電性，有效補足晶圓廠與印刷電路板廠之間的導線層技術差距，FO-PLP勢將成為異質整合封裝的市場主流。本公司以小世代TFT廠轉型為全球最大尺寸FO-PLP廠，發展RDL-first以及Chip-first封裝工藝，相較FO-WLP，FO-PLP製程一次可容納約7片12吋晶圓，有效節省製程時間並提升產能。先進封裝技術（PLP）透過重佈線（RDL）連接晶片，除了可滿足高功率IC對線路低阻抗值的要求，同時具備6面保護（EMC）的封裝結構，更可增強結構機械強度，提高晶片信賴性，強化晶片對外界環境濕度的抵抗能力，使其可通過潮濕敏感等級（MSL1）條件，滿足要求高可靠度、高功率輸出且高品質之低軌衛星、車用、充電晶片之封裝產品，已經取得國際一線客戶的封裝製程與信賴性認證，良率表現也大幅度提升獲得客戶肯定，已經開始進入量產前的準備，預計今年正式量。

4.獨步全球的N3D技術

透過長時間使用也不會暈眩的直覺三維立體影像為核心，開發出獨家「消費型多人用裸眼N3D顯示器」，此商品將可運用於智慧零售，應用此技術並結合AI科技開發「N3D智慧相框」更榮獲一一二年台灣精品獎標章殊榮，此產品結合AI雲端伺服器系統，可於短時間內，將2D平面照片轉換為立體沉浸式3D影像，打造新世代沉浸式嶄新體驗首選。另為醫療場域所開發的「醫療裸眼3D顯示器」曾獲台灣精品金質獎的殊榮，並積極與醫學中心合作進行人體臨床試驗及場域實證，現更與醫師合作結合AI開發自動化器官3D重組技術，30分鐘完成肺臟影像分割，建構三維器官、動靜脈與病灶之相對位置，幫助胸腔外科醫師在術前規劃更有效率，進軍智慧醫療場域應用，在醫療教學與手術輔助上提供更直覺的體驗。

5.衛星通訊領域的創新

因應數位發展部推動「應變或戰時應用新興科技強化通訊網路數位韌性驗證計畫」，中華電信分別與國際低軌衛星業者OneWeb及中軌道衛星業者SES合作，規劃於一一三年在台開通服務，本公司量產的液晶超表面平板衛星天線（LC Meta-Surface Antenna）產品，已成功通過OneWeb衛星通訊驗證，且具備與不同軌道之衛星通訊功能。為配合低軌衛星高速移動特性及達到不同軌道衛星間快速切換確保訊息不斷訊之需求，結合平面顯示器製程工藝及面板級封裝技術，積極開發以玻璃為載板的玻璃相位陣列天線（Glass Phased Array Antenna），此突破性技術將可在衛星通訊與其他無線通訊領域帶來革命性的創新。相較於傳統碟型衛星天線，此款液晶超表面平板衛星天線不再需要用馬達來追蹤衛星，同樣具有寬頻、高指向、廣角掃描的性能，且功耗更低，應用於未來低軌道衛星通訊將不受固定式或者移動式載具的限制，這一項技術的應用將為未來的通訊領域帶來更多創新。

6.AR擴增實境產品的開發

蘋果推出的Apple Vision Pro在虛擬實境領域掀起了高解析度虛擬實境的新浪潮。這款新型的4K MR應用不僅擴展了虛擬實境的應用情境，更是讓高解析度的VR成為焦點，本公司已經成功開發出4K VR的液晶顯示技術，並運用了先進技術如LTPO和COA，使得4K VR具備更省電的功能，同時在業界處於領先地位，也與客戶攜手研發新形

態的動態液晶調光器，提高穿透度，大幅降低了AR眼鏡功率，虛擬實境領域帶來了更卓越的視覺體驗和能效表現。

7.穿戴手錶的高畫素密度顯示

高畫素密度的「1.1吋338 PPI microLED穿戴顯示手錶」，擁有超高338 PPI畫素密度、高解析度、低功耗等優異功能。這將為使用者帶來煥然一新的高清細膩視覺體驗，預計將在民國一一四年量產。

8.車載產品的創新

車載產品開發方面，隨著中控台與副駕娛樂顯示整合於A柱到A柱之一體化長條顯示屏的趨勢，為兼顧行車安全成功開發副駕顯示的智慧防窺切換功能，確保駕駛者不會因為副駕娛樂顯示而分心，這項創新已成功導入車用客戶的量產。子公司CarUX目前是車用顯示器產業的一階供應商（Tier 1），以提供絕佳車內使用者體驗為目標，整合座艙顯示系統，並以高階顯示技術為核心，結合microLED、miniLED BL，提供高對比、高色彩飽和度、高解析度的視覺享受，搭配整車沉浸式內裝設計，提供大尺寸、曲面、Free Shape，讓乘客在進到車內的時候，感覺不到顯示器的存在；同時，也讓車內乘客可以有最佳的視覺享受。

9.筆記型電腦市場的變革

本公司致力在筆記型電腦市場引領潮流，極光純黑技術、低功耗、電競筆電等技術創新，使產品在市場上占據有利地位。本公司也不斷研發可變刷新率技術，以滿足市場對於低功耗、輕薄設計、高解析度和高刷新率的需求。其卓越表現在電競、高階商用等筆記型電腦上傑出無比，為使用者和遊戲玩家塑造了嶄新的視覺標準，提供更極緻的沉浸式體驗。

10.顯示器與電視機產業多元化市場佈局

整機代工（OEM/ODM）產品方面，爭取到北美電視品牌新客戶電視訂單，更將整機代工擴展到桌上型螢幕、電競顯示器、移動顯示器、智能顯示器等整機的設計與生產，已接獲全球主要品牌客戶訂單，預計一一三年量產。電視面板規格，持續挑戰High Frame Rate產品開發，推高至Pure 165Hz 並支援最速VRR330Hz功能，這為觀賞各類高速動態影像提供了更清晰流暢的畫質。

11.高階遊戲等級螢幕

推出QHD解析度最高刷新率480Hz技術，搭載最快反應速度液晶技術，達到畫面極流暢、色彩最鮮明的電競螢幕視覺饗宴。

12.醫療應用顯示規格螢幕

在醫療應用方面，持續開發超高對比、超寬色域的醫學面板，並結合光場式3D技術、眼球追蹤技術，為醫學影像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不論在術前規劃，病灶判讀，微創手術，醫療教學等領域，均深獲國際大廠的信賴與使用。近期更積極投入microLED的開發，為未來高階醫療面板布局。

13.公眾顯示應用（PID）

本公司與便利商店及電商購物通路攜手打造AI智能科技超市，提供自動感應、結帳「智能購物車」，本公司100%自主開發購物車軟體、硬體及APP，與場域結帳系統對接，有助精準控制人力成本，適合結合超市型態的便利商店與美食街的複合型商場。攜手夥伴開發自助結帳Kiosk、生成式AI AM miniLED透明酒櫃、人臉辨識曲面廣告螢幕精準廣告投放，透過成本管控與AI導購將人潮有效轉換錢潮。

14.液晶窗戶（LC Window）解決方案

透過在環境友善與節能技術上的努力，本公司成功開發了液晶調光智能玻璃系列產品（LCW），產品以秒速反應的特性，即時提供最佳的戶外採光效果，同時透過完整的斷熱結構，徹底根絕太陽光的輻射熱與紫外線問題，確保室內環境活動的安全與舒適，降低空調運轉能耗，同時取代傳統窗簾，提供室內無塵蟎良好空氣品質；除了應用於建築產品外，還擴展到車載產品領域，解決傳統窗簾、隔熱紙的單一透光率缺陷，滿足舒適性能兼具環保訴求的長效型產品。

未來，本公司將繼續堅持技術創新、品質至上的原則，不斷拓展業務領域，加強與客戶的合作，以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和服務。本公司將深耕現有市場，同時積極開拓新興市場，滿足客戶不斷升級的需求。

(五)本公司數位轉型

本公司重視數位轉型推動成效，在一一二年，藉由多場客戶參訪、產官學交流和論壇分享等活動，成功展現了本公司在數位轉型領域的顯著成果，並有效地深化客戶對本公司數位轉型應用的價值。客戶對本公司的數位轉型實力和智能解決方案給予極高的評價，並表達了加強合作的意願。本公司善用數位科技，提升系統效能與業務靈活度，不僅提高

數據處理和分析的能力，也加強對客戶需求的快速回應，進而滿足客戶需求。同時也積極參與政府的「台灣顯示科技與應用行動計畫」，結合官方研發資源，以強化事業佈局為目標，進一步推動科技創新和業務擴展，藉由智慧整合新零售顯示器與便利商店合作，提供智慧貨架、數位電子看板、電子標籤、自動感應、結帳「智能購物車」等服務，預見未來在商用顯示器將快速成長。

除了締造連續18年獲「台灣精品獎」佳績肯定，一一二年更從469家企業脫穎而出，一舉囊括7項「台灣精品獎」(Taiwan Excellence Award)標章殊榮，其中以「AI+ 數位藝術顯示器」產品奪下「台灣精品銀質獎」，進一步展現本公司數位轉型在產品開發上的成效；其中「AI+ 數位藝術顯示器」結合情境化設計及先進的人工智慧技術(AI Generated Content, AIGC)，創造出一種新型態的使用者體驗。這種數位轉型帶來的創新，不僅顯示了本公司顯示技術的精湛，更體現對消費者需求的深刻理解；成為當年Touch Taiwan智慧顯示展展場上唯一有整合AI的顯示科技產品，吸引大量人潮參觀，展現出本公司優異的研發、設計、品質、行銷等實力，並獲得廣大迴響，創造顯示科技新應用商機。

延續本公司在數位轉型採用先進工業4.0技術，以精準設計、智働生產打造智慧工廠，達到提質、增效、降本、減存等亮麗的成果，透過數據驅動的製程改善計畫，成功提升整體運作效能，並專注於整合各部門資源，推動AI/BI/CI的培訓跨域學習強化工程師技能，擴大數位轉型推進能量，進而創造更多價值。通過關鍵流程的數據化和智能化應用，如對物料管理過程的優化及風險管控，協助本公司能更敏捷及高效來應對市場變化和客戶需求，不僅提升了整體營運效率和決策品質，還增強了市場競爭力。

此外，結合本公司永續發展願景，展現企業對ESG的承諾，本公司於產品開發過程中，運用AI技術，對數據資料進行分析與應用，不僅確保本公司始終遵守最新法規要求，同時為研發團隊提供了全面的法規基礎，強調產品設計生命週期和產品交付生命週期的優化，全面涵蓋端到端價值鏈，實現綠色設計、低碳生產和低碳物流。完成架設ESG數位管理平臺，由自身優勢找出淨零的最佳解決方案，確保公司永續方向符合趨勢，引領供應鏈關鍵供應商共同減碳，進而將ESG策略與業務營運相結合提升綜效。

展望一一三年，本公司持續以雙軌轉型為核心，推動營運升級並連

結轉型戰略目標，以既有核心技術和數位轉型累積的實力為基底，助力本公司新創事業包含子公司睿生光電及CarUX、還有新興應用領域發展。數位轉型將使本公司更加穩健，深化對未來商業趨勢的理解並快速適應市場變化，確保在不斷變化的環境中保持領先地位，為公司打下更為穩健的基礎，提升營運能量與企業轉型價值。

二、一一三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因應面板產業及市場發展趨勢，本公司持續推動雙軌轉型策略，組織朝「顯示器領域群」與「非顯示器領域群」兩大方向轉型升級，以「本業深耕、跨業轉型」，落實「超越面板」（More than Panel）的核心理念。

顯示器領域群：垂直整合深化應用、技術效能精進，發揮營運綜效。

非顯示器領域群：X-ray、車用業務及新興應用領域的推進，擴大利基市場。

本公司擘劃淨零路徑藍圖，支持與承諾國際倡議，積極與產官學界合作交流，推升產業淨零轉型，從原物料循環、水資源管理、能源效率提升、低碳物流運輸等綠色創新技術，發揮永續正向影響力。透過自我檢視找出淨零的最佳解決方案，並持續推動SBTi減碳，並引領關鍵供應商達成民國119年絕對減量20%的目標，將ESG永續與營運策略相結合，創造與社會、環境及利害關係人的共享價值。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開發利基型產品市場，透過多元發展減少景氣循環的影響，為股東創造更佳的價值。除了深耕本業，創新推升技術，提供全方位場域的客製化服務方案，開拓新商機外，秉持永續經營理念，快速反應調整公司營運策略與步調，強化經營韌性，持續為員工及利害關係人創造價值，追求永續未來。敬請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支持與鼓勵。最後，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

董事長：洪進揚



經理人：楊柱祥



會計主管：鄭柔莉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92年1月14日

二、公司沿革

92 年 1 月	公司設立登記
92 年 3 月	轉投資子公司Innolux Holding Ltd.
92 年 5 月	竹南TFT及Color Filter廠破土典禮
92 年 8 月	竹南TFT及Color Filter廠動工
93 年 3 月	與交銀等聯貸銀行簽訂7年期新台幣200億元聯貸合約
93 年 6 月	竹南TFT廠及Color Filter廠開始裝機
93 年 9 月	首片TFT-LCD面板點亮
93 年10 月	轉投資大陸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94 年 1 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94 年 2 月	轉投資美國Innolux Corporation Ltd.
94 年 3 月	獲得ISO 9001之認證 榮獲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頒發94年度園區廠房綠美化優選獎
94 年 7 月	於櫃檯買賣中心登錄為興櫃股票 獲得ISO 14001及OHSAS 18001之認證
94 年 8 月	93年度出進口實績名列全國第51名 榮獲頒經濟部及國際貿易局進出口績優廠商獎狀
94 年11 月	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頒發為優良廢棄物處理示範觀摩廠
94 年12 月	榮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發為安全衛生自護單位
95 年10 月	10月24日正式上市掛牌買賣
95 年11 月	11月21日董事會通過與建美電子(股)公司吸收合併案
96 年 3 月	完成與建美電子合併
96 年 6 月	轉投資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 年 8 月	轉投資群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 年11 月	11月7日全球存託憑證於倫敦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97 年 6 月	本公司舉行六代廠上樑儀式
97 年 7 月	榮獲科管局頒發「廠房綠美化優選獎」 榮獲台灣科技100 TOP 10菁英企業 榮獲勤業眾信台灣高科技FAST50獲利成長第六名
97 年 9 月	與兆豐等20家聯貸銀行團簽定新台幣240億元及美金2億元5年期聯貸合約 榮獲經濟部水評核活動入選為全國產業組十二單位之一
97 年10 月	榮獲經濟部工業局中衛發展中心頒發QCC全國團結圈銅塔獎 榮獲行政院環保署頒發97年度廢棄物資源減量回收再利用優等獎
97 年11 月	榮獲行政院勞委會頒發97年全國級友善職場
97 年12 月	榮獲經濟部水利署頒發97年度節約用水績優 榮獲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頒發台灣企業永續報告書銀獎
98 年 2 月	T1廠區通過並取得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驗證
98 年 4 月	T1廠區榮獲勞委會頒發「無災害工時紀錄績優獎」

98 年 5 月	T2廠區通過ISO 9001/ISO 14001/OHSAS 18001/QC 080000 4 in 1 管理系統認證
98 年 6 月	榮獲勞委會全國安全衛生群組97年度績優人員
98 年 9 月	發行民國97年永續性報告書 T0、T1、T2廠區通過TS16949品質系統認證
98 年10 月	宣布與統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合併 榮獲經濟部能源局頒發「節能菁英卓越創新獎」
98 年11 月	宣布與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 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19家聯貸銀行團簽訂新台幣480億元聯合授信 榮獲經濟部工業局中衛發展中心頒發「全國團結團銅塔獎」共計兩座 榮獲經濟部工業局低碳減量績效優良廠商獎
98 年12 月	民國97年永續性報告書榮獲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基金會頒發 「98年台灣企業永續報告書獎銅獎」 榮獲98年科學園區管理局「節約能源績優廠商選拔」優等 榮獲Asiamoney雜誌臺灣最佳管理公司 榮獲科管局頒發環保績效優良獎
99 年 1 月	榮獲環保署頒發節能減碳行動標章
99 年 2 月	榮獲行政院勞委會職場健康推進種子人員培訓與職場健康照護自主管理 認證”優良”事業單位
99 年 3 月	完成與奇美電子及統寶光電之合併 正式更名為奇美電子「Chimei Innolux」 榮獲行政院勞委會98年度全國職場安全健康週-卓越績效
99 年 5 月	榮獲行政院環保署「98年企業綠色採購績優獎」 榮獲行政院勞委會推行「無災害工時優良單位之殊榮」
99 年 6 月	18.5吋液晶面板通過「98年平面顯示器產業綠色品質評鑑」 「42吋120Hz+MEMC整合最佳化之液晶面板」獲得「99年平面顯示器元件 產品技術獎」之「第十三屆傑出光電產品獎」
99 年 9 月	榮獲經濟部能源局「節能優良企業獎」
99 年10 月	通過第三方獨立查證，以監視器產品應用的18.5吋液晶面板 (M185B1-L02)取得供應鏈「水足跡」查證聲明，成為第一家獲此肯定的 面板廠榮獲科管局頒發環保績效優良獎
99 年11 月	榮獲環保署「99年事業廢棄物與再生資源清理及資源減量回收再利用績效 優良獎」特優獎 完成與奇美能源合併
99 年12 月	榮獲科管局頒發99年度節能績優廠商 榮獲科管局頒發低碳企業特優獎 榮獲科管局頒發99年綠美化優選獎
100 年1 月	取得全球第一台桌上型顯示器與液晶電視產品供應鏈「水足跡」查證聲明
100 年2 月	Honor Light Services Limited解散清算
100 年3 月	2.65、5.3吋Midis (Memory-In-Display，畫素記憶體技術)新節能面板榮獲日 本第十七屆IDW (International Display Workshops，顯示器國際會議)最佳論 文獎
100 年4 月	超薄13.3吋HD筆電顯示器模組榮獲「台灣精品金質獎」
100 年5 月	日本神戶廠榮獲由日本神戶西勞動基準協會頒發之「最佳企業安全衛生獎」 奇美能源荷蘭公司解散清算

100 年6 月	以21.5吋投射電容式觸控顯示器模組，榮獲第14屆(100年)光電科技工業協進會主辦之「傑出光電產品獎」 榮獲經濟部、行政院勞委會頒發100年度第二回「創造就業貢獻獎」
100 年8 月	榮獲經濟部國貿局頒發99年度「出口成長率績優廠商」第三名
100 年9 月	榮獲行政院環保署「99年企業綠色採購績優獎」
100 年10月	南科分公司榮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發「金展獎」優良事蹟獎 榮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發第五屆「國家工安獎」
101 年4 月	與銀行團簽訂「聯合協議清償合約」
101 年6 月	50吋3D直下式LED面板榮獲光電科技工業協進會第15屆「101年傑出光電產品獎」
101 年8 月	以23.6吋USB超節能液晶螢幕榮獲「台灣精品銀質獎」
101 年9 月	超額晉用身障人士獲績優單位表揚 榮獲行政院環保署「100年度綠色採購績優單位表揚」唯一連續四年獲獎面板廠，落實永續環保企業責任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K Limited解散清算
101 年12月	更名為「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為「Innolux Corporation」
102 年1 月	1月23日全球存託憑證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子公司群怡投資(股)公司及群誠投資(股)公司合併，群怡投資(股)公司為存續公司 Eastern Vision Co., Ltd.解散清算
102 年3 月	Toptch Trading Limited解散清算 Dragon Flame Industrial Ltd.解散清算
102 年4 月	南海廠率先取得全球第一張MFCA物質流成本會計認證 本公司65吋4K2K電視模組獲第21屆「台灣精品金質獎」 本公司4.3吋主動有機發光顯示器(TRUEOLED)獲第21屆臺灣精品銀質獎 本公司50吋超高解析度(4K2K)薄型窄邊框液晶電視模組獲第21屆「臺灣精品獎」 本公司30吋六百萬畫數醫療用顯示器獲第21屆「臺灣精品獎」 本公司5吋Full HD液晶面板模組獲第21屆「臺灣精品獎」 本公司3.4吋主動有機發光顯示器獲第21屆「臺灣精品獎」
102 年6 月	本公司65吋超高解析度薄型窄邊框液晶電視模組獲第十六屆「傑出光電產品獎」肯定 獲環保署頒發第一屆「國家環境教育獎-民營企業組優等獎」 群康科技(嘉善)有限公司解散清算
102 年9 月	寧波奇美電子有限公司更名為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光電有限公司更名為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信電子有限公司更名為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物流有限公司更名為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102 年10月	本公司智働化團隊以觸控一條龍創新營運模式獲經濟部頒發產業創新獎之「年度創新領航獎」 佛山吉美物流有限公司更名為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統寶光電(南京)有限公司更名為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02 年11月	獲經濟部頒發102年綠建築黃金標章 榮獲102 Taiwan CSR Awards台灣企業永續報告獎「特優」殊榮 Full Lucky Investment Limited解散清算

102 年12月	榮獲選經濟部水利署102年度節約用水績優單位 東莞奇信電子有限公司解散清算 統寶光電顯示系統(上海)有限公司更名為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倫敦掛牌GDR下市
103 年1 月	本公司T1廠與台南B、D、TOC、F廠獲「健康職場認證健康促進標章」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榮獲安全標準化二級達標企業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Ltd解散清算 Sonic Trading Limited解散清算 群康科技(廈門)有限公司解散清算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與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合併，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103 年2 月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榮獲獅山鎮-環保宣傳先進企業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榮獲寧波市102年度安全生產工作先進集體
103 年3 月	榮獲台南市政府「103南科生態人文馬拉松-健康企業獎」
103 年4 月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更名為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65吋超高解析3D TV面板榮獲「台灣精品獎銀質獎」 榮獲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提供身心障礙員工就業機會，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表揚狀 28吋4K2K超高畫質面板及23.6吋觸控面板，榮獲「台灣精品獎」
103 年9 月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更名為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TPO Displays USA Inc.更名為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103 年10月	TPO Displays Japan K.K.更名為Innolux Technology Japan Co.,Ltd.
103 年11月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更名為Innolux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南京翔寶光電有限公司更名為南京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更名為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Ltd.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更名為Innolux Hong Kong Ltd.
103 年12月	榮獲國民健康署頒發健康管理獎、營養健康獎雙重肯定 榮獲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頒發民國103年國家永續發展獎 TPO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更名為Innolux Optoelectronics Hong Kong Holding Ltd. TPO Hong Kong Holding Ltd.更名為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TPO Displays Europe B.V.更名為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
104 年2 月	與臺灣銀行等共15家聯合授信銀行團簽定新台幣685億元授信合約 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解散清算
104 年3 月	與銀行團提前終止聯合協議清償合約，正式解除債務協商 榮獲經濟部頒發第4屆產業創新獎-卓越獎
104 年4 月	100%高色彩飽4K2K全系列液晶電視模組榮獲台灣精品獎金質獎 榮獲第十一屆遠見企業社會責任獎楷模獎
104 年7 月	獲經濟部104年金質獎之「最佳貿易貢獻獎」
104 年8 月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榮獲104年國際碳金獎之中國綠效企業(綠色責任獎)

104 年9 月	入選道瓊世界永續性指數成份股
104 年10月	B廠榮獲經濟部104年度節約能源績優優等獎奇晶光電(股)公司合併消滅
104 年11月	新設寧波群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CSR報告書榮獲104台灣企業永續報告金獎 國際碳揭露專案(CDP)之揭露評比分數取得100分佳績，並第2年入選CDLI (Carbon Disclosure Leadership Index)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imited解散清算 榮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TTQS評鑑銀牌獎
105 年6 月	大陸寧波廠榮獲中國浙江投資貿易洽談會組委會頒發浙江省外商投資傑出貢獻企業
105 年7 月	連續第六年獲外貿協會頒發金貿獎，同時獲金貿獎重點拓銷市場貢獻獎唯一獲得雙獎的企業 F廠獲經濟部水利署表揚節約用水績優單位
105 年10月	B廠及T2廠榮獲經濟部工業局的綠色工廠標章之清潔生產評定
105 年11月	CSR報告書獲105 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電子資訊製造業金獎 永續水管理獲105 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
105 年12月	S shape及曲面(curved)創新技術搭載觸控車用面板榮獲竹科創新產品大獎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及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合併，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106 年2 月	本公司榮獲經濟部頒發106年台灣精品成就獎 100吋4K2K液晶電視模組榮獲台灣精品金質獎 Asiaward Investment Ltd.解散清算 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解散清算
106 年3 月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解散清算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解散清算
106 年8 月	本公司榮獲106年天下企業公民獎大型企業組第19名
106 年9 月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解散清算 Magic Sun Limited解散清算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imited解散清算
106 年10月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與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合併，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106 年12月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Ltd.及Innolux Technology Japan Co.,Ltd合併，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Ltd為存續公司，並更名為Innolux Japan Co.,Ltd 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及Innolux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合併，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為存續公司，並更名Innolux Europe B.V.
107 年2 月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與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及Innolux Corporation合併，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為存續公司，並更名為Innolux USA, Inc.
107 年8 月	DST三維觸控手機獲 Touch Taiwan傑出產品大賞
107 年9 月	入選2018道瓊永續世界指數與新興市場指數雙殊榮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解散清算
107 年10月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解散清算

107 年11月	B廠區獲頒綠建築(EEWH-EC)社區類認證 3維觸控DST技術榮獲2018台灣精品獎金質獎 榮獲 2018企業永續白金—TOP 50殊榮
108 年1月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解散清算
108 年7月	本公司榮獲2019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 - Best Companies to Work for in Asia 2019 Awards」殊榮
108 年8月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解散清算 入選2019天下雜誌CSR企業公民獎-大型企業組前50大企業
108 年9月	入選2019道瓊永續世界指數與新興市場指數雙殊榮
108年11月	榮獲教育部體育署2019年運動企業認證 獲頒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TOP50台灣企業永續獎、台灣企業永續報告書金獎及最佳單項績效循環經濟領袖獎 榮獲2019台灣精品獎金質獎 資本額減資為新台幣玖佰柒拾壹億壹仟零柒拾壹萬玖仟柒佰柒拾元
108年12月	南科B廠區生態社區入選108年度優良綠建築作品獲得優良綠建築獎的社區型綠建築
109 年1月	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美元參億元
109 年5月	寧波富連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解散清算 佛山富連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解散清算
109 年7月	榮獲美國通用汽車頒發2019年度最佳供應商獎(2019 GM Supplier of the Year)
109 年9月	榮獲「2020 SGS CSR Awards氣候變遷管理卓越獎」
109 年10月	深圳群智互聯科技有限公司解散清算
109 年11月	榮獲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獎-企業標竿獎締造優質員工職場環境榮獲最高殊榮獎肯定 入選道瓊永續世界指數(DJSI World Index)及道瓊永續新興市場指數(DJSI Emerging Markets Index)兩項殊榮，社會面向評分面板業第一，名列國際標竿企業之列 榮獲2020 TCSA台灣永續企業績優獎、台灣企業永續報告書銀獎、循環經濟領袖獎與永續水管理四項殊榮 榮獲第二屆國家企業環保獎-銀級獎 本公司榮獲2021台灣精品獎標章、群創光電「65吋8K4K高螢幕佔比多分區薄型化電視」榮獲 2021第29屆「台灣精品銀質獎」
109 年12月	內嵌式全屏多指指紋感測液晶顯示器榮獲新竹科學園區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110 年5月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解散清算
110 年8月	節水成效卓著製程水回收率平均高達96.2%面板業之冠10座廠區榮獲經濟部水利署節水績優單位殊榮 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美元參億元全數轉換完畢
110 年9月	首獲2021年亞洲企業社會責任獎之人力投資獎 榮獲《HR Asia》「2021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殊榮 入選2021世界經濟論壇(WEF)燈塔工廠
110 年10月	榮獲MSCI ESG 風險評級為BBB 榮獲勞工局五心績優職場認證友善職場成效深獲肯定 榮獲首屆2021 TSAA台灣永續行動金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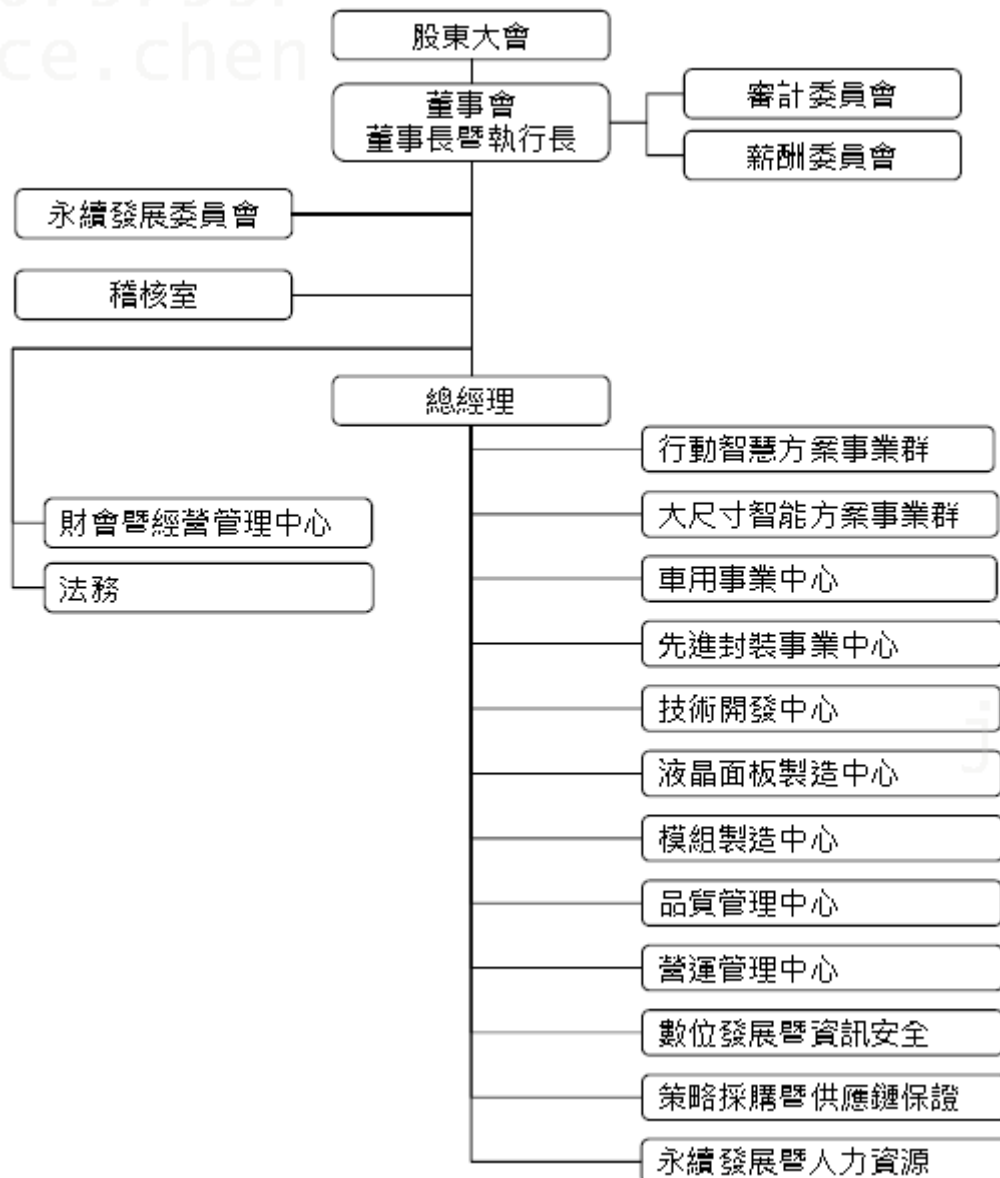
110 年11月	入選道瓊永續世界指數(DJSI World Index)及道瓊永續新興市場指數(DJSI Emerging Markets Index)兩項殊榮 榮獲第十四屆「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 榮獲台灣永續企業績優獎 榮獲台灣企業永續報告書金獎 榮獲循環經濟領袖獎 榮獲水資源領袖獎 榮獲創新成長領袖獎 榮獲供應鏈領袖獎 榮獲CHR健康企業公民金獎健康幸福職場再升級 連續16年蟬聯台灣精品獎 締造創新卓越實績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Malaysia SDN. BH解散清算
110年12月	榮獲CDP (Climate Change) (B-) 榮獲CDP (Water Security) (A-) Lakers Trading Limited解散清算 深圳群豐鴻科技有限公司100%轉讓 智慧隱形相機液晶顯示裝置榮獲110年新竹科學園區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榮獲勞動部國家人才發展獎
111年3月	子公司CarUX 榮獲DEKRA德凱汽車功能安全ISO 26262與ASPICE證書 子公司CarUX 榮獲美國通用汽車(General Motors , GM)第30屆供應商年會上頒發110年供應商傑出貢獻獎(2021 Overdrive Award)
111年7月	高效循環綠工廠榮獲亞洲企業社會責任獎AREA之循環經濟領袖獎
111年8月	榮獲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Philippines Corp關結 現金減資新台幣10,031,639仟元
111年11月	榮獲GCSA全球企業永續獎 榮獲GCSA最佳案例獎(Create a circular factory) 榮獲TCSA-台灣百大永續典範企業、永續報告書白金級、氣候領袖獎、資訊安全領袖獎、水資源管理領袖獎、循環經濟領袖獎、人才發展領袖獎、創意溝通領袖獎 榮獲勞動部大型企業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績優獎殊榮
111年12月	連續五屆入選「道瓊永續世界指數(World Index)」及「道瓊永續新興市場指數(Emerging Markets Index)」 榮獲國家永續發展獎 榮獲2022年新竹科學園區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殊榮
112年4月	榮獲Gold Panel Awards 顯示器元件產品技術獎 榮獲Smart Display Application Awards 智慧顯示應用大賞
112年5月	榮獲國際SEAL Awards環境倡議獎(Environmental Initiatives Award) 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更名為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HK Holding Ltd.更名為CarUX Technolog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112年7月	榮獲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 Innol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更名為Car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Innolux Europe B.V.更名為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112年8月	現金減資新台幣4,778,228仟元
112年9月	榮獲2023年臺南市政府勞工局安衛家族績效評選優等獎
112年10月	榮獲SDIA Award 前瞻顯示大賞 入選天下永續公民獎100強
112年11月	榮獲GCSA全球企業永續獎與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共八項大獎 入選商業周刊碳競爭力100強 MSCI ESG Rating提升至A
112年12月	榮獲 7項台灣精品獎標章殊榮 AI+ 數位藝術顯示器榮獲台灣精品銀質獎殊榮 B廠榮獲資源循環績優企業金質獎T2廠獲銀質獎肯定 入選DJSI World(Dow Jones Sustainability World Index)指數 榮獲新竹科學園區事業廢棄物減量及循環經濟成效績優企業獎 榮獲績優健康職場健康管理獎 榮獲臺南市環保績優單位淨零標竿獎 榮獲臺南市績優綠色採購企業獎 榮獲綠色採購績優 竹科廠區榮獲民國112年度民防團隊基本訓練督導評核第1名
113年1月	榮獲健康職場認證-健康啟動標章
113年2月	榮獲2023 CDP-Water Security A List 入選 S&P Global Sustainability Yearbook 202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核室	負責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規範健全與否之評估，查核內部控制是否持續有效運作，衡量各部門執行成果，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促進有效營運。
行動智慧方案事業群	負責行動智慧產品市場開發及客戶服務、產品及新技術開發，提供多元行動智慧解決方案。
大尺寸智能方案事業群	負責大尺寸智能產品市場開發及客戶服務、產品及新技術開發，提供多元大尺寸智能解決方案。
車用事業中心	負責車用產品之業務行銷、新技術及新產品之開發、生產製造。
先進封裝事業中心	負責半導體封裝市場開發及客戶服務、新技術及新產品之開發。
技術開發中心	整合技術研發與產品研發、新技術與新產品的評估導入。
液晶面板製造中心	負責 LCD 大尺寸面板產品之生產製造事宜。
模組製造中心	負責 LCD 模組產品之生產製造事宜。
品質管理中心	負責公司品質管理業務，提供最佳且最有效率之品質管理（包括品質管制、產品品質保證、品質系統與文件管制），並推動全員品管之理念。
營運管理中心	統籌公司工業工程。負責產能擴建規劃、生產效率提昇及管理人力效能、智能製造推進。
數位發展暨資訊安全	負責公司整體資訊安全管理、數位發展架構與運作相關事宜。
策略採購暨供應鏈保證	負責公司整體採購策略，關鍵零組件策略規劃佈局，各項產品導入備料及成本標準化管理。
永續發展暨人力資源	負責公司整體人力資源及環安衛政策管理，推動永續發展與落實相關事宜。
財會暨經營管理中心	統籌公司經營管理、資金運作體系。負責成本會計損益、經營策略諮詢、提供財務會計資訊，管理投資計劃及風險規避，以及綜理財務、投資、股務、會計和稅務相關事宜。
法務	綜理各項合約擬訂，審核及提供與業務有關之法務諮詢服務。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3 年 4 月 2 日；單位：股

職 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 名(註 1)	性別 年齡	選 任 日 期 (註 2)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洪進揚	男 50-59 歲	111.06.24	3 年	107.06.21	1,116,752	0.01	1,298,728	0.01	—	—	—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企管碩士 群創光電(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鴻海集團協理 台泥國際總經理 巴黎證券董事總經理 高盛證券執行董事	註 3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楊柱祥	男 50-59 歲	111.06.24	3 年	108.06.20	1,871,337	0.02	1,777,511	0.02	6,837	—	—	—	中央大學化學工程碩士 群創光電(股)公司副總經理 奇美電子(股)公司協理	註4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王志超	男 60-69 歲	111.06.24	3 年	102.07.01	168,000	—	144,438	—	—	—	—	—	清華大學材料工程研究所碩士 群創光電(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 奇美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奇菱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聯友光電(股)公司副廠長 工研院材料所副研究員	註 5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丁景隆	男 60-69 歲	111.06.24	3 年	105.06.24	1,142,063	0.01	981,888	0.01	—	—	—	—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 群創光電(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聯友光電(股)公司經理	註6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謝其嘉	男 80-89 歲	111.06.24	3 年	102.06.19	—	—	—	—	—	—	—	—	美國聖塔卡羅大學電機博士 台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註7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吳志毅	男 50-59 歲	111.06.24	3 年	111.06.24	—	—	—	—	—	—	—	—	美國普林斯頓大學電機博士 工研院電光系統所所長 台灣大學光電所副所長 美國英特爾公司資深工程師、研發 組長	註8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吳志偉	男 60-69 歲	111.06.24	3 年	111.06.24	—	—	—	—	—	—	—	—	加州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瑞士商瑞士信貸銀行(股)公司執行 長 英商渣打銀行(股)公司執行董事長	註9	—	—	—

職 稱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註 1)	性 別 年 齡	選 任 日 期 (註 2)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申心蓓	女 40-49 歲	111.06.24	3 年	111.06.24	—	—	—	—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法學碩士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財務金融所 EMBA商研碩士 交通大學科技法律學院法學碩士 台灣大學法學士 達德能源(股)公司法務暨人資總監 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顧問律師 法務部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註10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黃啟模	男 60-69 歲	111.06.24	3 年	111.06.24	—	—	—	—	—	—	—	—	清華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奕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英飛凌科技（股）公司（台灣）研 發副總	註11	—	—	—

註1：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在任董事。

註2：董事(含獨立董事)選任日期為民國111年06月24日，就任日期為民國111年07月01日。

註3：兼任本公司執行長、CarUX Holding Limited董事長、CarUX Technology Pte. Ltd董事長、元奇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人)、群怡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人)、CarUX Technolog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董事、Innolux Holding Ltd.董事、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董事、Innolux Hong Kong Limited董事、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董事、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董事、Rockets Holding Ltd.董事、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董事、Suns Holding Ltd.董事、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董事、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董事、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董事、台灣群豐駿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財團法人群創基金會董事、群富醫療器材實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

註4：兼任本公司總經理暨營運長、睿生光電(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人)、CarUX Holding Limited董事、CarUX Technology Pte. Ltd.董事、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董事、Innolux Japan Co.,Ltd. 董事、Innolux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董事、KA Imaging Inc.董事、元奇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台灣群豐駿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光銘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財團法人群創基金會董事、啟耀光電(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群怡投資(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群富醫療器材實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註5：兼任eLux Inc.董事長暨執行長、財團法人群創基金會董事長、睿生光電(股)公司董事

註6：兼任方略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台灣群豐駿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人)、啟耀光電(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人)、CarUX Holding Limited董事、CarUX Technology Pte. Ltd董事、Double Star Inc. 董事、Innolux Japan Co., Ltd董事

註7：兼任台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高平磊晶（股）公司董事長、Jupiter Network Corp.董事長(法人代表人)、Welltop Technology Co., Ltd.董事長(法人代表人)、Taicom Capital Limited董事長(法人代表人)、佰鴻工業(股)公司董事、河南晶鴻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維揚國際(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Kopin Corporation, Inc.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台灣水泥(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Bright Crystal Company Limited、TCM Limited董事、江揚科技(無錫)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KoBrite Corp. 董事、MTI Laboratory Inc.董事、RadioComp ApS董事

註8：兼任台灣大學電機系暨光電所教授、工研院副總經理暨資深技術專家、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執行長

註9：兼任至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信義房屋(股)公司獨立董事、美國加州Preferred Bank獨立董事、榮成紙業(股)公司董事、博輝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台灣農畜產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註10：兼任無限維度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全國律師聯合會ESG委員會主任委員、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11：兼任鑫創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創王科技（香港）（股）公司董事、銳緻（股）公司監察人

註12：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執行長之職務係負責擘劃企業永續發展與長遠經營之策略，而總經理暨營運長一職係負責公司日常營運之規劃管理，明確劃分執行長與總經理暨營運長之職權，各司其職並發揮綜效。本公司董事長與各董事維持暢通管道充份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自民國111年6月24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後，獨立董事席次增加，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以上，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並增加女性董事以更多元化及超然角度忠實履行職權，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落實公司治理。

-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 2.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 (1)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董事長 洪進揚 先生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企管碩士。現任本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擁有逾二十年豐富外資法人財務操作，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擁有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能力，帶領公司走向產業領導先驅，邁向永續經營。
董事 楊柱祥 先生	國立中央大學化學工程碩士。現任本公司總經理，近三十年完整面板產業資歷，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擁有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能力。
董事 王志超 先生	清華大學材料工程研究所碩士。曾任本公司董事長，逾三十年平面顯示器產業。專精於面板產業之製造、研發和業務豐富經驗。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擁有營運判斷、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能力。
董事 丁景隆 先生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曾任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近三十年 TFT-LCD 產業資歷，專精於 TFT-LCD 前段製程、生產技術，導入創新的建廠設計及製程技術。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擁有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能力。
獨立董事 謝其嘉 先生	美國加州聖塔卡拉大學電機博士，現任台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專精於市場策略及投資規劃，擁有豐富相關產業經驗、擁有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能力。
獨立董事 吳志毅 先生	美國普林斯頓大學電機博士。現任為台灣大學電機系暨光電所教授及工業技術研院資深副總經理暨資深技術專家，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任教台大電機系與光電所近二十年，在半導體相關領域學識豐富，發表多篇期刊和會議論文，並擁有多項美國專利。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擁有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能力。
獨立董事 吳志偉 先生	加州州立大學企管碩士。現為至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曾任瑞士商瑞士信貸銀行(股)公司執行長，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所須工作經驗，專精於市場策略及投資規劃，擁有豐富相關產業經驗擁有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能力。
獨立董事 申心蓓 女士	美國南加州大學法學碩士，司法官特考及律師高考及格。現職為全國律師聯合會 ESG 委員會主任委員、天豐新能源(股)公司法務總監暨 ESG 總監。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曾任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顧問律師及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之檢察官逾十年。專精於綠能產業且對於推動及支持政府完成 ESG 相關立法與規範工作不遺餘力，具有五年以上之法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擁有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能力。
獨立董事 黃啟模 先生	清華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現職為鑫創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曾任奕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擁有近三十年顯示面板驅動及觸控 IC 產業經驗，專精於驅動 IC 設計、研發和業務豐富經驗。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擁有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能力。

(2)董事獨立性資訊

姓名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洪進揚 先生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已符合下述各獨立性評估條件。 (1)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	無

姓名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限)。 (5)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6)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7)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8)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董事 楊柱祥 先生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已符合下述各獨立性評估條件。 (1)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5)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6)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7)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8)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姓名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 王志超 先生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已符合下述各獨立性評估條件。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4)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5)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董事 丁景隆 先生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已符合下述各獨立性評估條件。 (1)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無

姓名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3)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4)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5)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7)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9)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獨立董事 謝其嘉 先生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已符合下述各獨立性評估條件。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無

姓名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獨立董事 吳志毅 先生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已符合下述各獨立性評估條件。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	無

姓名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獨立董事 吳志偉 先生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已符合下述各獨立性評估條件。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	1

姓名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獨立董事 申心蓓 女士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已符合下述各獨立性評估條件。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	1

姓名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獨立董事 黃啟模 先生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已符合下述各獨立性評估條件。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	1

姓名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強化董事會職能擬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並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第四項，董事宜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宜具備之能力如下：

- (1)營運判斷能力。
-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3)經營管理能力。
- (4)危機處理能力。
- (5)產業知識。
- (6)國際市場觀。
- (7)領導能力。
- (8)決策能力。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第三項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指出：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9 位董事組成，包含 4 位非獨立董事、與 5 位獨立董事，皆為產學界賢達，成員均具備財金、商務及產

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且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等專業能力。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22.22%，獨立董事占比為 55.56%、女性董事占比為 11.11%，4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1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9 年以上，1 位董事年齡在 40-49 歲，3 位董事年齡在 50-59 歲以下，4 位董事年齡在 60~69 歲，1 位董事年齡在 80~89 歲。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政策之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專業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營運判斷	經營管理	財務會計	商學經濟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	3年以下	4~9年	9年以上
					40-49歲	50-59歲	60-69歲	80-89歲											
董事長	洪進揚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董事	楊柱祥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董事	王志超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董事	丁景隆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謝其嘉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吳志毅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吳志偉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申心蓓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黃啟模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董事會成員至少含一位女性	已達成
二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任期連續不超過三屆	已達成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即 33%) 以上為目標，未來將盡力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達成目標。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4月2日；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註 1)	性 別	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暨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洪進揚	男	107/6/21	1,298,728	0.01	—	—	—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企管碩士 群創光電(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鴻海集團協理 台泥國際總經理 巴黎證券董事總經理 高盛證券執行董事	註 2	—	—	—
總經理 暨 營運長	中 華 民 國	楊柱祥	男	99/03/18	1,777,511	0.02	6,837	—	—	—	中央大學化學工程碩士 群創光電(股)公司副總經理 奇美電子(股)公司協理	註 3	—	—	—
執行 副總 經理	中 華 民 國	楊弘文	男	96/06/01	701,174	0.01	—	—	—	—	成功大學化學工程碩士 和鑫光電(股)公司廠長 友達光電(股)公司副廠長 聯友光電(股)公司經理	財團法人群創基金會 董事	—	—	—
副總 經理	中 華 民 國	余俊毅	男	104/12/25	443,098	—	—	—	—	—	德州理工大學工業工程所碩士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製造經理	註 4	—	—	—
副總 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志明	男	99/03/18	161,013	—	741	—	—	—	成功大學礦冶及材料科學研究所 協勝發鋼鐵(股)公司工程師 聯友光電(股)公司高級工程師	註 5	—	—	—
副總 經理	中 華 民 國	潘泰吉	男	99/03/18	698,013	0.01	—	—	—	—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所碩士 聯友光電(股)公司副理	—	—	—	—
副總 經理	中 華 民 國	黃靖雯	女	108/07/03	295,367	—	—	—	—	—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學士 聯友光電(股)公司資材副理 友達光電(股)公司資材副理	—	—	—	—
資深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高克毅	男	99/03/18	724,911	0.01	—	—	—	—	美國佛羅里達大學化學工程碩士 聯友光電(股)公司副理	—	—	—	—
協理	中 華 民 國	王志鉉	男	109/12/01	153,219	—	1,320	—	—	—	University of Birmingham電腦工程研究所 夏普光電(股)公司LCD營業部主任	—	—	—	—
協理	中 華 民 國	廖健宏	男	110/12/20	279,632	—	350	—	—	—	東海大學食品科技研究所工業管理組 群創光電(股)公司總處長 奇美電子(股)公司處長 楠梓電子(股)公司工程師 佳格食品(股)公司儲備幹部 興農公司(股)公司總經理幕僚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	—	—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註 1)	性 別	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陳鵲如	女	113/02/01	859	—	445	—	—	—	交通大學光電(技術)研究所碩士 友達光電(股)公司工程師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	—	—
協理	中 華 民 國	楊秋蓮	女	113/02/01	435	—	—	—	—	—	交通大學光電(科學)工程學系博士 碧悠電子(股)公司副理	元澄半導體科技(股)公 司董事	—	—	—
協理	中 華 民 國	彭峻豪	男	113/02/01	3,000	—	—	—	—	—	台灣師範大學 工業科技研究所碩士 華邦電子(股)公司管理師	Innolux Japan Co., Ltd. 監 察人	—	—	—
協理	中 華 民 國	李義兵	男	113/02/01	530	—	—	—	—	—	淡江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學士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副理 科遠資訊(股)公司經理 台灣茂矽(股)公司資深工程師 力捷電腦(股)公司工程師	—	—	—	—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陳靜倩	女	113/02/01	34,168	—	—	—	—	—	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碩士學程 碩士 香港中文大學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碩士 高雄日立電子(股)公司事務員	—	—	—	—
財務 主管	中 華 民 國	邱偉城	男	112/02/15	9,989	—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學士 香港商長龍企業有限公司財務長 信昌化工(股)公司會計主管 臺灣水泥(股)公司財務部經理	—	—	—	—
會計 主管	中 華 民 國	鄭柔莉	女	112/02/15	10,444	—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學士 奇美電子(股)公司會計課長	註 6	—	—	—

註1：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在任經理人。

註2：請參閱本年報第20頁註3。

註3：請參閱本年報第20頁註4。

註4：兼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董事、CarUX Technolog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董事、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董事、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董事、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董事、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董事、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註5：兼任財團法人群創基金會董事、啟耀光電(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

註6：兼任Innolux Hong Kong Limited董事、Innolux Japan Co., Ltd. 監察人、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監察人、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7：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20頁註12。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損) 之比例(註 8)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損)之比 例(註 8)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 3)		業務執行費 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註 5)		退職退休金 (F)(註 6)		員工酬勞(G)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洪進揚	3,600	3,600	—	—	—	—	80	80	(0.02)	(0.02)	21,481	21,481	—	—	—	—	—	—	(0.13)	(0.13)	—
董事	楊柱祥	900	900	—	—	—	—	80	140	(0.01)	(0.01)	21,684	21,684	108	108	—	—	—	—	(0.12)	(0.12)	—
董事	王志超	900	1,200	—	—	—	18	80	140	(0.01)	(0.01)	19,478	19,478	108	108	—	—	—	—	(0.11)	(0.11)	—
董事	丁景隆	900	900	—	—	—	—	80	80	(0.01)	(0.01)	17,490	18,630	—	—	—	—	—	—	(0.10)	(0.11)	—
獨立董事	謝其嘉	2,400	2,400	—	—	—	—	80	80	(0.01)	(0.01)	—	—	—	—	—	—	—	—	(0.01)	(0.01)	—
獨立董事	吳志毅	2,400	2,400	—	—	—	—	80	80	(0.01)	(0.01)	—	—	—	—	—	—	—	—	(0.01)	(0.01)	—
獨立董事	吳志偉	2,400	2,400	—	—	—	—	80	80	(0.01)	(0.01)	—	—	—	—	—	—	—	—	(0.01)	(0.01)	—
獨立董事	申心蓓	2,400	2,400	—	—	—	—	60	60	(0.01)	(0.01)	—	—	—	—	—	—	—	—	(0.01)	(0.01)	—
獨立董事	黃啟模	2,400	2,400	—	—	—	—	80	80	(0.01)	(0.01)	—	—	—	—	—	—	—	—	(0.01)	(0.01)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除參酌董事績效評估所得之評估結果外，另依據本公司章程，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係填民國 112 年度曾任職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資訊。

註 2：係指民國 112 年度支付董事之報酬。

註 3：係指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

註 4：係指民國 112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註 5：係指民國 112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之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註 6：係指民國 112 年度提撥至政府機關之金額。

註 7：係指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

註 8：稅後純益(損)係指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損)。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註 1)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註 3)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 (註 4)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5)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 (註 6)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暨執行長	洪進揚	30,331	30,331	499	499	58,931	58,931	—	—	—	—	(0.48)	(0.48)	—
總經理暨營運長	楊柱祥													
執行副總經理	楊弘文(註 7)													
副總經理	陳志明													
	潘泰吉(註 7)													
	余俊毅													
	郭雨水(註 8)													

註 1：係填列民國 112 年度曾任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資訊。

註 2：係指民國 112 年度支付之報酬。

註 3：係指民國 112 年度提撥至政府機關之金額。

註 4：係指民國 112 年度員工之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獎金及特支費係為擬議數，尚未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 5：係指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

註 6：稅後純益(損)係指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損)。

註 7：民國 112 年 09 月 01 日升任。

註 8：民國 112 年 04 月 13 日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郭雨水	郭雨水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潘泰吉	潘泰吉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陳志明、余俊毅	陳志明、余俊毅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洪進揚、楊柱祥、楊弘文	洪進揚、楊柱祥、楊弘文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7

(三)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註 1)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註 3)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 (註 4)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5)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 (註 6)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 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暨 執行長	洪進揚	7,311	7,311	—	—	14,170	14,170	—	—	—	—	(0.12)	(0.12)	—
總經理暨 營運長	楊柱祥	6,608	6,608	108	108	15,076	15,076	—	—	—	—	(0.12)	(0.12)	—
執行副總 經理	楊弘文(註 7)	4,733	4,733	108	108	13,320	13,320	—	—	—	—	(0.10)	(0.10)	—
副總經理	陳志明	4,991	4,991	108	108	7,222	7,222	—	—	—	—	(0.07)	(0.07)	—
副總經理	潘泰吉(註 7)	4,322	4,322	108	108	8,840	8,840	—	—	—	—	(0.07)	(0.07)	—

註 1：係填列民國 112 年度在任前五位酬金最高經理人之酬金資訊。

註 2：係指民國 112 年度支付之報酬。

註 3：係指民國 112 年度提撥至政府機關之金額。

註 4：係指民國 112 年度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獎金及特支費係為擬議數，尚未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 5：係指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

註 6：稅後純益(損)係指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損)。

註 7：民國 112 年 9 月 1 日升任。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為稅後虧損，無配發員工酬勞。

(五)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之關連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			
	111 年度		112 年度 (註)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0.27)	(0.28)	(0.53)	(0.5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24)	(0.24)	(0.48)	(0.48)

註：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金額。

2.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度及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依據公司薪酬政策，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由薪資報酬委員會綜合考量公司營運績效、個人績效與職責，並納入經濟、環境及社會三個面向的貢獻與表現等永續發展的公司治理指標，及產業發展趨勢與未來經營風險之關連與合理性，並參考外部薪酬市場及同業同類職位之水準，經董事會綜合考量報酬數額、支付方式等事項後決議。

(2)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度、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績效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另有關經理人薪酬係參考「經理人獎酬辦法」及連結公司經營績效指標訂定，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年度營收及 EPS 等，另考量非財務性之環境、社會、治理等 ESG 永續經營成果。依據榮獲國內外代表性之永續相關獎項(如 GCSA、TCSA、SEAL Awards 等)，及 DJSI 之 E、S、G 三大面向排名，透過檢視達成績效給予 0~5% 權重以制定高階薪酬，由薪委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另依公司章程第 21 條，得依當年度未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分派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董事酬勞不高於千分之一。

本公司係依照年度實際獲利情形與章程規定比率分派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酌參產業環境、公司營運狀況、董事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責任承擔、貢獻度與目標達成等綜合考量後擬議，並提報董事會決議，於報告股東會後發放。

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2)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註)	備註
董事長	洪進揚	4	—	100.00%	
董事	楊柱祥	4	—	100.00%	
董事	王志超	4	—	100.00%	
董事	丁景隆	4	—	100.00%	
獨立董事	謝其嘉	4	—	100.00%	
獨立董事	吳志毅	4	—	100.00%	
獨立董事	吳志偉	4	—	100.00%	
獨立董事	申心蓓	3	1	75.00%	
獨立董事	黃啟模	4	—	100.00%	

註：實際出(列)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民國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5次董事會議，決議事項內容如年報第 81~82 頁，所有獨立董事對於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九屆第四次 112.02.14	洪進揚董事長 楊柱祥董事 王志超董事 丁景隆董事	提報經理人薪酬建議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依法利益迴避	未參與表決
第九屆第五次 112.04.18	洪進揚董事長 楊柱祥董事 王志超董事 丁景隆董事	提報董事及經理人薪酬建議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依法利益迴避	未參與表決
第九屆第七次 112.10.26	洪進揚董事長 楊柱祥董事 王志超董事 丁景隆董事	1.提報民國 112 年經理人及董事兼任員工薪資調整建議案 2. 本公司第三次買回本公司之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依法利益迴避	未參與表決
第九屆第八次 113.02.22	洪進揚董事長 楊柱祥董事 王志超董事 丁景隆董事	提報民國 112 年度經理人及董事兼任員工之年度薪酬建議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依法利益迴避	未參與表決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類別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及結果
自我評鑑	每年執行一次	112.01.01~112.12.31	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個別董事成員內部自評	評估內容： 1.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3.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類別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及結果
					評估結果： 評估結果各分為五個等級： 極差(非常不同意)、差(不同意)、中等(普通)、優(同意)、極優(非常同意)。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內部自評結果分別為優、優、極優、極優，足以顯示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成效卓越。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會負責，就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以確保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 (二)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7 月設置審計委員會，行使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之職權，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41~43 頁。
- (三)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8 月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54~55 頁。
- (四)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選任董事 9 人，含獨立董事 5 人，全面改由自然人擔任非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過半以強化董事會職能及公司治理。
- (五)董事會成員每年持續在專業能力以外之範圍，選擇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法務、會計、永續發展等課程，或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告責任相關課程以提高董事成員對公司治理之認知與落實。董事會成員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76 頁。

五、民國112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期別及日期	獨立董事 謝其嘉	獨立董事 吳志毅	獨立董事 吳志偉	獨立董事 申心蓓	獨立董事 黃啟模
第九屆第四次 112.02.14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第九屆第五次 112.04.18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第九屆第六次 112.07.27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親自出席
第九屆第七次 112.10.26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2)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 (列)席率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謝其嘉	4	—	100.00%	
獨立董事	吳志毅	4	—	100.00%	
獨立董事	吳志偉	4	—	100.00%	
獨立董事	申心蓓	3	1	75.00%	
獨立董事	黃啟模	4	—	100.00%	

註：實際出席(列)席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重點及職權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1.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2.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3.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4.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5.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二)審計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每季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二、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九屆第四次 112.02.14	1.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2.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擬修訂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 4.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5.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s) 6.本公司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異動案	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五次 112.04.18	1.造具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 2.擬具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虧撥補案 3.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六次 112.07.27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擬增加對海外控股公司 Innolux Holding Ltd.之投資	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七次 112.10.26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擬訂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稽核計畫 3.本公司第三次買回本公司之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方式：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至少每季一次定期會議及每月底前提提交上月份稽核報告及缺失追蹤報告，就本公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狀況及內控缺失追蹤改善情形提出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二)民國 112 年度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112.01.05	111 年 12 月稽核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董未有異議
112.02.03	112 年 1 月稽核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董未有異議
112.02.14 審計委員會	1.111 年第四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2.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報告後無異議 2.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2.03.03	112 年 2 月稽核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董未有異議
112.04.07	112 年 3 月稽核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董未有異議
112.04.18 審計委員會	112 年第一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報告後無異議

日期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112.05.05	112 年 4 月稽核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董未有異議
112.06.02	112 年 5 月稽核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董未有異議
112.07.07	112 年 6 月稽核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董未有異議
112.07.27 審計委員會	112 年第二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報告後無異議
112.08.07	112 年 7 月稽核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董未有異議
112.09.01	112 年 8 月稽核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董未有異議
112.10.06	112 年 9 月稽核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董未有異議
112.10.26 審計委員會	112 年第三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報告後無異議
112.11.03	112 年 10 月稽核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董未有異議
112.12.01	112 年 11 月稽核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董未有異議

(三)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之溝通方式：

本公司獨立董事及簽證會計師至少每季一次定期會議，簽證會計師就本公司財務報告查核/核閱結果，於審計委員會中或會前會進行討論，並針對法令修訂對本公司有無重大影響，進行充分溝通。

(四)民國 112 年度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112.02.14 審計委員會 會前單獨會議	獨立董事謝其嘉 獨立董事吳志毅 獨立董事吳志偉 獨立董事中心蓓 獨立董事黃啟模 會計師徐聖忠	民國 111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查核結果報告	獨董未有異議
112.04.18 審計委員會 會前單獨會議	獨立董事謝其嘉 獨立董事吳志毅 獨立董事吳志偉 獨立董事中心蓓 獨立董事黃啟模 會計師徐聖忠	民國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報告	獨董未有異議
112.07.27 審計委員會 會前單獨會議	獨立董事謝其嘉 獨立董事吳志毅 獨立董事吳志偉 獨立董事黃啟模 會計師徐聖忠	民國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報告	獨董未有異議
112.10.26 審計委員會 會前單獨會議	獨立董事謝其嘉 獨立董事吳志毅 獨立董事吳志偉 獨立董事中心蓓 獨立董事黃啟模 會計師徐聖忠	1.民國 112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報告 2.民國 112 年度查核規劃及會計師查核報告關鍵查核事項溝通	獨董未有異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至本公司網站查詢。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公司可掌握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法規定揭露。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等，並設有相關部門負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評估及監督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並依法令於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防範內線交易暨重大訊息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1.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強化董事會職能擬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任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立性。 2.本公司落實多元化政策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30~31 頁。 (二)本公司業已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董事擔任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41~43 頁及第 54~55 頁，惟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08 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情行請參閱本年報第 39~40 頁，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依本年報第 52 頁註 1 之評估標準與參照審計品質指標(AQI)於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等 5 大構面及 13 項指標之表現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對本公司具獨立性，可提供本公司財報查核簽證及各項財務、會計、稅務諮詢服務。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董事會為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於民國 109 年 8 月 5 日聘任副總經理余俊毅先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之督導及規劃，其資格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之一第一項公司治理主管之規定。 公司治理主管職權範圍包括：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7.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8.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執行由股務單位辦理。民國 112 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並提報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 1. 民國112年共召開4次董事會、4次審計委員會及3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2. 民國112年召開股東常會1次。 3. 協助董事會成員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民國112年董事會成員均完成至少6小時之持續進修課程。 4. 本公司為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險，並於續保後向董事會報告。 5. 定期與獨立董事及會計師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溝通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42~43頁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innolux.com)。 6.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7.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8. 辦理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內部績效評估，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其個別成員之評估結果請參閱本年報第 39~40 頁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innolux.com)。 9.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77頁。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的利害關係人包括員工、股東/投資人、客戶、供應商、社會(社區、媒體、非營利組織)。 相關溝通管道包括公司官網設置「投資人服務」、「客戶/供應商專區」、「產品資訊」專區、亦提供媒體聯繫、反貪腐舉報、企業社會責任 (csr@innolux.com) 等信箱，以充分回應利害關係人之需求。本公司亦將永續發展相關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執行計劃、目標與成效等於每年董事會議程定期報告。民國 112 年度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向董事會報告。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等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 53~54 頁註 2。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並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一)本公司透過公司網站(http://www.innolux.com)隨時更新各項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本公司設有英文網站揭露相關訊息，另由股務部、投資人關係部及企業訊息部等部門，執掌股東、法令、投資及市場等資訊蒐集與揭露，同時本公司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落實遵循，法人說明會簡報亦揭露於公司網站供股東與利害關係人參考。 (三)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內提早公告各月份營運情形，並於規定期限內公告期中財務報告。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第 124 頁說明。 (二)僱員關懷 本公司深知員工是企業持續成長的基石，公司對員工的關懷不落後，以整合式服務模式，與外部專業的 EAP 團隊合作，提供不限次數的 0809 免費付費專線，設置 24 小時中英文服務，也提供全體本外籍同仁免費一對一個別諮詢，安排可予以信任之保護機制。 公司積極照護同仁身心靈的健康，舉辦休閒文康活動、推廣員工社團活動，與食住行育樂面向優化專案，使員工在工作之餘亦能兼顧健康之平衡生活。此外，公司為提升員工健康意識，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每年定期舉辦健康檢查並提供員工健康諮詢。並針對職業災害、重大傷病及重大天然災害都會啟動慰問關懷機制，慰問對象包含受傷同仁及其家屬進行安撫，並協助勞、健、團保之申請。 針對女性員工之福祉，配合廠區所在地勞動法規實施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強化安胎休養及家庭照顧請假權益等，對於妊娠之女性員工，落實健康風險評估，視需要進行工作調整，在兼顧母性保護與就業平權之原則下，營造女性員工友善工作環境。 (三)投資者關係、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本公司依據利害關係人的屬性，建立多元且流暢的溝通管道，例如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溝通反饋利害關係人的需求與期許。 1.員工： 建立溝通管道如員工關愛專線、員工關愛信箱、APP-員工協助方案(EAPs)、勞資會議、職福會議、各單位座談會及滿意度調查等。 2.股東/投資者： 本公司秉持公平公開原則對待所有股東，每年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鼓勵股東積極參與股東會之提案及發問。 3.客戶： 專職業務與客服單位即時回應客戶需求，建立客戶聲量(VOC)系統，即時查看事件處理進度；客戶實地稽核與問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卷回覆；建立品質管理資訊平台及客戶滿意度調查。 4.供應商： 建立供應商採購與供應商管理互動平台及專職採購與供應商管理部門，與供應商定期舉辦品質溝通雙周會及月會及年度供應商大會，也提供反貪腐舉報信箱。 5.社會(社區、媒體、非政府組織/非營利組織)： 由專責部門以媒體聯繫信箱或電話專人回覆；不定期發佈新聞稿或聲明稿及記者會召開，另公司也設有「群創永續 DNA」臉書及 Instagram 等社群媒體，不定期發布公司相關消息。 (四)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兼具有專業背景及實務經驗，公司每年度皆為董事安排進修課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76 頁。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為強化風險管理機制，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決議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依照公司整體營運方針來定義各類風險，建立及早辨識、準確衡量、有效監督及嚴格控管等管理程序，定期審視相關財務、法規、氣候變遷、水電資源、產業供應鏈、資訊安全及職業安全衛生等面向風險，並採取適當措施以預防可能的損失，適時依據內外環境變化，調整改善最佳風險管理實務，以降低風險對營運造成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衝擊，創造更具韌性的營運環境。民國 112 年度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提報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風險管理流程主要包括風險鑑別、風險評估及風險因應。 風險鑑別：針對法規、產業準則及國際發展趨勢等判別相關風險項目。 風險評估：風險程度依嚴重度與發生頻率綜合考量。 風險因應：依風險程度，訂立管控措施及因應方案，評估管控方案的準則一般包括成效、可行性及成本。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為符合客戶要求並致力於超越客戶期望、實踐良好的產品及面向終端需求之軟、硬體結合的服務，並輔以智能化工具及運用智能彈性決策調整適切的方向，進而持續創造本公司、供應商與客戶間的三贏，共創永續經營的環境。 本公司重視客戶資訊保密及隱私權，建置完整的情資蒐集系統、輔以智能分析診斷來快速推動各項改善與滿足客戶聲音，透過品質指標進行風險預警以及深耕客戶關係的經營來精準預測客戶排名，達成符合本公司利益的客戶滿意，成為創造價值的情資中心。 此外，每年透過客戶滿意度調查，深入分析客戶的需求與期望。客戶可透過 onsite check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反應問題及技術人員出差獲得快速及妥善的處置，針對重大事件成立 Task Force team，持續提升出貨品質，同步配合客戶執行品質改善專案，進而提高客戶滿意度。 (七)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已依台灣證券交易所修正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本公司在經濟、環境與社會各面向不斷展現永續實力，亦將持續秉持誠信正直的企業核心價值，肩負對各利害關係人與社會之長期永續責任。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說明如下：

評鑑指標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於公司網站及年報分別揭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重要項目，如性別或專長，設定一定席次或比率的董事須具備該背景或專長之目標之具體管理目標與目前達成情形。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項 目	結 果
1 會計師與本公司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是 □否
2 會計師與本公司無任何不適當利害關係。	■是 □否
3 會計師及其助理人員定期參與同業公會或其他相關組織之評鑑，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是 □否
4 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是 □否
5 會計師本人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是 □否
6 不得握有本公司之股份。	■是 □否
7 不得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是 □否
8 不得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否
9 不得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是 □否
10 不得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否
11 任一會計師任期未連續超過七年，或任一會計師之回任間隔未短於二年？	■是 □否
12 會計師是否具備相關電子產業查核經驗？	■是 □否

註 2：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利害關係人身份	優先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回應方式與溝通頻率	112 年利害關係人溝通實績
員工	人才招聘與留才 人權 人才發展與訓練 多元與平等 職業健康與安全	溝通管道： 勞資會議/每季 單位座談會/不定期 員工關愛專線及信箱/不定期 滿意度調查/不定期 APP-員工協助方案(EAPs)/不定期 聯絡窗口： 北廠 劉小姐 hr.jn@innolux.com 037-586000#64650 南廠 王小姐 hr.tn@innolux.com 06-5051888#47276	1.65 場勞資溝通會議 2.1,439 件內部溝通管道處理件數
股東/ 投資者	財務績效 ESG 風險管理 法規遵循 公司治理 能源管理 溫室氣體排放	溝通管道： 股東常會/每年 法人說明會/每半年 投資人論壇/每季 年報、永續報告書/每年 投資人、分析師溝通會議/不定期 投資人專線與信箱/不定期 公開資訊觀測站發佈重大訊息/不定期 聯絡窗口： 法人關係： 陳小姐 ir@innolux.com 06-5051888#47154 股東服務： 陳小姐 ir@innolux.com 037-586000#63588	1.1 場股東常會 2.2 場法人說明會 3.7 場券商舉辦之投資人論壇 4.30 多場投資人、分析師溝通會議 5.100 多件投資人專線及信箱回覆 6.發布中英文重大訊息計 94 則及各項公告計 205 則
客戶	供應鏈管理 法規遵循 資訊安全 ESG 風險管理 產品及技術的研發創新 廉潔管理	溝通管道： 客戶會議/雙周 客訴處理與檢討/每月 客戶聲量(VOC)系統/每季 客戶滿意度調查分析/每年 客戶稽核/不定期 聯絡窗口： 黃小姐/sales@innolux.com 06-5051888 #44856	1.10 多場大型客戶合作開發暨品質會議 2.100 多場 VIP 客戶品質成果評核會議 3.1,000 多場日常運作交流會議
供應商/ 承攬商/ 外包商	職場健康與安全 人權 人才招聘與留才 資訊安全 多元與平等	溝通管道： 供應商定期溝通會議/雙週與每月 供應商夥伴大會/每年 供應商自評問卷/每年 現場稽核輔導/不定期 反貪腐舉報信箱/不定期 聯絡窗口： SRM (Supplier Relationship	1.497 場供應商 CIP 會議 2.1,715 場供應商溝通會議 3.1 場供應商夥伴大會 4.26 件外部舉報處理件數

利害關係人身份	優先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回應方式與溝通頻率	112 年利害關係人溝通實績
		Management)/網址 http://srm.innolux.com/採購/物控 與供應商之互動平台，進行雙向 資訊交流	
社會 (學校、社區、媒體、非政府組織/非營利組織)	社會參與及關懷 人權 法規遵循 職業健康與安全 多元與平等	溝通管道： 志工服務/不定期 專案合作與參訪/不定期 社區鄰里溝通/不定期 活動與論壇舉辦/不定期 「群創永續 DNA」臉書及 Instagram 官方粉絲專頁/不定期 媒體(記者會、新聞稿、專訪)/不定期 專線與信箱/不定期 聯絡窗口： 企業永續處余小姐 csr@innolux.com 06-5051888#47042 PR 簡小姐 pr@innolux.com 06-5053760#47153 群創教育基金會 郭小姐 Foundation@innolux.com 06-505-1888 #47060	1.14 場淨零碳排環境教育活動 2.5 場媒體活動(記者會/活動導覽) 3.17 場媒體專訪 4.55 篇新聞稿發佈 5.134 篇粉絲專頁文章發佈 6.300 多次媒體溝通(信件、簡訊與電話)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 年 3 月 31 日

身分別 \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謝其嘉	請參閱本年報第 19~20 頁董事資料及第 21~22 頁董事專業資格揭露相關內容	請參閱本年報第 22~33 頁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	—
獨立董事	吳志偉				1
獨立董事	黃啟模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11 年 7 月 1 日至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最近年度（112）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謝其嘉	3	—	100.00%	
委員	吳志偉	3	—	100.00%	
委員	黃啟模	3	—	100.00%	

註：實際出（列）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 (一)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依下列標準為之：

- (一)薪資管理應符合本公司之薪酬理念。
- (二)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三)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及公司對於委員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日期	薪委會日期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九屆第四次 112.02.14	第五屆第二次 112.02.14	1.經理人全獎酬制度修訂案 2.經理人薪酬建議案	委員會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五次 112.04.18	第五屆第三次 112.04.18	1.董事及經理人薪酬建議案	委員會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七次 112.10.26	第五屆第四次 112.10.26	1.民國 111 年度經理人年度個別薪酬建議案 2.民國 112 年經理人及董事兼任員工薪資調整建議案 3.庫藏股受領經理人及董事兼任員工之名冊與認購數額案	委員會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五)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成立「永續發展管理委員會，依重大性原則，持續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公司治理、環境及社會三面向議題風險評估，並結合永續策略制定永續發展目標，深化公司永續願景。 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總經理擔任副主任委員，於民國 108 年設立永續長一職。委員會成員依其專業度，區分為環境、社會及治理面向三大組別，由台灣及中國大陸廠區各製造中心及相關功能部門最高主管組成。 永續發展管理單位擔任事務局之角色，負責每年永續報告書之撰寫、了解利害關係人需求及分析國際永續發展趨勢，並針對可能造成營運衝擊的重大主題擬定相關管理方針，與各功能部門討論及執行具體方案。於民國 112 年，事務局為即時掌握 ESG 現況，持續優化 ESG Control Tower。 永續發展委員會透過年度管理審查會議、每季委員會會議及不定期小組會議，檢視重大永續議題所可能帶來的風險衝擊，並研議相應措施。民國 112 年永續發展執行情形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提報董事會。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每年透過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或議合，並結合公司永續衝擊評估，執行重大性分析，亦參考世界經濟論壇 (World Economic Forum, WEF) 發布之全球風險報告書 (The Global Risk Report)，進行本公司台灣廠區、中國大陸廠區及各子公司之重大風險鑑別並擬定對策，亦將公司營運相關之 ESG 風險議題納入其中。對此，針對各項風險議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題，由相關部門監控所屬風險，提出減緩措施及因應對策，確保營運持續。 本公司相關風險管理政策與成效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及公司官網。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擬定環境安全衛生政策，做為推動環保、安全與衛生業務之最高準則。本公司為有效管理環保與國際標準接軌，於本公司所有廠區 100%完成建置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2015），並取得公正第三方驗證機構頒發之驗證證書，公司皆持續維持其有效性。驗證日期：民國 112 年 9 月 22 日，證書有效期限：民國 114 年 12 月 11 日。 本公司遵循環境安全衛生政策，持續遵守相關法律規範、強化資源利用及污染防治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長期推動綠色製造，持續增加資源再利用比率，檢視節水、節電、溫室氣體排放、廢棄物減量與化學品回收等成效，以降低環境衝擊。本公司為落實責任採購，與強化低碳管理，作為推動環境永續發展的三大使命，並以節能、節材、無毒作為產品設計及製造管理之要素；除了精進產品功能，也提升產品環境友善特性，來達到由產品合規出發，擴展對社會影響力，達到與環境共善共好的永續目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三)本公司將氣候變遷納入企業永續經營重大風險之一，透過永續發展管理委員會與碳風險管理委員會運作及董事會的監督下設定及推動氣候行動目標。 本公司參照 TCFD 建議報告書框架，結合國際趨勢、研究文獻、評比指標、產業報告，透過跨部門討論，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以短、中、長期發生之時間點進行重大性鑑別，鑑別其潛在轉型及實體之風險與機會。於民國 112 年 3 月公司正式簽屬 TCFD 倡議，成為支持者。為降低氣候變遷風險，本公司根據各項重大風險，將衝擊劃分成實體與轉型進行模擬。 本公司為因應氣候變遷，制定出對應轉型計畫，其內容為透過組合性的建置再生能源設備及碳捕捉、封存與再利用技術、採購碳權與憑證，以減輕國內碳費與海外碳稅的壓力。目前，本公司已通過民國 115 年 WB2C 的 SBTi，並承諾民國 119 年達成 RE20 以及中國廠區 RE100 的長期目標，未來也將持續進行滾動式修正調整。 本公司氣候變遷風險及機會分析之說明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及公司官網。 (四)溫室氣體： 面對氣候變遷威脅，淨零碳排已成為全世界共識，本公司依循金管會規定，於民國 112 年已完成所有廠區及各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並依據 ISO14064-1:2018 完成第三方查證。民國 112 年於國際碳揭露計畫 (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CDP) 中「氣候變遷」面向取得 A 評級。 為展現積極減碳之決心，本公司參與國內外倡議，於民國 110 年申請加入 SBTi，並於民國 112 年 5 月通過減碳目標，承諾 well below 2°C，以民國 109 年為基準年，挑戰民國 115 年溫室氣體 Scope 1 及 Scope 2 絕對減量 15%；民國 119 年溫室氣體 Scope 1 及 Scope 2 絕對減量 25%，期許透過參與倡議及目標設定，展現公司淨零之決心。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近兩年本公司與各子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數據如下： <table><tr><td>單位：百萬噸 CO₂e</td><td>111年</td><td>112年</td></tr><tr><td>範疇一</td><td>0.116</td><td>0.108</td></tr><tr><td>範疇二</td><td>2.606</td><td>2.478</td></tr><tr><td>範疇三</td><td>1.221</td><td>1.629</td></tr><tr><td>總計</td><td>3.943</td><td>4.215</td></tr></table> 用水量： 面對全球氣候暖化與變遷，加上台灣水資源短缺問題日趨嚴重，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以 E 廠區(FAB6)為先導廠，優先導入 ISO 46001 水資源效率管理系統認證，做為水風險對營運衝擊造成影響之評估工具，有效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及降低成本，實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6 淨水和衛生。民國 112 年於國際碳揭露計畫 (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CDP) 中「水安全」首次獲得最高評等-領導等級(A)。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設定水資源目標，期望到民國 119 年，製程水回收率達 97%。 近兩年用水量數據如下： <table><tr><td>單位：百萬噸</td><td>111 年</td><td>112 年</td></tr><tr><td>台灣廠區</td><td>15.8</td><td>14.6</td></tr><tr><td>中國大陸廠區</td><td>2.4</td><td>1.3</td></tr><tr><td>總計</td><td>18.3</td><td>15.9</td></tr></table> 廢棄物： 綠色循環為本公司落實永續重點策略之一，以發展群創綠色製造=循環×零廢×低碳為核心，建置高效率循環綠工廠，其四大作為包含能源循環、水循環、原物料循環及包材循環，並結合價值鏈之供應商與合作夥伴，透過資源再生、回收再用、重新設計，創造循環經濟價值。除了實體推動外，也推動數位管理，開發物質流分析的物料效能提升系統，協助工	單位：百萬噸 CO ₂ e	111年	112年	範疇一	0.116	0.108	範疇二	2.606	2.478	範疇三	1.221	1.629	總計	3.943	4.215	單位：百萬噸	111 年	112 年	台灣廠區	15.8	14.6	中國大陸廠區	2.4	1.3	總計	18.3	15.9	
單位：百萬噸 CO ₂ e	111年	112年																													
範疇一	0.116	0.108																													
範疇二	2.606	2.478																													
範疇三	1.221	1.629																													
總計	3.943	4.215																													
單位：百萬噸	111 年	112 年																													
台灣廠區	15.8	14.6																													
中國大陸廠區	2.4	1.3																													
總計	18.3	15.9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廠找出物料減量與回收再利用的改善機會，將資源效益最大化。 本公司以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化為策略，於民國 112 年設定廢棄物管理目標，期望民國 119 年有害事業廢棄物資源循環率達 95%。 近兩年本公司與各子公司有害廢棄物產出量： <table><tr><td>單位：公噸</td><td>111 年</td><td>112 年</td></tr><tr><td>台灣廠區</td><td>20,296</td><td>19,086</td></tr><tr><td>中國大陸廠區</td><td>343</td><td>415</td></tr><tr><td>總計</td><td>20,639</td><td>19,501</td></tr></table> 近兩年本公司與各子公司非有害廢棄物產出量： <table><tr><td>單位：公噸</td><td>111 年</td><td>112 年</td></tr><tr><td>台灣廠區</td><td>38,993</td><td>37,037</td></tr><tr><td>中國大陸廠區</td><td>14,103</td><td>11,669</td></tr><tr><td>總計</td><td>53,096</td><td>48,706</td></tr></table> 本公司在溫室氣體排放、用水量及廢棄物管理政策與成效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及公司官網。	單位：公噸	111 年	112 年	台灣廠區	20,296	19,086	中國大陸廠區	343	415	總計	20,639	19,501	單位：公噸	111 年	112 年	台灣廠區	38,993	37,037	中國大陸廠區	14,103	11,669	總計	53,096	48,706	
單位：公噸	111 年	112 年																										
台灣廠區	20,296	19,086																										
中國大陸廠區	343	415																										
總計	20,639	19,501																										
單位：公噸	111 年	112 年																										
台灣廠區	38,993	37,037																										
中國大陸廠區	14,103	11,669																										
總計	53,096	48,706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致力於保障人權，於民國 112 年制定「人權暨多元共融政策」，支持並尊重國際相關勞動人權規範，包含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UDHR)、聯合國全球盟約(Global Compact)、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UNGPs)、國際勞工組織(ILO) 和負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並依循當地法令規定和國際人權準則的精神，制定人權保障與勞動相關規範，使本公司全球員工、契約員工、客戶、供應商夥伴能遵守一致的要求。其對內規範包含群創光電行為準則、員工手冊、工作規則、招募/任用辦法、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管理作業規範、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防治辦法、大中華區員工關愛協助作業規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範，對外規範也制定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行為準則作業規範，要求合作供應商合作夥伴同步遵循。 (二)本公司提供多元且具競爭力的薪酬與職涯發展機會，且致力於建構內部合理、外部競爭的薪酬制度，綜觀公司財務、營運狀況、業界年度調薪策略及個人工作表現，完善規劃及執行年度調薪作業、設計與核發激勵獎金，以激勵並留任優秀人才。同時為激勵員工留任及創造更好的價值，規劃留才獎金、員工持股信託，達到雙贏目標。 薪酬： 本公司員工酬勞則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稅前淨利不低於之百分之五計算之，除公司營運狀況外、更綜合考量業界獎酬策略、個人工作表現等，致力建構具備內部合理性、外部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制度，用以肯定員工付出。同時為留任員工，規劃有員工持股信託計畫、留才獎金等獎勵措施，激勵員工臻至極致，攜手創造更加價值，達到雙贏目標。 休假： 為讓同仁兼顧工作與家庭照顧，除法定休假外，員工到職當天即享有預給特休，另提供給薪的企業福利假，讓員工在人生每個重要階段不會缺席 1.孝親假(增加與父母相聚時間) 2.陪讀假(與首次入學孩童共同出席以降低其不安全感) 3.陪產檢假(陪同伴侶產檢) 工作彈性措施： 彈性工作時間與彈性工作地點 職場多元與平等：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依循各地法令規定和國際人權準則的精神，制定人權保障與勞動相關規範，使本公司全球員工、契約員工、客戶、供應商夥伴能遵守一致的要求。民國 112 年公司制定人權暨多元共融政策，要求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包含全體員工和整體營運活動，和我們的供應商、外包商、承攬商、客戶等價值鏈夥伴共同維護人權。 關懷員工，不分國籍、性別與年齡一視同仁。民國 112 年首推「多元共融月」活動鼓勵本外國籍員工一起體驗，彼此分享異國文化知識，打造多元公平包容的新職場文化，合計多達 2,500 人次積極響應，建立員工融入國際 DEI（Diversity 多元、Equity 公平、Inclusion 包容）多元共融職場文化；民國 113 年更將擴大辦理，落實更加多元的友善職場措施，並提升全體員工 DEI 觀念和識讀力，以 SDGs「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為永續發展目標。 本公司尊重性別平等的職涯發展，以實際行動塑造友善工作場域，如：多元暢通申訴管道的及性騷擾防治措施、提供全方位母性關懷照護計畫，使女性員工能兼顧工作生活平衡，在正式員工中，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女性員工佔比為 40.50%；擔任管理職的女性員工達 20.03%；女性高階主管佔比為 9.55%，相較於民國 111 年呈上升趨勢，顯示公司持續朝平等多元的友善企業邁進。年度晉升中，民國 110 年至民國 112 年連續三年女性晉升比例皆高於男性，女性晉升比例對比男性落在 1.1~1.3 倍，顯示體現表現優異的同仁可得到適度的晉升，並未因性別而發展受限。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table><tr><td>各類型女性比例</td><td>111 年</td><td>112 年</td></tr><tr><td>全體員工</td><td>40.65%</td><td>40.50%</td></tr><tr><td>高階主管</td><td>7.69%</td><td>9.55%</td></tr><tr><td>主管人員</td><td>19.61%</td><td>20.03%</td></tr></table>	各類型女性比例	111 年	112 年	全體員工	40.65%	40.50%	高階主管	7.69%	9.55%	主管人員	19.61%	20.03%	(三)本公司設置環安單位，負責規劃、執行、稽核與改善全公司的環安衛管理體系運作並訂有環安政策及品質政策，本公司所有廠區皆已取得 ISO 45001:2018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统驗證；台灣廠區生產據點 100%通過 TOSHMS 管理系统驗證，並持續維持其有效性。 為培養員工的安全衛生觀念及強化職務上的危害認知意識，舉辦一般安全衛生通識、專業知識技能訓練及緊急應變訓練等課程，並於課後進行測驗或訓練認知程度及滿意度調查，確保在日常工作與面臨緊急狀況時皆安全無虞。 近兩年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table><tr><td></td><td>111 年</td><td>112 年</td></tr><tr><td>訓練場次</td><td>2,662</td><td>3,619</td></tr><tr><td>訓練人數</td><td>157,764</td><td>335,888</td></tr></table>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失能傷害頻率(FR)為 0.41，失能傷害嚴重率(SR)為 10，遠低於職安署公布民國 111 年「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的失能傷害頻率 0.85，但未達公司 0.22 之目標；主要以滑倒、跌倒事故為主。本公司預防事故再發，執行特定主題巡檢、工作安全分析、作業安全觀察，以保障工作者安全與降低作業風險。 本公司民國 112 年火災件數 1 件，死傷人數 0 人。火災事件原因為有機類垃圾廢棄物與存在缺陷的鋰電池共同放置導致發生火災，於事故後已展開檢討並制定鋰電池安全使		111 年	112 年	訓練場次	2,662	3,619	訓練人數	157,764	335,888
			各類型女性比例	111 年	112 年																				
			全體員工	40.65%	40.50%																				
			高階主管	7.69%	9.55%																				
			主管人員	19.61%	20.03%																				
	111 年	112 年																							
訓練場次	2,662	3,619																							
訓練人數	157,764	335,888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用處置規定、作業人員安全衛生再教育訓練，以防範事故再發生。 (四)承接營運策略 3Vs - 「Create Value, Drive Value, Share Value」，透過群創大學規劃多元學習資源，積極推動人才升級、跨界學習與企業永續之目標。群創大學提供主管/同仁學習，提升數位轉型、管理素養、職能專業、多元語文等不同領域知識學習，三學院一中心，總共 20 學程，推升個人職涯與公司成長共榮雙贏，經此系統化的培育機制，使員工發揮所長達到持續成長。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本公司在產品設計過程中，致力滿足合規要求，遵守地區銷售市場安全和監管規定。在法規鑑別方面，建立管制標準；在物料驗證方面，建立制度確保物料合規；在產品認證方面，落實全球市場准入要求；在客戶需求管理方面，致力滿足客戶合規要求，積極確保產品合規，建立以顧客為導向的作業理念，透過電話、E-Mail 與面對面的會議溝通，充分了解顧客的需求，並擬訂改善對策，迅速地回覆客戶。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本公司依循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 訂定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管理作業規範，期望供應商夥伴共同落實商業道德、勞工人權、健康安全、環境與管理系統等面向之 ESG(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管理，提升永續供應鏈管理成效及做好營運風險管控，建立共存共榮的夥伴關係。 本公司針對新進供應商會依據業務關係、產品供應類別、所在地與環境、社會及治理面向的潛在負面衝擊風險等，進行初步評估並分析潛在風險，並需通過採購、品質、技術、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綠色產品單位與永續團隊的現場/書面審核；此外，新供應商需完成「永續性風險評估問卷 (Sustainability Assessment Questionnaire, SAQ)」自我評估風險及「廠商承諾書」簽署，才能成為本公司正式供應商，篩選新供應商的過程 100% 考量了環境與社會面標準。關鍵原料供應商每年須填寫企業社會責任風險評估表 (SAQ)，評估勞工、健康安全、環境、商業道德及管理體系等 RBA 五大面向遵循情形，經由回覆資料，進行永續風險判定，若判定為高風險供應商將啟動現場稽核，並持續追蹤輔導改善。我們希冀供應商自身除遵循本公司相關規範外，也應該向其下一階供應鏈展開。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係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5 日公布的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 (GRI Standards) 並經由第三方驗證單位台灣驗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GS) 進行保證，符合 AA1000 保證標準 (2018) 第二應用類型高度保證等級之精神、GRI Standards 2021 依循選項 (In accordance) 以及 SASB 永續指標揭露要求。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為實踐企業永續經營責任，本公司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 (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Code of Conduct, RBA 行為準則) 制定本公司企業行為準則，並以其為核心擬定永續發展管理政策，內容涵蓋「公司治理」、「環境保護」、「員工關懷」、「供應鏈社會與環境責任管理」及「社區參與」等 5 大面向，強調將社會與環境的風險及機會也應納入營運管理考量，並致力強化與利害關係人溝通與議和，發揮公司企業永續影響力。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深信企業要永續經營，也要能與社會共利共榮，我們偕同群創教育基金會共同推展，在社區參與及社會關懷以公益關懷與環境教育為主軸，落實永續經營綜效，相關績效表現除以發行報告書形式，亦將相關資訊公佈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益關懷： 群創教育基金會維持一貫傳統，在歲末年終之際舉辦「公益愛無限」系列活動，連續7年發起「聖誕送暖x禮物募集」活動，攜手苗栗與台南家扶中心為弱勢孩童募集聖誕心願禮物，迄今實現9,000位弱勢孩童的聖誕許願禮物。同仁每一年在透過認養孩童親手寫下的聖誕願望，在實現孩子們心願的同時，我們也感受到心中莫大的滿足和感動。除了關照弱勢孩童的需要，今年更把範圍擴展至孤老長輩，基金會整合資源，透過本公司樂齡發展部攜手華山基金會與苗栗在地社區合作開設毛線編織課程，邀請本公司同仁跟地方達人跨界學習編織、串聯社課與義賣活動，在歲末年終由本公司志工們將編織成品捐贈予華山基金會孤老長輩，創造共利共好的善循環。除此之外，基金會提供經費贊助研發設計一套專屬「樂齡5好命-第二人生再設計」桌遊，發行60份桌遊，不僅在本公司內部開辦，帶領樂齡同仁提前部署退休後的第二人生規劃，同時也將這份公益資分分享給當地社區，帶領樂齡長輩體驗桌遊活動。 社會上有許許多多的需要幫助的族群，本公司相信每一個善良選擇，都能成為改變社會的力量，藉由最簡單的方式邀請同仁從認養一份禮物、捐贈一筆善款、擔任一次志工開始參與社會公益，期待集眾人力量創造影響力，看見改變持續在發生。 (二)環境教育： 淨零教育啟步走計畫 本公司近年持續耕耘ESG議題，透過各項環境保護事務與環境參與活動的推行，持續落實本公司的環境承諾與深耕環境保護，以行動為永續環境努力。民國112年，公司延續前一年的淨零環境教育，攜手公司志工前進更多校園推廣環境永續的觀念。民國112年共辦理14場淨零推廣課程，受益學童共1185人，參與志工服務88人次，服務338小時，開辦迄今累計1,699位學生體驗淨零環教課程。 赤心巔峰中央山脈縱走計畫 本公司對於紀錄片推廣台灣山林之美與挑戰自我的精神深感認同，在電影《赤心巔峰》籌備前期立即提供經費支持跑者的專業訓練，並贊助電影後期的拍攝製作費用，除了給予資金挹注，在拍攝期間更以行動力挺組隊響應攻頂任務，本公司同仁披星戴月攻上山頭在南華山為兩位選手打氣！ 為傳遞友善山林生態的永續觀念，本公司與中央及中山大學USR單位合作，舉辦2場校園講座，共計250位師生參與；電影上映後，分別在苗栗與台南電影院舉辦4場電影包場及1場內部講座，邀請共計600位員工及眷屬走進戲院欣賞這部紀錄片，一同感受《赤心巔峰》勇於挑戰自我、實現跨世代合作的精神，同時看見永續山林生態的重要性。			

(七)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永續發展單位彙整年度氣候策略成效及氣候風險與機會，由公司治理主管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呈報，配合檢視相關永續願景目標與成果，視情況滾動式進行調整；另於每季透過碳風險管理委員會追蹤各工作小組因應策略及應對情形；若需作氣候相關重大決策則舉辦不定期會議由董事會進行核示。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本公司參照 TCFD 建議報告書框架，以營收、直接成本、間接成本、資本支出、資本獲得、資產價值、保費與負債等八大面向歸納出潛在財務衝擊風險。 民國 112 年重大轉型行動同屬法規類別，總量管制/排放交易、強制申報與新法規的不確定性，三者皆可能影響到公司成本增加；重大實體極端氣候事件涵蓋熱帶氣旋，除影響成本外，亦對於營收減少有所關聯。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基於「三道防線」原則，由業務執行單位負責，進行風險辨識及管控；由各風險管理單位確保法令遵循並掌握風險管理目標；由稽核室獨立執行稽核業務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有效運作。 民國 112 年本公司基於策略、營運、財務及危害四大風險類別，進行重大鑑別，氣候變遷已納入長期風險之一，將按上述制度作全面整體性控管。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為有效因應氣候衝擊，面對未來的不確定性，採用氣候情境分析，並以民國 111 年度營收為基準，反映實體與轉型衝擊於各情境下可能產生之影響。 參照民國 110 年 IPCC 所發佈之第六次評估報告 AR 6，針對實體衝擊，本公司利用代表濃度情境 (Representative Concentration Pathway, RCP)，排除社會經濟等因素後，單純比照輻射作用力變化程度進行考量，並以最嚴重情境 (The Worst-case Scenario)，即 RCP 8.5 進行模擬；針對轉型衝擊則採用國家自定貢獻 (Nationally determined contributions, NDC)、共享社會經濟路徑 (Shared Socioeconomic Pathway, SSP)，以及科學基礎目標 (Science Based Targets, SBT) 進行考量，並以較具代表性之 SSP1-1.9 與 SBT 1.5 進行模擬。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	因應氣候變遷，本公司比照基線 BAU (Business As Usual) 制定出對應轉型計畫，其內容為透過組合性的落實節能減碳措施、建置再生能源設備、採購綠電、憑證與碳權，及碳捕捉、封存與再利用技術，以減輕

項目	執行情形
標。	國內碳費與海外碳稅的壓力。目前，本公司已通過民國 115 年 WB2C 的 SBTi，並承諾民國 119 年達成 RE20 以及中國廠區 RE100 的長期目標，未來也將持續進行滾動式修正調整。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內部碳定價價格制定基礎如下： $\{ [\text{投資金額(元)} \div \text{分攤年數(年)}] + \text{為運費用(元)} + \text{檢驗費用(元)} \} / \text{溫室氣體減少排放量(ton CO2e)}$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大中華廠區設定減量目標及行動方案如下： 1.民國 115 年溫室氣體範疇一與範疇二排放量相較於民國 109 年絕對減量 15%，透過能源效率提升、製程含氟氣體削減設備設置、再生能源裝置設置與購電，於民國 112 年度相較於民國 109 年排放推估可減少 23.3%排放量。 2.民國 119 年再生能源使用比例達 20%(RE20)，透過太陽能發電設備安裝與再生能源採購，推估民國 112 年再生能源使用率約達 2.5%。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說明如下。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完成母公司與各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作業，民國 113 年將持續實行民國 11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作業，規劃民國 113 年 4 月底完成盤查及查證作業並於同年 8 月底前取得查證聲明書。 2.本公司設定大中華廠區 SBTi 減量目標民國 115 年溫室氣體範疇一與範疇二排放量相較於民國 109 年絕對減量 15%；民國 119 年溫室氣體範疇一與範疇二排放量相較基準年民國 109 年減量 25%、民國 119 年再生能源使用比例達 20%(RE20)。減碳策略為 1.製程低碳化包含製程含氟氣體削減設備設置、含氟氣體減量使用、製程能源節能措施等、2.能源效率提升包含推行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汰換老舊廠務設施及 3.再生能源使用包含設置生質沼氣發電設備、太陽能發電系統與購買再生能源。

2.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2e)、密集度(公噸 CO2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結果，於永續報告書揭露民國 111 年度範疇一與範疇二排放量約 279 萬公噸 CO2e。密集度約 12.46 公噸 CO2e/百萬元。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結果，於永續報告書揭露範疇一與範疇二排放量約 259 萬公噸 CO₂e。密集度 12.21 公噸 CO₂e/百萬元。

(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結果經第三方確信，大中華廠區範疇一與範疇二排放量約 272 萬公噸 CO₂e；密集度 12.17 公噸 CO₂e/百萬元。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結果，大中華廠區範疇一與範疇二排放量約 259 萬公噸 CO₂e。密集度 12.21 公噸 CO₂e/百萬元；尚待第三方確信機構查驗。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 112 年業已符合金管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時程完成民國 111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與確信作業。

本公司規劃於民國 113 年 4 月底完成民國 11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並委託第三方查驗機構(DNV 立恩威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查驗並預計於童年 8 月底前取得查證聲明書。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3.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規劃中長期減碳目標為至民國 119 年溫室氣體範疇一與範疇二排放量相較基準年民國 109 年減量 25%。減量策略包含製程低碳轉型、能源效率提升、再生能源裝置設置。採取行動包含設置高效率尾氣削減設備、FCs 氣體減量使用、降低石化燃料使用、汰換老舊設備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安裝太陽能發電裝置、建置沼氣生質發電裝置等。

本公司經第三方查驗，民國 111 年度大中華廠區溫室氣體排放 272 萬公噸 CO₂e 較基準年減量達 19.3%。推估民國 112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約 259 萬公噸 CO₂e 較基準年減量幅度約 23.3%。

(八)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誠信正直為本公司最重要的經營基石，它鞏固本公司在面板產業中的領導角色，並獲取客戶、股東、員工、供應商及社會的信任及尊重。本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已載明於董事會所通過之群創光電誠信經營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範中，本公司亦一併於各項內部規章及對外文件如員工行為準則、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行為準則作業規範，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及作法，且嚴格要求公司員工必須履行公司之誠信政策。同時，於本公司年報及永續報告書等文件中，亦詳細說明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本公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已針對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加強相關防範措施，並定期查核分析評估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以檢討並修正防範措施。此外，本公司要求全體員工均須詳加瞭解前述規範，並將規範公告於公司官網及內部網站，供內外部人員得隨時查閱，公司並持續以定期之教育訓練及多元化宣導方式，使員工明確知悉其應遵守之規範，藉此降低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三)本公司於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員工行為準則及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行為準則作業規範均訂有防範不誠信行為之規範，供公司全體員工及供應商共同遵循，亦於群創光電貪腐事件調查及管理作業規範中明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對於不誠信行為之檢舉制度，內容包含檢舉辦法、檢舉管道、受理處置流程及檢舉人保護機制等，供內、外部人員提出檢舉。 本公司對於不誠信行為一律採取毋枉毋縱的態度，並以嚴謹之方式調查舉報案件，倘有違反，本公司將依據相關法令及工作規則採取適當之法律行動。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	V	V	(一)本公司要求全球供應商遵守供應商企業社會行為責任準則作業規範並簽署廠商承諾書以共同實踐本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此外，本公司持續對供應商及客戶進行政策宣導，除藉此向供應商及客戶傳達公司之誠信經營文化外，並得以瞭解是否有不符合誠信正直的行為發生。 (二)本公司由貪腐事件調查小組作為專責單位，持續依公司政策推動各項誠信經營方案，並宣導誠信廉潔事項。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民國112年度之執行情形於民國113年2月22日向董事會進行一年一度之報告。倘有違反誠信廉潔之個案情事，依本公司貪腐事件調查及管理作業規範之規定辦理。 (三)本公司於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行為準則中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相關規範。並要求所有同仁均需主動申報並迴避任何利益衝突之情形。而為落實政策之執行，公司亦要求員工須每年度填寫問卷調查，主動陳報有無任何利益衝突之情事。 (四)本公司建立完整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以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本公司除有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就公司內部依風險評估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結果所制訂之防弊措施查核其遵循情形外，另有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定期查核財務報表。 (五)教育訓練為本公司落實誠信政策執行最重要的一環。本公司持續透過誠信經營教育訓練課程來強化同仁之遵法意識，同時利用官網、開機畫面、螢幕保護程式持續進行誠信經營規範之宣導。本公司定期所舉辦之反貪腐政策內部教育訓練，民國 112 年度課程主題為公司反貪腐政策及相關案例分析，時數約一小時(含授課及測驗)，參加且完訓人數為 12,578 人。此外，為使供應商確實遵循公司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除已擬訂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行為準則作業規範供供應商遵循外，亦將此規範公告於公司官網，供其隨時查閱。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為落實誠信正直之企業文化，並保護檢舉人之權益，本公司通過制定群創光電貪腐事件調查及管理作業規範，以及於公司官網設立舉報信箱，提供檢舉管道、受理程序等資訊(speak-up@innolux.com)供內、外部人員隨時利用。此外，此舉報管道資訊揭露於公司開機畫面、內部宣導海報及供應商應簽署之廠商承諾書中，使內、外部人士得知悉且充分利用檢舉管道進行舉報。舉報案件依本公司貪腐事件調查及管理作業規範成立調查小組展開調查。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於群創光電貪腐事件調查及管理作業規範詳細制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對於經舉報案件之調查，本公司以保密與嚴謹之態度進行調查作業，於檢舉案件調查完成後，本公司按內部規章依情節輕重採取後續措施，若涉及刑事責任者，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1.受理原則 調查小組接獲受理案件即啟動調查，調查後應依個案綜合判斷該案件內容屬於具體或空泛。案件內容具體者即達立案標準，應提出調查報告敘明該案是否舉報成立，方得結案；案件內容空泛者屬未達立案標準，無須提出調查報告，得註記該案未達立案標準，逕予結案。 2.調查程序 調查小組得以郵件、電話、視訊或親自面談等方式詢問檢舉人、被檢舉人或相關人員等，並以適當方式保存詢問記錄。 3.保護機制及保密措施 調查人員均應對調查過程及相關資料負保密義務（包括但不限於應以適當措施保護檢舉人身分資料及檢舉內容不被揭露或知悉等），不得擅自對外發布或與第三人討論，違反者，應終止其參與調查，且應依本公司人事規章予以相應之懲處。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貪腐事件調查及管理作業規範中嚴格禁止任何形式的報復手段，為保護舉報人，本公司貪腐事件調查及管理作業規範中亦明定公司將保護舉報人免於因舉報而遭受任何報復，並於公司內規中禁止同仁採取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何報復措施。而調查小組於調查過程中亦確實遵守檢舉人身份保密與匿名檢舉之相關規定，嚴守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保護檢舉人身份之機密性，使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除將誠信經營守則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供隨時查詢。另於永續報告書及年報中，亦詳盡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所有同仁及關係企業均須遵守本規定，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嚴格遵守商業行為法規及其他上市上櫃相關規章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礎，並持續進行法規鑑別與更新，以確保法規落實執行。 （二）公司每年持續進行商業道德法規風險評估，透過內部控制制度落實本公司之商業道德風險管理。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亦針對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之公司治理評鑑逐一檢視評量指標之實際施行情形，期能協助公司逐步建置良好的公司治理制度，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第 38~82 頁)，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查詢。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 1.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確規範公司內部重大訊息處理及揭露機制，並定期檢討以符合現行法令與實務管理之需要，並於公司內部公告及對全體員工進行教育訓練。
- 2.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底開始規畫導入台灣智慧財產管理制度（Taiw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Management System，簡稱 TIPS），並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12 日通過 TIPS-A 級再驗證，確認本公司制訂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其智財管理制度符合產業趨勢，且能保護本公司權益並提升市場競爭力。

為強化優勢競爭力，本公司持續結合營運目標與研發資源訂定智慧財產策略，並落實智權佈局及保護措施。其中，針對智權管理已建置戰略佈署策略（包括專利教育訓練、提案評審機制、獎勵制度、專利核准後評估、專利活化策略等），更搭配專利管理系統的建制，打造完善的專利管控框架，以強化對專利佈局的掌握及運用。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於全球專利總累計約有 13,400 件。

另針對商標、著作權及營業秘密面向，本公司持續依相關管理辦法，積極執行商標審查及佈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於全球已取得註冊商標共計有 114 件。此外，透過嚴密安全措施對營業秘密及著作權進行管制，更進一步擴張到所有智慧財產之保護，以有效控管並整合智慧財產的優勢資源，強化公司之競爭力，以確保競爭優勢。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智慧財產管理計畫之執行情形，已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報告董事會。

3.本公司每年安排董事進修，民國 112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下表：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H)
董事長	洪進揚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的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董事	楊柱祥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的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董事	王志超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的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董事	丁景隆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的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獨立董事	謝其嘉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的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獨立董事	吳志毅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的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獨立董事	吳志偉	112.03.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3總體經濟展望	3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08.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財經局勢變動下企業之因應與對策	3
		112.09.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轉型：迎接真正”電腦”時代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的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獨立董事	申心蓓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的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獨立董事	黃啟模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的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4.本公司定期安排高階主管參加公司治理相關課程，民國 112 年度高階主管參與公司治理相關課程情形請參閱下表：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H)
董事長暨執行長	洪進揚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의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總經理暨營運長	楊柱祥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의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副總經理 公司治理主管	余俊毅	112.07.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證券交易法常見違法案件分析	3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0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經營權與股東行動主義觀點，由外資投票實務案例解析，國際思維之董監責任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의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執行副總經理	楊弘文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의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副總經理	陳志明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의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副總經理	潘泰吉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의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財務主管	邱偉城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H)
			會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的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會計主管	鄭柔莉	112.07.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2.10.26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的永續治理--性別平權與多元決策	3

5.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

證照	人數	
	財務會計	稽核
中華民國會計師 CPA	1	—
新加坡會計師	1	—
國際內部稽核師 CIA	1	2
財務分析師 CFA	2	—
管理會計師 CMA	8	—
稅務師 TA	2	—
財務風險管理分析師 FRM	1	—
中國註冊會計師 CPA	1	—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10	—
證券商業務員	7	—
證基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4	—
證基會舉辦之公司治理基本能力測驗	2	—

6.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與運作情形

本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目前董事共 9 名(含獨立董事 5 名)，均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且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等專業能力。其中 2 人兼任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未來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架構及成員經歷背景將延續目前架構。各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董事提名續任之參考。

關於董事會之接班規劃，本公司培育高階經理人進入董事會，使其熟悉董事會運作及公司各單位業務，並透過工作輪調的方式深化其產業經驗。目前公司有多位高階管理專才，故本公司

有充沛之人才庫可以選任為未來之董事。除考量多元化，並將注重性別平等，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本公司秉持擁抱改變、引領市場需求，以「育新創養接班」、「佈局領導梯隊」及「深化板凳深度」為三大主要方向，接班人除須具備卓越工作能力外，價值觀亦需與公司相符。

接班人培育計畫乃依據未來發展及潛力人才能力，規畫個人發展方案，主要分為：培育歷練、代理觀察、正式繼任等三階段，期間提供課程與行動學習、專案指派與管理授權、派駐與輪調等方式，並透過績效評估與高階人評會審議等制度評估正式繼任的可行性。除了透過內部的學習，也鼓勵高階主管及潛力人才至頂尖學府進修，以深化企業經營管理知識與能力。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2月22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2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洪進揚



簽章

總經理：楊柱祥



簽章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民國 112 年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承認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符合法定之規定，本案照案承認。

執行情形：相關表冊已依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備查及公告申報。

(2)承認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虧撥補案。

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符合法定之規定，本案照案承認。

執行情形：民國 111 年不分派股利。

(3)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案。

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符合法定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經臺灣證券交易所民國 112 年 7 月 10 日臺證上一字第 1121803192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現金減資退還股款發放日期：民國 112 年 9 月 1 日，已執行完畢。

(4)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案。

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符合法定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分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28 日及民國 113 年 1 月 3 日轉讓予員工，總計轉讓 38,360,000 股，尚未轉讓股數：4,627,500 股，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民國 112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時間	重要決議
第九屆 第4次 112.02.14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運計畫 2.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案 3.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4.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5.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s) 6.召集本公司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案 7.提報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8.與印度企業 Vedanta Group 簽訂 TFT-LCD 技術移轉合約案 9.本公司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異動案 10.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

會議時間	重要決議
	11.擬與金融機構簽訂銀行額度契約案 12.修訂經理人全獎酬制度 13.提報經理人薪酬建議案
第九屆 第5次 112.04.18	1.造具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 2.擬具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虧撥補案 3.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案 4.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案 5.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增列案 6.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7.訂定本公司集團稅務政策及管理辦法 8.擬與金融機構簽訂銀行額度契約案 9.提報董事兼任員工及經理人薪酬建議案
第九屆 第6次 112.07.27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擬增加對海外控股公司 Innolux Holding Ltd.之投資 3.擬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等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案 4.擬與金融機構簽訂銀行額度契約案
第九屆 第7次 112.10.26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擬訂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稽核計畫 3.擬訂定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 4.擬與金融機構簽訂銀行額度契約案 5.提報民國 111 年度經理人年度個別薪酬建議案 6.提報民國 112 年經理人及董事兼任員工薪資調整建議案 7.本公司第三次買回本公司之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第九屆 第8次 113.02.22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擬具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虧撥補案 3.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4.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運計畫 5.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案 6.召集本公司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案 7.擬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 8.提報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9.擬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 10.擬與金融機構簽訂銀行額度契約案 11.修訂經理人退休金管理辦法案 12.提報民國 112 年度經理人及董事兼任員工之年度薪酬建議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主管	劉芝秀	109.08.05	112.02.15	職務調整
會計主管	馬 崑	109.05.05	112.02.15	職務調整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	112/01/01 112/12/31	10,200	5,674	15,874	營所稅簽證、移轉訂價、研發投抵、國別報告公費及財報流程自動化之諮詢服務
	梁華玲					

-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財務預測核閱及稅務簽證之公費。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3 年 2 月 22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原簽證會計師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聖忠會計師及梁華玲會計師，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自民國 113 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調整變更為徐聖忠會計師及林永智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徐聖忠、林永智
委任之日期	113 年 2 月 22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事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事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註1)	112 年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暨執行長	洪進揚	137,504	—	—	—
董事	楊柱祥(註2)	6,471	—	—	—
董事	王志超	(7,602)	—	—	—
董事	丁景隆	(51,679)	—	—	—
獨立董事	謝其嘉	—	—	—	—
獨立董事	吳志毅	—	—	—	—
獨立董事	吳志偉	—	—	—	—
獨立董事	申心蓓	—	—	—	—
獨立董事	黃啟模	—	—	—	—
執行副總經理	楊弘文	47,974	—	—	—
副總經理	余俊毅(註3)	4,857	—	—	—
副總經理	陳志明	(8,475)	—	—	—
副總經理	潘泰吉	(36,738)	—	—	—
副總經理	黃靖雯	54,999	—	—	—
資深協理	高克毅	19,475	—	—	—
協理	王志鉉	30,415	—	—	—
協理	廖健宏	19,590	—	—	—
協理	陳鵲如(註4)	—	—	—	—
協理	楊秋蓮(註4)	—	—	—	—
協理	彭峻豪(註4)	—	—	—	—
協理	李義兵(註4)	—	—	—	—
協理	陳靜倩(註4)	—	—	—	—
財務主管	邱偉城(註5)	—	—	—	—
會計主管	鄭柔莉(註5)	—	—	—	—

註1：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在任者。

註2：兼任總經理暨營運長。

註3：兼任公司治理主管。

註4：民國113年02月1日新任，故未計算其股權變動情形。

註5：民國112年02月15日新任，故未計算其民國112年度股權變動情形。

(二)股權移轉資訊：

最近(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並無發生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本公司關係人之情事。

(三)股權質押資訊：

最近(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並無發生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本公司關係人之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群創光電信託財產專戶	166,039,204	1.83%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1,583,570	1.67%	—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該公司之子公司	
代表人：黃德才	182,799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7,213,220	1.40%	—	—	—	—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代表人：劉揚偉	—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17,351,661	1.29%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6,329,183	1.28%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2,886,109	1.24%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666,570	1.21%	—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代表人：呂軍甫	—	—	—	—	—	—	華準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之董事長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061,388	1.15%	—	—	—	—	鴻準精密工業(股)公司	該公司之子公司	
代表人：呂軍甫	—	—	—	—	—	—	鴻準精密工業(股)公司	該公司之董事長	
花旗(台灣)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	91,746,766	1.01%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股票交易投資專戶	89,350,000	0.98%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日期：112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arUX Holding Limited	—	—	125,231,749	94.82%	125,231,749	94.82%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	—	375,810	100.00%	375,810	100.00%
Car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	—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CarUX Technolog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	—	162,897,802	100.00%	162,897,802	100.00%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	—	128,431,749	100.00%	128,431,749	100.00%
Double Star Inc.	—	—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100.00%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	—	500	100.00%	500	100.00%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	—	30,010	100.00%	30,010	100.00%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	—	900,000	100.00%	900,000	100.00%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225,568,185	100.00%	—	—	225,568,185	100.00%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1,158,844,000	100.00%	—	—	1,158,844,000	100.00%
Innolux Hong Kong Limited	—	—	35,000,000	100.00%	35,000,000	100.00%
Innolux Japan Co., Ltd.	98	54.44%	82	45.56%	180	100.00%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	—	144,095,500	100.00%	144,095,500	100.00%
Innolux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25,400,000	100.00%	—	—	25,400,000	100.00%
Innolux USA Inc.	—	—	12,842	100.00%	12,842	100.00%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1,656,410	100.00%	—	—	1,656,410	100.00%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709,450,000	100.00%	—	—	709,450,000	100.00%
Nets Trading Ltd.	—	—	900,001	100.00%	900,001	100.00%
Rockets Holding Ltd.	—	—	160,504,550	100.00%	160,504,550	100.00%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	—	164,000,000	100.00%	164,000,000	100.00%
Suns Holding Ltd.	—	—	18,177,052	100.00%	18,177,052	100.00%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146,847,000	100.00%	—	—	146,847,000	100.00%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	—	146,817,000	100.00%	146,817,000	100.00%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	—	18,177,052	100.00%	18,177,052	100.00%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000	100.00%	150,000,000	100.00%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南京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啟耀(馬鞍山)光電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1,288,528	76.43%	438,798	0.81%	41,727,326	77.24%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7,405,392	100.00%	—	—	167,405,392	100.00%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群創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0	100.00%	1,500,000	100.00%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寧波群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0,200,000	50.21%	643,720	1.60%	20,843,720	51.81%
鷹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47,507	40.01%	—	—	2,647,507	40.01%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發行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113 年 4 月 2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9,078,633,338	2,921,366,662	12,000,000,000	

(二)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生效(核准) 日期、文號
92.01	-	120,000	1,200,000	35,000	350,000	發起設立	無	92.01.14 園商字第 0920001669 號
92.05	10	120,000	1,200,000	100,000	1,000,000	現金增資 65,000 仟股	無	92.05.30 園商字第 0920013164 號
92.10	10	1,000,000	10,000,000	300,000	3,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 仟股	無	92.11.07 園商字第 0920030835 號
93.04	10	1,000,000	10,000,000	900,000	9,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 仟股	無	93.05.24 園商字第 0930013914 號
93.09	12	2,500,000	25,000,000	1,500,000	15,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 仟股	無	93.10.26 園商字第 9300030355 號
94.06	14	2,500,000	25,000,000	2,100,000	21,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 仟股	無	94.07.22 園商字第 0940019992 號
95.01	-	2,500,000	25,000,000	2,106,624	21,066,24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6,624 仟股	無	95.02.13 園商字第 0950002674 號
95.04	-	2,500,000	25,000,000	2,111,856	21,118,56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5,232 仟股	無	95.05.09 園商字第 0950011150 號
95.09	-	2,500,000	25,000,000	2,112,129	21,121,29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73 仟股	無	95.10.16 園商字第 0950026853 號
95.10	41	3,300,000	33,000,000	2,312,129	23,121,290	現金增資 200,000 仟股	無	95.12.04 園商字第 0950032417 號
96.01	-	3,300,000	33,000,000	2,326,056	23,260,56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13,927 仟股	無	96.02.09 園商字第 0960003715 號
96.03	-	3,300,000	33,000,000	2,331,706	23,317,062	合併增資 5,650 仟股	無	96.05.30 園商字第 0960014540 號
96.04	-	3,300,000	33,000,000	2,331,761	23,317,612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55 仟股	無	96.05.31 園商字第 0960014605 號
96.08	-	3,300,000	33,000,000	2,340,765	23,407,652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9,004 仟股	無	96.08.30 園商字第 0960023196 號
96.09	-	3,300,000	33,000,000	2,442,155	24,421,550	盈餘轉增資 101,390 仟股	無	96.09.19 園商字第 0960025459 號
96.10	-	3,300,000	33,000,000	2,442,372	24,423,72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17 仟股	無	96.10.29 園商字第 0960029080 號
96.11	146	3,300,000	33,000,000	2,742,372	27,423,720	現金增資 300,000 仟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發行	無	96.12.10 園商字第 0960033616 號
97.02	-	3,300,000	33,000,000	2,751,026	27,510,26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8,654 仟股	無	97.02.12 園商字第 0970003364 號
97.05	-	3,300,000	33,000,000	2,757,583	27,575,83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6,557 仟股	無	97.05.14 園商字第 0970012623 號
97.08	-	3,300,000	33,000,000	2,770,270	27,702,70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12,687 仟股	無	97.08.21 園商字第 0970023231 號
97.09	-	4,500,000	45,000,000	3,112,297	31,122,970	盈餘轉增資 342,027 仟股	無	97.09.09 園商字第 0970025445 號
97.11	-	4,500,000	45,000,000	3,113,147	31,131,47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850 仟股	無	97.11.18 園商字第 0970032346 號
98.03	-	4,500,000	45,000,000	3,123,695	32,236,95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10,548 仟股	無	98.03.02 園商字第 0980005613 號
98.05	-	4,500,000	45,000,000	3,128,546	31,285,46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4,851 仟股	無	98.05.18 園商字第 0980013470 號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98.07	-	4,500,000	45,000,000	3,138,537	31,385,37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 新股 9,991 仟股	無
98.09	-	4,500,000	45,000,000	3,243,122	32,431,222	盈餘轉增資 104,585 仟股	無
98.11	-	4,500,000	45,000,000	3,244,596	32,445,96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 新股 1,474 仟股	無
99.02	-	4,500,000	45,000,000	3,254,841	32,548,41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 新股 10,245 仟股	無
99.03	-	10,500,000	105,000,000	8,032,930	80,329,300	合併增資普通股 4,778,089 仟股私募特別股 731,707 仟 股	無
99.04	-	10,500,000	105,000,000	8,040,837	80,408,37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 新股 7,907 仟股	無
99.08	-	10,500,000	105,000,000	8,043,497	80,434,97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 新股 2,660 仟股	無
99.11	-	10,500,000	105,000,000	7,311,789	73,117,890	私募特別股減資 731,707 仟 股	無
100. 01	-	10,500,000	105,000,000	7,311,809	73,118,09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 新股 20 仟股	無
100. 03	-	10,500,000	105,000,000	7,312,674	73,126,74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 新股 865 仟股	無
100.05	-	10,500,000	105,000,000	7,312,804	73,128,04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 新股 130 仟股	無
100.07	-	10,500,000	105,000,000	7,312,904	73,129,04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 新股 100 仟股	無
100.11	-	10,500,000	105,000,000	7,312,970	73,129,708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 新股 66 仟股	無
101.10	9	10,500,000	105,000,000	7,912,970	79,129,700	現金增資 600,000 仟股	無
102.02	12.98	10,500,000	105,000,000	9,037,970	90,379,700	現金增資 1,125,000 仟股參 與海外存託憑證發行	無
102.02	5/-	10,500,000	105,000,000	9,100,272	91,002,72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有償發 行 31,151 仟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發 行 31,151 仟股	無
102.04	5/-	10,500,000	105,000,000	9,101,960	91,019,6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有償發 行 844 仟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發 行 844 仟股	無
102.08	-	10,500,000	105,000,000	9,101,670	91,016,7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290 仟股	無
102.11	-	10,500,000	105,000,000	9,100,892	91,008,92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778 仟股	無
102.12	5/-	10,500,000	105,000,000	9,109,428	91,094,28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有償發 行 4,268 仟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發 行 4,268 仟股	無
103.04	-	10,500,000	105,000,000	9,106,457	91,064,57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2,970 仟股	無
103.09	12.5	10,500,000	105,000,000	9,956,457	99,564,570	現金增資 850,000 仟股	無
103.09	-	10,500,000	105,000,000	9,955,407	99,554,07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1,049 仟股	無
103.11	-	10,500,000	105,000,000	9,954,536	99,545,36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871 仟股	無
104.03	-	10,500,000	105,000,000	9,954,224	99,542,24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312 仟股	無
104.05	-	10,500,000	105,000,000	9,953,797	99,537,97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417 仟股	無
104.08	-	10,500,000	105,000,000	9,953,583	99,535,8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214 仟股	無
104.11	-	10,500,000	105,000,000	9,953,237	99,532,37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345 仟股	無
105.02	-	10,500,000	105,000,000	9,952,682	99,526,82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556 仟股	無
105.05	-	10,500,000	105,000,000	9,952,351	99,523,51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330 仟股	無
105.08	-	10,500,000	105,000,000	9,952,210	99,522,1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141 仟股	無
105.11	-	10,500,000	105,000,000	9,952,149	99,521,49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62 仟股	無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生效(核准) 日期、文號
106.03	-	10,500,000	105,000,000	9,952,078	99,520,78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70 仟股	無	106.03.03 竹商字 第 1060005404 號
106.05	-	10,500,000	105,000,000	9,952,072	99,520,72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6 仟股	無	106.05.26 竹商字 第 1060014186 號
108.11	-	10,500,000	105,000,000	9,711,072	97,110,720	庫藏股註銷 241,000 仟股	無	108.11.19 竹商字 第 1080033144 號
110.03	-	12,000,000	120,000,000	9,940,433	99,404,33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29,361 仟股	無	110.03.08 竹商字 第 1100005722 號
110.05	-	12,000,000	120,000,000	10,248,320	102,483,196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07,886 仟股	無	110.05.27 竹商字 第 1100015162 號
110.08	-	12,000,000	120,000,000	10,501,408	105,014,079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53,088 仟股	無	110.08.197 竹商字 第 1100023382 號
110.11	-	12,000,000	120,000,000	10,559,620	105,596,20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8,212 仟股	無	110.11.16 竹商字 第 1100033414 號
111.08	-	12,000,000	120,000,000	9,556,456	95,564,560	現金減資 1,003,164 仟股	無	111.08.23 竹商字 第 1110027160 號
112.07	-	12,000,000	120,000,000	9,078,633	90,786,330	現金減資 477,823 仟股	無	112.07.20 竹商字 第 1120023739 號

(三)總括申報制度關資訊：無。

(四)股東結構

113 年 4 月 2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人)	11	98	576	529,396	1,168	531,249
持有股數(股)	114,581,712	363,776,809	785,046,594	5,287,032,868	2,528,195,355	9,078,633,338
持股比例(%)	1.26%	4.01%	8.65%	58.24%	27.84%	100.00%

(五)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113 年 4 月 2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53,236	83,252,979	0.92%
1,000 至 5,000	217,882	562,692,093	6.20%
5,001 至 10,000	75,020	562,159,825	6.19%
10,001 至 15,000	24,506	302,235,515	3.33%
15,001 至 20,000	18,201	321,648,870	3.54%
20,001 至 30,000	14,758	365,551,271	4.03%
30,001 至 40,000	7,496	259,722,065	2.86%
40,001 至 50,000	5,028	225,782,920	2.49%
50,001 至 100,000	8,486	595,446,858	6.56%
100,001 至 200,000	3,612	505,504,054	5.57%
200,001 至 400,000	1,588	440,120,951	4.85%
400,001 至 600,000	503	243,108,278	2.68%
600,001 至 800,000	223	152,126,986	1.67%
800,001 至 1,000,000	152	137,576,256	1.51%
1,000,001 以上	558	4,321,704,417	47.60%
合 計	531,249	9,078,633,338	100.00%

2.特別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六)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 年 4 月 2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群創光電信託財產專戶	166,039,204	1.83%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1,583,570	1.67%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7,213,220	1.4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17,351,661	1.2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6,329,183	1.2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2,886,109	1.24%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666,570	1.21%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061,388	1.15%
花旗（台灣）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	91,746,766	1.0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股票交易投資專戶	89,350,000	0.98%

(七)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19.8	17.3	17.2
	最 低	10.15	11.0	13.85
	平 均	13.81	13.95	15.63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6.55	25.14	25.15
	分配後	26.55	(註)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152,560	9,291,353	9,074,006
	每股盈餘（元）	(2.76)	(2.01)	(0.45)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註)	不適用
	無償配股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盈虧撥補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八)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純益，應先彌補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分派特別股股息，其餘加計以前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交付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前期累積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有不足時，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視未來之長期財務規劃、投資環境、產業競爭狀況、資本支出預算、資金需求及保障股東權益，股利發放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惟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時，可決議全數轉入保留盈餘不予分配。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前項股利分派比率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考量調整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配發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40,389,401 仟元，扣除本期稅後淨損新台幣 18,642,539 仟元，加計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新台幣 7,265 仟元，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1,633,546 仟元，計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0,120,582 仟元，本年度不分配現金股利。

3.股利政策預期是否有重大變動：無此情形。

(九)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未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十)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本公司依當年度未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分派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董事酬勞不高於千分之一。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及董事酬勞以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審計委員會以董事二分之一決議通過並提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當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計虧損為基礎，按一定成數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並列報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其中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之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且不再考量除權除息。民國 112 年度因稅前虧損，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因稅前虧損，故不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

-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因稅前虧損，故無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情事。

(十一)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13 年 3 月 31 日

買 回 期 次	第 03 次(期)
董 事 會 決 議 日 期	111/05/11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11/05/12~111/07/11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NT\$ 9.66~ NT\$ 22.98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50,000,000 股(註 2)

已買回股份金額	NT\$ 650,415,681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38,36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4,627,5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2%(註 2)

註 1：已發行股份總數為年報刊印日止向經濟部登記之已發行總數。

註 2：本公司原買回股數 50,000,000 股，經民國 111 年及民國 112 年現金減資後，目前已買回股數為 42,987,500 股，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 (二)附認股權特別股資料：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一)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一)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辦理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

- 1.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無。
- 2.最近一季執行情形，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合併營收主要來源為TFT-LCD平面顯示器，主要商品為大尺寸(大於9吋)與中小尺寸(9吋以下)與延伸技術之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FT-LCD”)相關產品，大尺寸產品應用於液晶電視、公共看板、桌上型監視器、筆記型電腦與工業控制等；中小尺寸則為平板電腦、可攜式影音播放器、車載、航空船舶、智能家居及手機、穿戴裝置等應用，也可選擇性搭配各類型觸控面板；另針對特殊使用需求，也提供應用於醫療、軍用、教育與電子紙應用之產品。業務範圍遍及全球，面板尺寸完整涵蓋，是全方位液晶顯示器提供者。

2.民國 112 年度各項業務之合併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TFT-LCD	211,740,557	100%
合 計	211,740,557	100%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TFT-LCD 液晶面板、觸控模組及電視整機代工，產品線橫跨各大中小尺寸面板應用，主要為液晶電視、公共看板、桌上型監視器、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手機、可攜式影音播放器、穿戴裝置、車用顯示器、醫療、X-Ray、工業、航空及教育用產品等顯示器面板及觸控模組。整機代工則以液晶電視為主軸，協助電視品牌商代工整機製造，實現本公司從面板走向整機的願景。民國 112 年 9 月本公司宣告跨足半導體封裝，把最小尺寸的 3.5 代廠華麗轉身，打造成全世界最大尺寸的扇外型面板級封裝生產線(FOPLP)，提供客戶更有競爭力的成本及創造更大的利潤價值，未來更放眼 FOPLP 技術與車用面板顯示器結合，藉由垂直整合供應鏈，開啟嶄新格局。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從平面顯示器出發並著以高技術延伸之相關產品，於大尺寸應用上，持續往放大尺寸、高解析、高色飽、高對比、窄邊框、高刷新率、低藍光、與省電等方向精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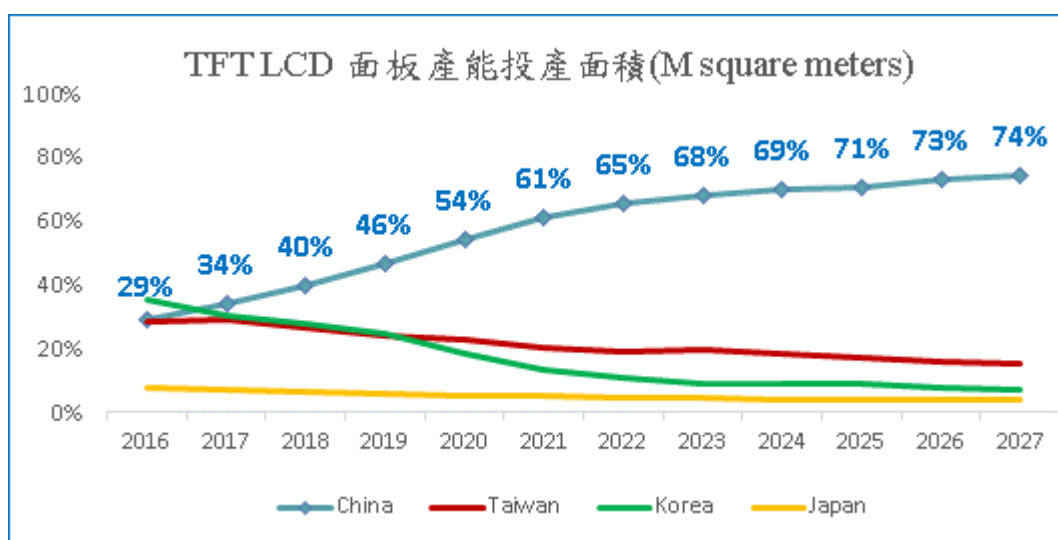
中小尺寸則以高畫素、異形切割並整合觸控技術面板之產品應用開發。本公司也持續投入智慧家庭運用、電子標籤、穿戴裝置等消費電子產品開發，並跨及大型公共顯示器、新世代車用顯示器、醫療用顯示器、X-Ray 與液晶天線等特殊應用領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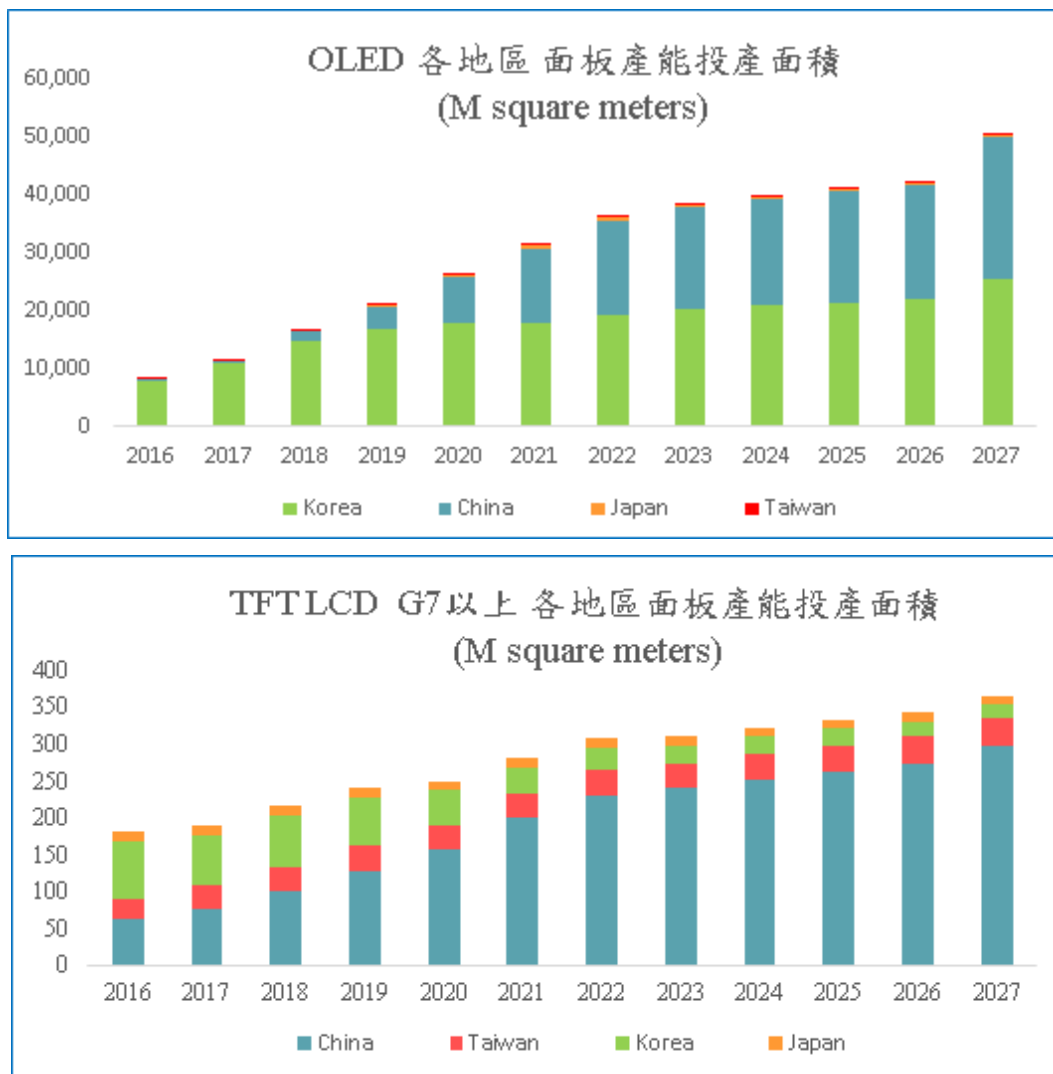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由於優異的產品特性、具競爭力的成本、不斷差異化並精進的產品，TFT-LCD 已成為各項顯示器的主流，隨著尺寸與應用範圍的擴大，使得面板需求面積逐年上升，近年來陸廠挾著中國政府的大量補貼而不斷擴增產能，根據 Omdia 的資料顯示，自民國 105 年時於中國地區生產的 TFT-LCD 產能已超越韓國與台灣，且持續爬升至今，民國 112 年中國產能佔全球的 68%，台灣產能佔全球 19%；若以七代線以上產能來看，民國 112 年中國產能已佔全球 77%，台灣產能佔全球 11%。韓國廠商因逐步退出 LCD 生產，至民國 112 年產能僅佔全球 7%，日本廠商產能佔全球 4%。

若從 OLED 產能來看，主要由中國和韓國地區供應，韓國廠商專注於 OLED 技術的提升，民國 112 年韓國產能佔全球 53%，中國廠能佔 46%，但隨著中國廠商產能積極爬升，預估民國 116 年中國產能(49%)將可望與韓國產能勢均力敵(50%)。





資料來源: Omdia Research

民國 110 年的上半年 Covid-19 帶動的宅經濟需求持續發酵，但面板業受制於上游物料缺貨，使得面板供給量受限，將面板價格推升到近年最高點；民國 110 年的下半年市場快速反轉，面板採購成本及運輸成本的上升以及終端需求減弱，致使品牌廠採購力道趨緩，供過於求導致價格快速下跌，使第四季獲利縮水，但整體而言，民國 110 年的出貨佳績仍使得本公司有幸迎來近十年最高的獲利。民國 111 年初整體經濟環境不佳，俄烏戰爭發生、能源價格上漲、通膨持續升溫以及升息等因素，致使消費者實質購買力下降，也因此引發面板廠和品牌廠的庫存堆積；民國 111 年第 3 季起調降產能利用率，以因應市場的急速變化，而品牌廠也積極去化庫存中。民國 112 年升息和通膨壓力仍大，導致終端需求下滑，尤其是中國市場的各大促銷檔期，其銷售表現皆出現大幅衰退，在品牌廠面對去庫存和資金壓力的艱困背景下，採購計畫急速縮手，面板廠商營收持續衰退，並持續調降產能利用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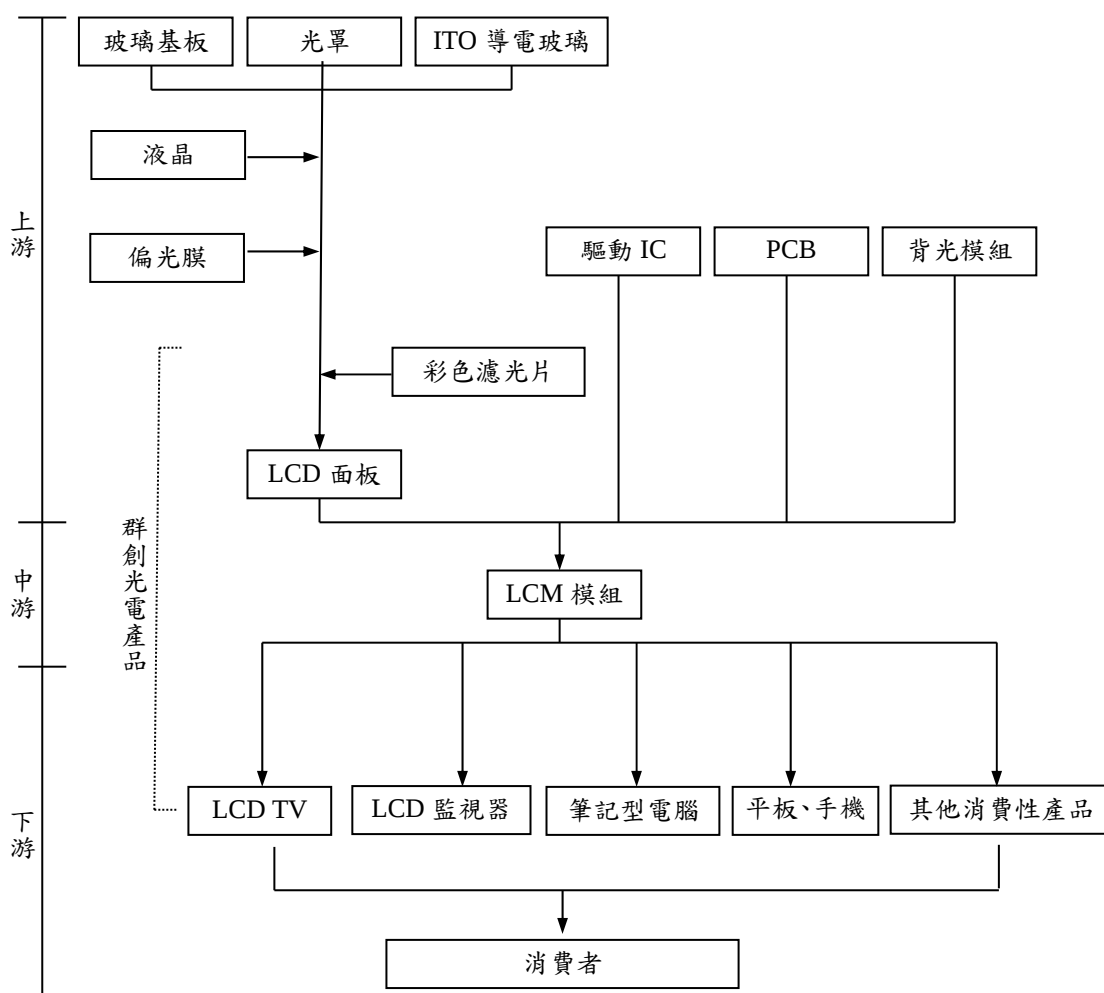
以保持面板價格持穩，也促使此波面板淡季跌價幅度受到控制，並可望於民國 113 年第 1 季止跌回升。

展望民國 113 年，面板業有望迎來新一波景氣向上循環，除了升息利空鈍化，有利於大環境溫和復甦外，面板大廠大幅減產，且 TV 大尺寸化趨勢有利產能去化，年中的巴黎奧運、美洲盃及歐洲盃足球賽等三大運動賽事將帶動 TV 需求，加上 AI 終端應用推陳出新，手機/筆電的換機潮也有助於 IT 面板需求提升，伴隨主要國家升息循環進入尾聲，通膨與庫存等利空逐漸鈍化，種種助力都增加面板業回春的動能，市場氣氛也偏向樂觀。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9 月將業務組織重塑為「顯示器」及「非顯示器」兩大領域群，將秉持 More than Panel 核心經營理念，加速推動雙軌轉型，致力於提升營運能量與企業轉型價值。顯示器領域群主攻面板模組，以持續改善成本、提升良率和毛利率及穩定市佔為目標；非顯示器領域群包含睿生光電(X-ray)，以及 CarUX(車載)、還有新興應用領域(FOPLP)，專注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未來本公司將持續開發利基型產品市場，透過多元發展減少景氣循環的影響，為股東創造更佳的价值。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涵蓋上游 TFT-LCD 面板生產及下游系統組裝的整合元件廠商，茲將本公司所屬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圖示如下：



資料來源：整理自工研院材料所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TFT-LCD 具備低耗電率、體積小、重量輕、低幅射等特色，且在陸、韓及我國廠商多年來的積極投入與研發中，生產技術產品發展更趨於成熟與多元，目前已廣泛地應用在各種顯示裝置及其相關衍生技術的相關產品；其中平面電視、桌上型顯示器、筆記型電腦與平板電腦依然為 TFT-LCD 最廣泛之應用，茲將上述各種產品的未來發展趨勢分述如下：

(1) 行動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

行動電腦在疫情時受惠於居家辦公與遠距教學需求，促使其銷售連續兩年呈現高成長的態勢，近年來由於市場飽和與經

濟疲弱，使得中低階商品較有銷售動能，未來隨著經濟逐漸復甦與換機年限將至，品牌將加速推動規格提升，以此帶動商務與消費市場的換機意願，又在AI趨勢推波助瀾下，預估將推升行動電腦的銷售與規格升級，品牌持續針對不同需求的使用者，設計考量對商務、移動性、文書處理、教育市場、專業型(電競、設計工作者)及影音效能等需求以進行市場區隔。其中搭載的LCD面板以尺寸、解析度、廣視角、刷新率、色飽和、省電與觸控等規格上的差異來層別。

行動電腦中尺寸較小的為平板電腦(Tablet)，主要市場為個人化行動裝置、工作或服務業需求、行動教學及影音娛樂需求等，強調體積小、續航力強、輕薄易攜帶等特點，持續朝往大尺寸、高畫質、輕薄、高屏佔比、低耗能並搭載廣視角的顯示面板需求發展。

近年來高階平板電腦除了不斷提升運算能力及軟體功能的完整性，並強調多工作業及穩定度，因此以大尺寸結合高解析度、窄邊框、廣視角、高色飽和並搭配相機與觸控筆以提升生產力的產品紛紛推出，藉此拉動對高階平板電腦面板的需求。

對於許多行動電腦使用者，高穩定性、高處理效能、高儲存容量、軟體完整性與使用鍵盤作為輸入裝置仍為要素，使傳統筆記型電腦具有穩定的市場需求。面對平板電腦興起，個人電腦廠商在筆記型電腦的設計上積極導入新的使用概念，例如可切換平板及結合鍵盤兩種使用模式的可拆式筆電，與高效能、高刷新率、反應速度快與高色飽和的電競型筆電與設計者筆電，另有注重商業機密的防窺筆記型電腦，也有可展開摺疊360度角的觸控型筆電，更有主螢幕與觸控盤螢幕的雙螢幕筆記型電腦等新產品推出，以推動不同市場的成長。

針對低階教育與商務市場，筆記型電腦的主流規格，以輕薄、低耗能及觸控機能為主要訴求，尺寸與解析度方面以11.6吋與HD主打教育市場，而商務則以13.3吋、14吋與15.6吋的FHD為主。若為中高階商務市場與主流的消費市場，產品則以13.3吋至16吋的產品為主流，搭配FHD以上的解析度與IPS廣視角，並以窄邊框設計縮小整機體積以方便攜帶為趨勢。至於強調功能性如設計創作、電競需求等的高端市場，則配備尺寸較大的15吋至18吋面板並搭配高刷新率、反應速度快、高色域與QHD以上解析度面板以區隔市場需求。

面板規格為因應輕薄時尚的設計風潮，薄化與窄邊框的設計已成為筆記型電腦面板之必備要點。長寬比16:9仍為目前較大量主流產品，民國112年為67%市佔率，但市場趨勢逐漸轉往長寬比16:10發展，而長寬比3:2的規格則屬小眾市場。在窄邊框已成主流的規格下，品牌為持續加大屏佔比而縮減下邊框的厚度，使16:10的規格將逐年侵蝕16:9的市佔率，預估民國113年16:9市佔率減少至57.6%，16:10市佔率成長至39%，預估至民國114年16:10將於超越16:9成為主流規格。

IPS廣視角滲透率逐年攀升，民國112年已有74%產品具備廣視角規格，預估民國113年滲透率將持續攀升至78%，而窄邊框近年已成為筆記型電腦面板的標準規格。此外，主攻電競市場的高刷新率筆記型電腦面板，目前規格以144Hz與165Hz為主流，逐漸朝向240Hz或360Hz並搭配HDR1000以上為高階機種發展，蘋果將高階機種搭以120Hz為標配，估計將帶動非蘋陣營的品牌效法，使120Hz的筆電面板成為高階機種的標準規格。觸控方面目前仍以Projected Capacitive為大宗，另有On-cell touch與In-cell touch等技術發展，搭配觸控IC的開發，未來In-cell touch在筆電面板的成長則較為可期。另有針對保護商業機密所開發的Privacy面板，也是高階機種所層別之市場。

筆記型電腦一直以來對續航力的要求，在提高解析度、刷新率與色飽和的需求下，同時要求降低面板功耗也成發展要點之一，未來以LTPS與Oxide為生產技術的面板也將逐年成長，更有以mini LED為背板以提高解析度與加強對比之訴求。筆記型電腦面板為技術成分較高之應用，未來規格將更趨於多元，以Super Low Power、HCR（高對比）、HFR（高刷新率）、VRR（變動刷新率）、Privacy、Oxide、LTPS、Mini LED與Touch等產品區別市場需求，並驅動市場之換機意願。

Feature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Display	LCD (a-Si, oxide, and LTPS) / OLED / foldable OLED				Micro LED
Aspect ratio	16:9 (mainstream) / 16:10 / 3:2 (Microsoft and Google) / 21:10 (Musician)			4:3 (foldable)	4:5 / 8:9?
Resolution	HD / FHD / WUXGA / QHD / WQXGA / UHD / UHD+				5K3K / 8K6K
Color gamut	45% for low-end / 72% (sRGB 100%) for consumer-premium 100% (Adobe RGB 100% or DCI-P3 95%) for commercial-premium			Above 150% / DCI-P3 100% / BT2020	
Frame rate	60Hz for normal 120-240Hz for gaming	60Hz for normal / 120Hz for premium 144-360Hz for gaming	60Hz for normal / 120Hz for premium 165-480Hz for gaming	540-600Hz for gaming	
HDR	VESA HDR400 / HDR600 / HDR1000 / NVIDIA HDR			HDR 1,400 or above	
Narrow border	3.25mm (15.6") / 2.85" (13.3-14")	4mm (17.3") / 2.5mm (13.3-15.6") / 2.0mm (premium model)		1.0-1.5mm (premium model)	
Thickness	2.0-3.6t / 4.0-4.5t	2.0-3.2t / 4.0-5.0t			1.0-2.4t / 3.6-5.0t
Contrast ratio	a-Si (1:800 or 1:1000) / Oxide & LTPS (1:1000 or 1:1200)		Oxide & LTPS (1:2000)		Oxide & LTPS (1:4000)
Low power consumption	150nits @ 1 Watt FHD 150nits @ 2 Watt UHD		150nits @ 1.2 Watt QHD 150nits @ 2.2 Watt UHD+		150nits @ 1.3 Watt QHD 120Hz 150nits @ 2 Watt UHD+
Brightness	220nits (HD), 250-400nits (FHD), 300-500nits (QHD & above)			220nits (HD), 300-400nits (FHD), 300-500nits (QHD & above)	
Color depth	6 bits w/ FRC IC (middle & low-end) & 8 bits IC (Premium)			6 bits w/ FRC IC (HD models) & 8 bits IC (FHD & Above resolution model)	
Low blue light	TUV Rheinland or Eye Safe qualification (NTSC 72% & above)				
New feature	On-cell touch with active pen / privacy / Subdisplay / Mini LED backlight (2,500 dimming zones)		In-cell touch with active pen / dual display / Mini LED (10,000 dimming zones)		3D

資料來源: Omdia Research

(2) 液晶監視器

液晶監視器主要搭配桌上型電腦使用，主要區分為辦公文書使用及個人影音娛樂兩個主流市場。辦公文書用途的液晶監視器通常以價格為導向，因此產品規格較簡單、成本適中，尺寸偏小以符合企業及政府機關的預算需求。在個人影音娛樂型的產品上，消費者著重於視覺舒適與沉浸感，尺寸呈現逐年趨大化，配備廣視角與無邊框技術的產品已成為標準規格，同時消費者對高畫質產品需求的提升，預期QHD和UHD高解析度的產品市場將持續成長，逐步由高階市場向主流市場滲透；持續推進及開發低功耗螢幕(ES9.0)也是產品主要方向。

在尺寸方面，因生產效率及產品設計架構的效率提升，TFT-LCD產品售價下降，促進市場需求往大尺寸移轉。辦公文書使用型逐步由21.5吋以下機種轉往23.8吋，個人影音娛樂產品的平均尺寸亦逐年增長，27吋、32吋與34吋以上的比重明顯提升，使大尺寸搭配曲面規格逐漸成為流行之一。此外長寬比例為21:9與32:9等超寬型螢幕，搭配曲面設計以雙視窗多工處理，在商用市場可提高工作生產力，於消費性市場則提升視覺感官享受，推動高階市場往更大尺寸與解析度發展。

隨著大尺寸化使廣視角技術已成為標準規格，民國112年IPS市佔率達62.2%，未來陸廠持續增加IPS產能的投入，預估民國113年市佔率將成長至68%，而VA則以低成本逐年搶占TN市佔率，使VA的市場滲透率於民國112年達32.4%，未來則將受IPS搶佔市場，預估民國113年市佔率將降至30%，TN技術則逐

漸被取代。

近年來隨著數位遊戲市場崛起，電競賽事已正式成為國際運動賽事之一，相較於成熟的桌上型螢幕產品，遊戲玩家更換週期平均為3-5年，且電競螢幕規格與價格皆高於一般需求產品，使各家品牌積極佈局。目前電競螢幕規格為27吋以上，並搭配165Hz的刷新率為主流，未來則逐漸朝向240Hz或360Hz以上發展，更大尺寸則搭載曲面與Ultrawide使玩家更具沉浸感。此外針對長時間使用電腦的族群，也研發出低藍光護眼功能，以防止藍光對使用者眼睛的傷害。

液晶監視器規格除了大尺寸化、高解析度與廣視角趨勢外，未來朝向提高刷新率至100Hz與IPS對比度1500:1為標準規格，並逐年提升刷新率、高色飽、對比度與低藍光等為發展目標，在高端產品上也致力以四邊窄邊框、IGZO、Mini LED Monitor、Ultrawide Monitor與Portable Monitor等產品為未來發展方向，並致力推廣ESG產品，增加回收材料使用比例，以達到節能減碳的全球趨勢。

除了標準的液晶監視器，整合桌上型電腦主機與監視器整合一體化設計的AIO個人電腦 (All-In-One)，由於兼具功能性及不佔空間等優勢，獲得消費者青睞；另隨著Windows 11作業系統的滲透率逐步拉升，搭配觸控功能的All-In-One產品和支援觸控功能的配件設計，更增添娛樂性和應用功能，為液晶監視器市場增添新風貌。

Feature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Display	LCD/QD OLED & WOLED				Micro LED
Aspect ratio	16:9 (1 st mainstream)/21:9 (2 nd mainstream) & 32:9 (Curve)			16:9 (Focus on consumer) 16:10 (Target to become commercial)	
Resolution	FHD/QHD/UHD/8K4K				QHD/UHD/8K4K
Color gamut	NTSC 72~110%	72% (100% sRGB) for consumer 100% (100% Adobe RGB or 95% DCI-P3) for commercial			Above 150% BT2020
Frame rate	60Hz for normal 120~360Hz for gaming		60Hz for normal / Plan 100Hz in commercial 165Hz~180Hz for light / 240~360Hz for heavy / 480~600Hz for expert		
Contrast ratio	IPS 1:1000 VA 1: 1500	IPS 1:2000 VA 1: 3000	IPS 1:3000 VA 1: 5000	IPS 1:5000 VA 1: 8000	
HDR	VESA HDR 400/HDR 600/HDR 1000 (HDR1.0) NVIDIA HDR/HDR Pro		VESA HDR 400 /HDR 500/HDR 600/HDR 1000/ HDR 1400 (HDR1.1) / NVIDIA HDR		HDR2.0
Low blue light	TUV Rheinland (Change LED)		EyeSafe (Change LED/film/color resistance & restriction of LED Pin area)		
Low power consumption	a-Si with DEBF or IC		Oxide with DEBF or IC	LTPO with DEBF or IC support solution	
New feature	Borderless/curve/dual-cell/privacy/touch/low blue light/ Mini LED backlight (1152 dimming zones)		Transparent / Mini LED backlight (5000 dimming zones)		Rollable/ES9.0/ Micro LED backlight

資料來源: Omdia Research

(3)液晶電視

近年隨著各家廠商陸續開出G8.5、G10.5以上的大世代產能，搭配各項生產技術的進步，液晶電視因而快速普及，成為消費者新購電視的首要選擇，也同時刺激替代傳統電視的換機需求。

在產品普及化後，液晶電視的市場也逐步升溫。本公司也提供差異化大尺寸機種 (50、58、65、75、85、100吋)，並致力於提升產品各項規格技術而大幅提升面板的附加價值，以取得品牌客戶認同，有效的區隔市場及提高大尺寸的市場佔有率，其中43~100吋全系列搭載4K2K液晶面板，而65和85吋也有搭載8K4K液晶面板。此外，也提供整機代工的服務，使面板製造到整機組裝一氣呵成，可提供客戶高品質、高競爭優勢之產品組合，提供一站式整體服務。

本公司提供完整規格與尺寸之產品組合，並致力於節能環保趨勢設計。提供節省能耗、減輕重量、減少用材、無汞發光源、低電磁波等的LED背光設計，並搭載60Hz/120Hz 倍數驅動的超高解析度、高對比、高色飽及低反應時間優良光學特性，更具備支援VRR超高刷新率，推升電視面板之高附加價值。民國106年下半年陸續推出4K2K超高解析度的產品，為業界最快量產及最高市占率的領導廠商。而超高解析度8K4K (7680x 4320) 搭配高色飽和度(NTSC >100%) 面板也已於民國109年起推廣至客戶並持續搶攻市場。在8K2K方面，民國112年歐盟針對8K產品訂出能耗規範，未符合規範者將無法於歐洲區出貨，短期雖會抑制8K的出貨成長，但隨著8K高畫質傳輸協定、5G訊號傳輸標準、高效率視訊編碼和多媒體傳輸介面規格制定，配合影音媒體於8K影片的推出與節目開播，後續8K4K儼然已成為大尺寸電視的必備規格，並配合5G的新傳輸規格，將締造8K+5G的未來生活圈。

在面板外觀設計上，本公司提供超窄邊框(<5mm)及超薄設計(厚度<4mm)在40吋以上大尺寸系列展開，結合外觀件烤漆設計使客戶能快速導入並量產，並使終端消費者除了享受真實的4K影像感受外，亦達到提供消費者真正高質感的優異視覺及感官享受。本公司以不斷創新設計提供了客戶及消費者全面性高競爭性TV面板，並持續引領市場潮流及成為業界領導廠商。

本公司對於電視產品不斷推陳出新、精益求精，近年運用裸眼3D、VRR(60Hz~240Hz)等技術開發新機種，也利用AM miniLED製作成rollable TV等，皆為業界領先。此外並增加高利

基產品的開發(特殊產品規格: 如24:9、32:9等規格), 強化客戶黏著性以及量產新技術的產品(MiniLED B/L Module、VRR與Outdoor PID)。

隨著市場局勢和客戶需求不斷變化, 本公司本著不斷創新與數位轉型的精神, 於電視面板業界中求新求變, 創造永續發展的期許, 並針對ESG永續發展, 致力於回收材料應用, 以達到節能減碳的效果。除了推廣防水/防塵/防撞的戶外廣告屏, 新增 HMI 人機介面產品, 以因應全球充電樁的布局, 並與品牌合作搶佔市場份額, 也拓展長條屏系列機種市場, 除軌道交通應用數位化需求外, 也積極配合限制空間資訊數位化趨勢市場, 如: 工程機械、農機等應用, 以拓展車輛數位化趨勢市場。而薄化曲面技術也是持續努力的方向, 將深耕薄化曲面技術以對應不同曲率顯示應用需求, 擴大利基型產品應用。

Feature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Display	LCD (entry-level, low-end models) / LCD with Mini LED (midrange models) / OLED (premium models) / Micro LED (super-large-sized models)				
Resolution	FHD (entry) / UHD (midrange, high end) / 8K4K (premium) / 16K (uncertain from Micro LED)				
Color gamut	72%NTSC for FHD and 4K / Rec 2020 (150%) for 8K and Micro LED			Above 150% (uncertain)	
Frame rate	60Hz for normal / 120Hz for sports / 144–240Hz for gaming and premium models				
Backlight (LCD)	E-LED for low end / Mini LED for midrange / Micro LED and OLED for premium				
T-con	T-con-less by customer request / T-con with HDR for midrange / OLED T-con, LED T-con, and 8K T-con for premium				
Border	0.5mm left/right			0.3mm left/right	
New feature	Dual cell	Mini LED backlight (5,000–10,000 dimming zones)			Transparent

資料來源: Omdia Research

(4) 中小尺寸面板

自從面板廠商開始以G6以上世代線量產手機用面板, 中小尺寸面板的產業競爭不止於價格競爭, 更高解析度、更高畫質面板和全螢幕、客製化外觀設計的市場需求, 使中小尺寸面板廠商必須在產品技術、規格與其他應用整合上力求精進。除了廣視角技術已成為手機面板的標準規格外, 隨著手機螢幕不斷趨大化, 各家廠商也持續推出高解析度的產品, 並進一步推動更輕薄、極窄邊框且更省電的產品規格, 同時以內嵌式整合觸控技術, 優化產品競爭力, 提供客戶高性能、極輕薄、觸控與液晶模組一體整合性服務, 強化產品設計彈性和即時進入市場(Time-to-Market) 的優勢。

隨著手機全面屏快速滲透, 本公司亦快速調整產線與規

格，大量開發與生產具有競爭力的全面屏產品搶攻市場，加以異形切割並整合觸控技術，推出多點觸控、觸覺反饋與水下觸控等先進技術，持續精進手機面板應用。除此之外也不斷往遊戲機、穿戴型裝置與智慧生活家居等應用擴展，開發出超高畫素智慧手錶面板、VR眼鏡、智慧鏡面等產品。

本公司一直積極投入Mini-LED和可撓式面板等次世代面板技術的研發，其中Mini-LED已於民國110年進入量產成為新世代顯示器技術，將致力提高產品滲透率，在價格競爭外開發出更具利基的高附加價值產品；並研發高解析度及高亮度技術於VR、AR Dimmer、3D printer 應用市場，針對VR市場，也持續致力於研發高解析度及高亮度技術於該應用市場，期許以技術拉大與競爭對手的差距，在產業中達永續經營的目的。

4.市場競爭情形

陸廠由於政府的高科技政策、廣大內需市場的支持、中央及地方政府高額補助等，促使大陸面板廠商大舉投入，近年京東方(BOE)、華星光電(ChinaStar)、惠科(HKC)、彩虹光電(CHOT)和中電集團(CEC)等挾帶政府資源大舉跨入G8.5、G8.6與G10.5等大世代的生產行列，使面板產業競爭趨於白熱化，也因此於使許多營業績效較差的面板廠逐步進行整併，而陸廠大世代產能尚持續擴大中，民國111年後因整體市況不佳，擴產速度將放緩。

大陸面板廠快速成長，面板廠的經營也已朝向策略競爭發展，陸廠以後進者低價分食市場；韓廠已逐步退出LCD市場並轉向差異化產品：OLED TV、QDLED TV、OD OLED TV與電競顯示器等；台廠則以高規格、高品質於市場佔有一席之地，並努力以新技術(ex. Mini/Micro LED)突圍；日廠過去幾年因生產成本較高、新廠投資計畫減少與關廠等因素下，全球市佔率逐漸降低，轉往高階行動顯示、車用顯示面板及超大電視的利基市場。面對瞬息萬變的面板產業，全球面板產業近年也紛傳停產、關廠、整併產線等事件，經營將更顯嚴峻，各家面板廠對於成本與價格無不錙銖必較，以穩定獲利為必要之務。

民國112年本公司朝向雙軌轉型的營運策略，在本業積極增加及維持高毛利產品市場佔有率，另一方面布局非面板產業之領域(例如: FOPLP)，以減少面板景氣循環帶來之衝擊，近期並積極活化資產、推動精實管理，持續不斷的調整產品線。此外，群創致力於面板走向整機製造，提供整合性的服務，擴大出貨，並提升利基市場的價值鏈，以達成加大獲利的目的。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的顯示技術開發持續以協助客戶增加產品競爭力、符合市場需求、友善環境為主要訴求。開發方向包含環保材料、省電低功耗、大尺寸高畫素、高彩度表現、輕薄化、窄邊框、高動態表現、觸控、廣視角、曲面饒折、全方位的系統服務整合等開發上已獲顯著的成果。這些技術開發的成果也逐步應用在電視、桌上型監視器、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手機、醫療用、工業用和車載顯示器產品上。另外，針對更進一步的觸控零件與面板整合的開發，先進的攜帶式裝置及穿戴式的應用，亦為本公司未來產品設計與開發之重點。

2.研究發展情形

本公司持續努力，堅持投入相當的研發人力、資源及經費，不斷提升產品品質、新製程材料技術及新產品應用等相關研究開發。以下就此三方面說明本公司研究發展情形：

(1)產品品質提升：

包括廣視角技術、高解析度技術、低能耗技術、輕薄化技術、高彩度技術、動態影像處理技術(Frame Rate)、高動態範圍(dynamic range)技術、窄邊框技術、曲面技術、新型觸控技術、軟性顯示製程技術等。

(2)新製程材料技術：

包括有氧化半導體(Oxide)技術、低溫多晶矽(LTPS)、Mini LED、Mirco LED、內嵌式整合觸控技術、銅製程技術、COA(Color Filter on Array)、光配向技術、水平電場高穿透高對比負型液晶、光罩數降低等、車載適用廣溫顯示材料技術、曲面搭載觸控顯示之材料開發和製程技術。

(3)新產品應用：

本公司開發的新技術已陸續量產並應用於諸多產品上，遍及一般手機及智慧型手機、相機、MPD、電子紙、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桌上型監視器、AIO、電視、醫療、車載、航太船舶、工控、智能家居、Outdoor PID以及觸控面板等應用領域的產品，應用尺寸涵蓋由1.36吋至120吋的TFT-LCD產品。未來也會持續投入相關研發人力及經費，開發出更多尺寸別及應用別、更輕薄、更環保節能、更高效能之TFT-LCD顯示器產品，以期符合未來產品應用發展趨勢，滿足各種不同領域客戶之需求。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合併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研究發展費	12,011,556
營業收入淨額	211,740,557
佔營收比例(%)	5.67%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以下分別就各產品應用方面說明本公司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液晶電視：

- A.大宗化產品以23.6"/40"/50"/65"最佳切割利用率的尺寸，創造出市場差異性及並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 B.推出4K2K超高清的高解析度電視顯示器，產品線佈局完整，產品尺寸別則由40吋至100吋，提供更高品質的電視影像與更佳的產品競爭力，帶動電視產業4K的快速發展。
- C.成功推出新尺寸75"/85"/100"的電視顯示器，在大尺寸的應用上佈局更全面，創造比競爭者更具差異化的產品。
- D.開發顯示色彩鮮豔生動的高彩度技術，已量產色域提升至超過130% sRGB且不增加能耗機種，可提升顯示品質並顯著增加消費者感受大尺寸電視產品的附加價值。已成功開發高效率不含Cd/Pb等重金屬材料之更高彩度BT.2020 90%技術，可減少因調整色彩造成的影像失真問題，忠實呈現真實世界的所有影像。
- E.開發新動態畫質(MEMC)提升技術，明顯改善動態畫質並做到IC整合，提升產品動態畫面品質及整合性技術運用。
- F.成功開發薄型電視機種(<4mm)並有計畫性推出一系列40吋以上產品線，提供更美觀及具現代化設計的電視顯示器。
- G.開發0.5mm的薄玻璃於電視顯示器產品應用上，降低玻璃用量及成本。已全系列電視大尺寸導入並成功量產。
- H.成功開發窄邊框機種(小於5mm)，提供客戶美觀及時尚的模組設計。
- I. 量產超高階產品65"/85"8K4K (7680 x 4320)全球最高解析電視面板，為展現下一代超高解析度畫質，使畫面更加自然呈現，以使終端消費者享受大尺寸高解析度逼真畫質的電視面板產品。

- J.除了穩定提升高畫質(8K)、窄邊框與高動態刷新頻率、高穿透率、高對比、高色彩飽合度發展外，也增加新技術產品 Mini-LED B/L module、VRR 與outdoor PID高亮度應用。
- K.量產Outdoor PID並推廣Outdoor TV，並開發高利基產品(特殊產品規格：如24:9和32:9等規格)，強化客戶黏著性。除防水/防塵/防撞的戶外廣告屏，新增 HMI 人機介面產品，因應全球充電樁的布局，持續與品牌合作並擴大市場份額。
- L. 拓展長條屏系列機種，除軌道交通應用數位化需求外，也積極配合限制空間資訊數位化趨勢市場，如：工程機械、農機等應用。
- M.持續發展TV整機代工事業，爭取更多品牌合作，以擴大利基產品機會。

(2)液晶監視器：

- A.推出全系列廣視角VA/AAS搭載無邊框的桌上型監視器面板，並持續增加大尺寸27"、28"、31.5"與38"產品的生產量，並致力提升高解析度QHD與UHD監視器面板，同時具備高亮度、高對比、高色飽和度等規格，除提升產品品質與價值外，也提供了客戶高階監視器液晶面板最佳選擇。
- B.因應電競市場需求，發展全系列高刷新率液晶顯示器，推出23.8"、27"、28"及31.5"、34"與38"，搭配144Hz、165Hz、240Hz與300Hz的產品並提高液晶反應時間，提供客戶於遊戲時有最佳視覺體驗。
- C.隨著桌上型顯示器基本規格提升，推出21.5"、23.8"與27"的廣視角IPS搭配100Hz刷新率的產品，以規格升級推動商務市場與一般消費市場的換機潮。
- D.持續投入開發，推出27"IGZO螢幕、32"Mini LED並將開發34"曲面螢幕等差異化產品，以此高階產品保持本公司於桌上型顯示器的領先地位，並增加獲利以提高整體營收。
- E.推進及開發低功耗螢幕(Power Saving 符合ES9.0, CEL-1)。
- F.拓展Monitor整機產品，如桌上型顯示器、電競顯示器、移動顯示器、智能顯示器等。

(3)筆記型電腦：

- A.推出全系列輕薄型筆記型電腦面板，以2.0mm厚度展開於筆記型電腦尺寸上，並以差異化搭配FHD、AAS廣視角、窄邊框、低耗能與高色域等規格，提供筆記型電腦全面性的解決方案。
- B.筆記型電腦面板的介面技術全面由eDP取代LVDS，除了可以銜接高解析度的影像趨勢，更可以達到節省空間以幫助系統的薄型設計，並具降低能耗的優點。
- C.開發On-cell Touch與In-Cell Touch技術於筆記型電腦面板上，透過觸控整合除了可以達到更輕薄特性外，也可降低模組製程流程，簡化客戶新產品的複雜度。
- D.推出12.2"、13.3"、14"、14.5"、16"與18"搭配長寬比16:10規格與高解析度，實現高屏佔比與高畫質的趨勢，同時持續縮小邊框設計與面板模組厚度使體積縮小，以增加行動電腦的攜帶性並帶動需求更迭。
- E.開發15.6"、16"、16.1"、17.3"、18"搭配120Hz、144Hz、165Hz、240Hz與400Hz的高刷新率、低藍光、無色偏之電競專用面板，採用本公司專利LED晶片設計，有效降低70%藍光能量，產品通過TUV德國萊茵低藍光認證，可舒緩眼睛疲勞感，讓長時間使用的電競玩家有更舒適的享受。
- F.開發13.3"與14" Privacy面板，在隱蔽性更好的效果下不影響面板亮度、色度等表現，獲得品牌廠高階商用筆電採用。
- G.持續投入高階產品開發，推出14"、16"、17.3"與18"的LTPS與Oxide 高刷新率產品，同時兼具低功耗、高色飽、輕薄等需求，以利基產品增加營收並鞏固市佔率。
- H.持續開發高技術Polar black、Mini LED等新產品，以提高對比度，使色彩顯示更為真實且鮮艷，並發展省電以及變頻(30~120Hz)產品，與兼顧環保趨勢的ESG產品，將筆記型面板推向更高的層次發展。

(4)中小尺寸面板：

- A.開發解析度可達400ppi以上的高解析度智慧型手機用面板，製程成熟穩定具備高生產良率，成功建立產品區隔。
- B.成功導入低功耗產品設計，減少面板晶片降低能耗，同時導入高色飽和度、高穿透率彩色光阻，優化面板製程技術和材料，大幅提升面板效率，兼顧低耗能與生產成本，提升產品

競爭力。

C.全面推出TOD(Touch On Display) 並開發TID(Touch In Display)等整合型觸控技術系列產品，兼具模組設計輕薄化及良好的光學表現，藉由液晶面板與觸控生產垂直整合，跨入輕薄、高效能的利基產品，也提供客戶完整且全方位的觸控整合服務。

D.Mini LED已於民國110年進入量產為新世代顯示器技術。

(5)特殊應用

推出21.3吋至30吋(AAS；5/6/10/14MegaPixel)診斷與手術用醫療用液晶面板，具備高解析度、高亮度、高對比，採用10bits驅動新技術，及高效能LED背光模組，使畫面品質更臻完美，讓醫療人員能更準確、判斷病情。

強化全系列高階醫療產品布局，包含超聲、手術、診斷等顯示器，並結合3D、高對比、Mini LED等技術，維持世界領先地位。

大尺寸公共顯示器跨及21"至100"應用，呈現自然高色域，高亮度、高可靠度等兼顧室內外環境使用，也提供極窄邊框設計使PID可無縫拼接成不同場景所的大螢幕需求，85"UHD同時支援直立式顯示，可因應不同使用模式擺放，並首推橫幅式液晶螢幕(bar type)呈現多樣化尺寸，適合多樣化的使用環境，也早已率先推出100吋16K高亮度量子點公共顯示器模組，取代傳統由四片55吋面板拼接方式，呈現大型電視牆的視覺效果，廣泛運用於大尺寸廣告看板。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 (1)電視：提升超大尺寸(85吋和100吋)、8K、VRR、outdoor PID等高含金量產品的出貨量；增加高利基產品開發(特殊產品規格：如24:9、32:9)；拓展長條屏系列機種市場。
- (2)桌上型監視器：大宗尺寸挪移至23.8吋主流規格，持續提升大尺寸(27吋以上)、解析度QHD/UHD與高刷新率(Gaming)的利基產品出貨量，因應趨勢提升廣視角IPS、無邊框、低藍光與100Hz的出貨佔比，並量產Curve、Privacy、四邊無邊框、Portable Monitor、Ultrawide Monitor等新產品規格；同時推進低功耗螢幕(ES9.0)的開發並兼顧ESG環保議題趨勢。

- (3)行動電腦：提升高解析度QHD以上、廣視角IPS、高刷新率(Gaming)與長寬比16:10面板的出貨量，持續降低面板能耗並縮小厚度，同時提高亮度、色飽合與對比度發展，並放大LTPS、Oxide、高刷新率240Hz以上與Privacy等高階產品的出貨表現、發展Polar black、Mini LED及變頻(30~120Hz)等高規格產品，與兼顧環保趨勢的ESG產品。
- (4)手機：持續提升手機面板畫素與色彩表現，並提高手機面板刷新與高亮需求表現。
- (5)車載：加深車廠合作模式以提升車用整合模組出貨，擴大車用產能並持續往大尺寸滲透，並以標準化生產以降低車用面板成本。
- (6)特殊應用：提供全尺寸並開發更多生活場景應用，與政府、醫療院所或民間企業合作，以提供全方位的解決方案。

2.長期發展

持續提升先進平面顯示器技術、強化製程能力與優化現有產能，使面板朝向更大尺寸(120吋以上)、更高解析度(16K)、更輕薄、高廣色域、超高對比、極緻無邊框與低耗能等趨勢精進，對於新型顯示技術的興起，持續投入發展Free-form與曲面面板應用、Polar Black技術、屏下指紋辨識、裸眼3D技術等整合性應用，並持續以縮小主動式Mini LED間距為目標，致力發展於大尺寸AM Mini LED、Rollable面板等量產，終極朝向Micro LED邁進。

本公司也致力於跨領域延伸，以非顯示器(Non-Display)領域邁進，發展X光感測器、指紋辨識感測器、超表面液晶液晶天線(Flat Panel Antenna)與扇出型面板型封裝(FOPLP)等新型態事業，朝向Panel Semiconductor為目標邁進，本公司透過舊廠轉型，將資產活化，盼在面板供過於求的情況下，既達到減產，也不要荒廢產線，還能做創新應用的效益，例如：民國112年已將一廠3.5代線轉做FOPLP面板級封裝，要在全新的應用領域，進行最適化的策略佈局。也強調價值鏈整合與開發高度附加價值產品，兼顧產品價格及規格競爭力，提供客戶更加值解決方案與服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 域		112 年度銷售金額	百分比
內 銷		49,766,104	23.50%
外 銷	中國	24,064,897	11.37%
	香港	55,475,786	26.20%
	歐洲	26,281,240	12.41%
	美國	33,789,255	15.96%
	其他	22,363,275	10.56%
	小計	161,974,453	76.50%
合 計		211,740,557	100.00%

2.市場佔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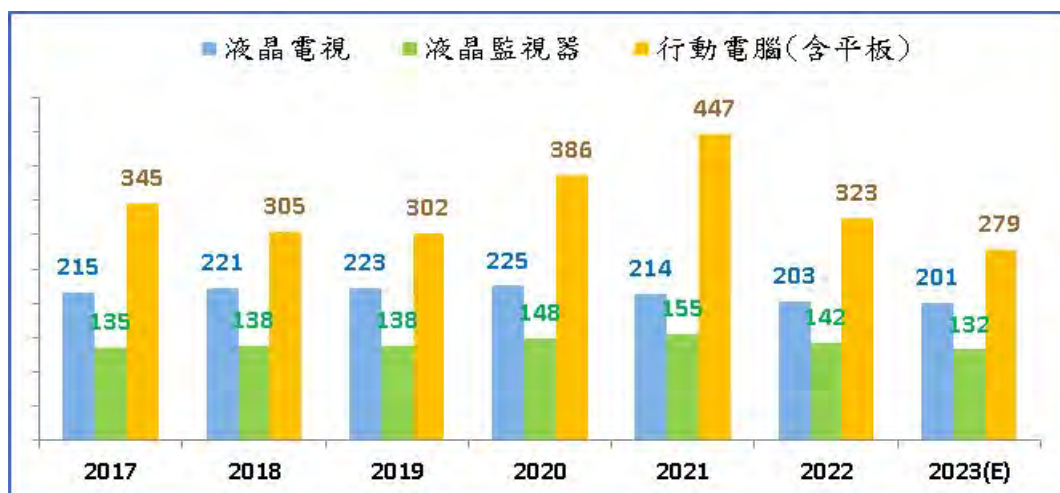
根據Omdia調查報告的統計，民國112年本公司在各產品面板出貨量市佔情形：液晶電視面板全球市佔率為14.7%，全球排名第四名；筆記型電腦(不含平板電腦) 全球市佔率19%，全球排名第三名；液晶螢幕面板全球市佔率為7.3%，全球排名第六名；平板電腦面板全球市佔率17%，全球排名第二，車載(不含導航)用面板全球市佔率為7.9%，全球排名第六名，智慧型手機面板出貨量，全球市佔率9.1%，全球排名第三名。民國112年受到通膨、品牌的影響，整體銷售表現不如預期，本公司為因應市場變化，以差異化的方向進行策略布局，並調降產能利用率，不採用價格戰與中國面板廠正面交鋒來提高出貨量，並轉向朝「智慧製造」及「智慧營運」等兩大主軸推進數位轉型，利用「轉型策略」以自動化、數據化及智能化等軸項，朝向智慧營運邁進。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民國109年至民國110受宅經濟影響，生活和工作型態的改變為顯示器市場帶來一波活水，促進終端需求向上提升，然而民國111年至民國112年全球經濟高度不確定性、產業內與新進競爭者的擴產及競爭、新技術及產品應用的日新月異...等因素，使TFT-LCD產業面對供需高度起伏的快速循環。

民國111年俄烏戰爭拖累歐洲需求，也造成能源價格上漲，全球大多數國家仍受高通膨之苦，而美國升息使美元升值，又削減美國以外地區消費者購買力，加上疫情再起及中國封控影響供應

鏈，更是雪上加霜，在種種不利因素下，全球整體經濟展望與景氣信心不斷下滑，消費者在可支配所得受限下，即便品牌廠商為出清庫存已採較大幅度降價及促銷，但消費者換購及新機意願仍薄弱，因此全球大尺寸各應用別出貨量皆出現顯著的衰退幅度。民國112年高利率及通膨壓力仍存在，終端需求持續疲弱。從各產品終端出貨量來看，液晶電視全年出貨量2.01億台，年衰退率1%；液晶螢幕全年出貨量1.32億台，年衰退率6.8%；行動電腦(筆記型電腦和平板電腦)全年出貨量2.78億台，年衰退率1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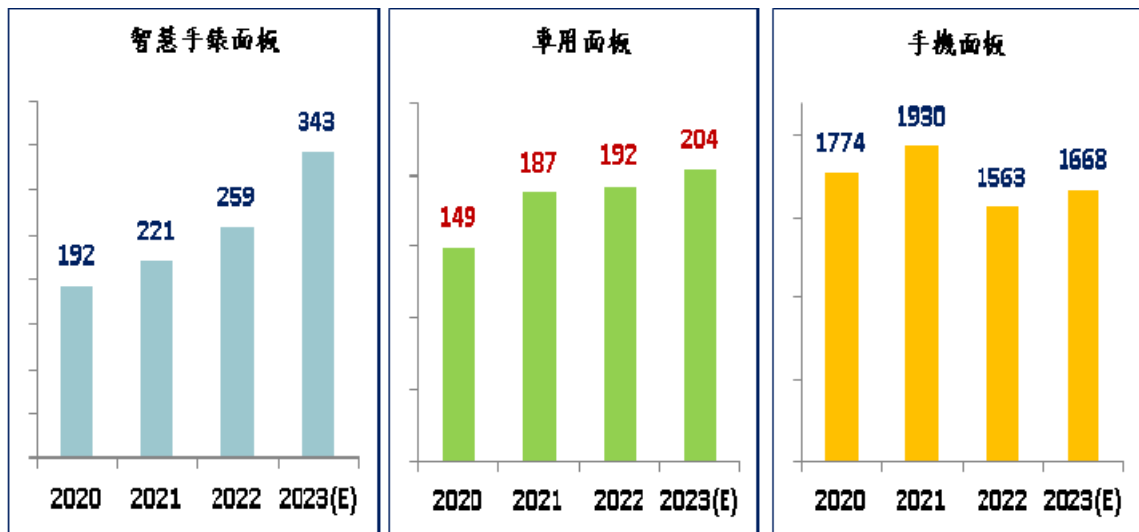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Omdia Research (Unit:M)

展望民國113年，高通膨及升息利空鈍化，有利於大環境溫和復甦，加上三大運動賽事和AI應用帶動的換機潮，皆有望帶動終端需求，整體市場也將由量的成長轉為平均尺寸的成長。

根據Omdia估計，民國112年全球中小尺寸面板出貨量(9"以下，不含9")為27億片(含OLED)，較民國111年成長6.3%。在手機面板方面，民國111年受到中國市場銷售不振惡化、俄烏戰爭與通膨拖累歐洲及新興市場需求等影響，全年出貨數量衰退至15.6億支，民國112年出貨量回升至16.8億支；在車用面板部分，民國110年車用市場需求回穩，出貨量顯著成長到1.88億片，年成長率25%，民國111年持續成長到1.92億片，年成長率2.7%，民國112年持續成長到2.04億片，年成長率6.1%；車用市場在民國109年上半年時受疫情影響，原物料供應中斷、車廠關廠等因素無法生產，而全球經濟震盪也影響終端銷售趨緩，但隨著車用市場需求回穩，車用顯示器滲透率持續攀升，與各國環境保護政策的推進，帶動民國110年至民國112年車用顯示器市場穩定成長。

隨著5G通訊網路逐步開台，預計互聯網的生活型態將帶動智慧型手機、車用面板與穿戴裝置等面板的需求提升，成為中小尺寸面板最主要的成長動能。加上疫情逐漸流感化，在5G換機潮以

及新興市場功能手機用戶換購低價智慧型手機的趨勢帶動下，伴隨高通膨以及美國升息進入尾聲，市場有望回復穩健成長。



資料來源: Omdia Research (Unit:M)

面對日益劇烈的競爭環境，本公司以集團化整合資源、具競爭力的成本、良好的品質、快速的市場反應、差異化產品與良好的合作供應夥伴，全面提升企業各項體質來因應挑戰。並用主流產品取得競爭優勢，持續以先進技術開發利基市場產品、研發新領域產品應用，俾致擴大獲利，達到穩定成長、永續經營的目標。

- (1)提升營運效率，精緻管理與持續增進市場行銷、產品開發、生產製造、客戶服務、技術研發等營運項目，提升營運效率、銷售毛利且強化成本管控，以強化營運競爭力。
- (2)持續研發投入，充實技術人才與研發能量，改善產品設計及材料應用，並研發先進製程及新一代的顯示技術，藉以創造產品技術與成本的領先優勢。
- (3)積極的佈局新產品與完整的產品線，除現有成熟產品外，擴展業務範圍找尋新興的產品應用機會，並跨界至顯示器外的朝向 Paenl Semiconductor發展，也提供整機、觸控整合與軟體等一體化的銷售模式，降低單一產品市場帶來的波動風險。
- (4)強化供應鏈整合，密切與供應商的合作，確保原物料供應穩定與成本競爭力，並深化策略客戶的佈局，偕同開發市場利基之產品，藉以拉抬終端需求並增進對市場變動的反應能力，同時提升客戶滿意度以鞏固市場占有率。
- (5)推動彈性決策與數位轉型，以數位化整合生產資訊，即時監控風險因子並提早因應，並結合大數據與AI分析，提高員工價值、預測未來不確定性與挖掘潛在機會，達永續發展之目標。

4.競爭利基

(1)營運模式：

本公司以TFT-LCD為本業，藉由『技術與品質領導、垂直與水平整合、生產效率與品質提升』的經營方針，提供產量穩定、高品質及具競爭力價格之產品，並致力擴展新應用、跨足新領域，在此激烈競爭的產業逐漸開創新局。

(2)自製化與自動化技術：

本公司為強化產品整合性、提升成本競爭力、發揮供應鏈管理的效益，除了生產TFT-LCD面板模組之外，亦掌握高比例的零組件設計製造，包括液晶面板、彩色濾光片、導光板、背光模組、PCBA及機構件等，皆可於廠內或海外子公司製造。同時發展自動化組裝生產技術，以降低對基礎人力的依賴，提高產品設計與品質的核心能力，並致力朝向關燈工廠目標邁進。依此高度垂直整合與水平展開，使得本公司在產品製造上具有降低成本、快速反應、確保品質的優勢。

(3)產品開發：

本公司主要生產TFT-LCD面板模組，大宗產品涵蓋液晶電視、桌上型監視器及筆記型電腦等大尺寸面板，以及手機、平板電腦、車用顯示器等中小尺寸的成熟顯示器產品，擁有先進而完整的窄邊框、廣視角及高解析度面板的生產技術，可滿足客戶各項產品的需求，並致力擴展新領域的應用。持續開發新產品，以新製程、新材料、技術發展差異化之高價值產品並加速量產，以搶得市場佔有並提高獲利。

(4)成本優勢：

藉由經驗豐富的技術與開發團隊，不斷精進製程以降低生產成本與提高良率，並整合供應商致力開發高效能、高品質之原物料，以提高產品效能與競爭力；加上前述本公司的營運模式以及自製化與自動化技術勢，使本公司在生產上較同業更具成本優勢。

(5)行銷綜效：

本公司擁有多樣化的產品、良好的行銷管道與經驗豐富的業務團隊，可迅速與世界級客戶直接接軌，提供快速設計、及時交貨、整機製造與全球化服務之整合性服務，讓客戶享有一次即購足的便利好處。

(6)客製化能力：

本公司憑藉良好的研發設計能力、模組化製造、優良的供應鏈管理、垂直整合管理以及製造成本優勢，提供客戶客製化產品。

本公司各應用面板尺寸之產品線更趨於完整，其設計與規格也符合未來之趨勢走向，並能提供客戶從面板製造至整機代工的服務，更具備新興與高階產品的開發能力。不論是在產能規模、設計能力、品質良率、供貨運籌管理以及財務穩定度上，皆有更進一步的提升。未來將持續展更多樣化與跨領域之產品，並不斷提升品質，往更高階與多方市場佈局，以保持本公司在市場上的佔有率。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新應用產品持續推升成長

無線通訊技術與雲端運算的快速發展，在資訊爆發的時代，顯示器成為傳達內容與操作的核心介面，而「5G+8K」的新型態生活圈發展為各廠商的策略重心，資訊的內容越精緻，推升消費者尺寸、解析度、廣視角及輕量薄型設計等規格的要求，也提升TFT-LCD產品的單位價值，帶來新的應用與需求成長。

隨著網路影音服務的增多與內容的多元，提供更即時與高畫質的節目，智能電視成為了雲端應用將開始快速進入電視領域的信號。未來將持續推出更多大尺寸的8K4K超高解析度液晶電視，提供消費者更高層次的視覺享受，隨著5G設備的建設與普及，8K4K超高解析度在中高階產品中將是必備規格，必將掀起一波換機潮。在液晶監視器方面，商務市場維持穩定的汰換需求，而新興的電競市場、高畫質、曲面與無邊框等要素，促使液晶顯示器往大尺寸推移，也帶動消費者對現有的產品進行升級。筆記型電腦方面，商務市場依然維持穩定的汰換需求，而教育市場也將持續成長，消費市場則保有來自於作業系統升級、效能升級、節能、電競、窄邊框與Privacy PC等驅動力。

平板電腦方面則瞄準教育市場需求，以提升中尺寸面板的出貨。在中小尺寸面板方面，隨著中低階智慧型手機價格的降低，成為新興地區在行動裝置消費市場的優先選擇，而隨著未來5G無線通訊的普及、可饒式螢幕的推廣，使智慧型手機未來出貨量將持續看漲。

B.紮實的客戶基礎

本公司之主要的客戶為世界級消費性電子大廠，在全球電視、個人電腦、車載、醫療、行動通訊與特殊應用的市場上，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而未來顯示器市場仍將由國際大廠主導，且有大者恆大之趨勢。因此本公司在目前主要客戶的基礎上，不僅能使營收快速成長，市場佔有率亦可望持續提高。本公司將持續提升產品線的完整度，使客戶基礎更加牢固，由現有的客戶基礎上，將持續開發新興市場地區之客戶，使公司保持穩定獲利及達成永續發展的目標。

C.全球化佈局與垂直整合

本公司為全方位最佳液晶面板供應商，持續積極地進行全球佈局，現已在大陸深圳、寧波、佛山及南京等地建立後段液晶面板模組與液晶顯示器生產據點，另在亞洲、歐洲和美洲重要城市設立發貨倉庫(Hub)，以符合「即時供貨」的目標，鞏固與客戶間之長久合作關係。

本公司長期深耕TFT-LCD產業，具備液晶面板、模組、機構件及光學元件之研發、生產、銷售的專業知識及管理能力，在成本上將較單一的TFT-LCD廠商更具競爭力且滿足即時服務客戶的目標。

D.尺寸成長、韓廠退出、陸廠擴產放緩，長期供需平衡

韓國面板製造廠商的成本相對較高，長期來說對於獲利較差的TFT-LCD將採取逐步退出的態勢，而陸廠的產能也將於民國111年後即不再擴增，隨著各應用別的大尺寸化，所需求的玻璃面積依然保持成長，因此長期來說TFT-LCD的供給與需求將達到平衡的態勢。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產業競爭激烈，供需不確定性升高

隨著面板價格不斷提高，終端產品的價格也醞釀漲價，進而影響消費者的購買意願，使原本高漲的需求微幅修正，再者面板的價格上漲使同業獲利提升，讓原本預估退出或放緩擴產的業者轉趨積極，且一窩蜂往高獲利的應用發展，使各應用的供需波動增大、不確定性提高。

本公司跟隨市場趨勢並緊盯市場風險，以彈性製造的方式因應市場變化，往主流且有獲利的機種發展，以確保產品銷售與穩定獲利，並將產能優先配給高獲利之產品，以達到

營收最大化之目的，確保公司永續經營的目標。

B.技術及專利佈局複雜

TFT-LCD的設計及生產需求高度的專業技術，全球各個投入的廠商皆積極的進行技術及專利申請的佈局。為避免在製造過程中侵權，本公司從設立之初便積極開展自有的專利及技術研發，招募國內、外優秀人員加入研究團隊，同時亦評估與國外廠商洽談取得幾項關鍵技術使用權之可行性。

智慧財產權方面，本公司除積極從事研發並申請各項專利外，持續培養堅強的法務支援團隊，以確保本公司之智慧財產權不受侵犯。

C.全球經濟情勢影響消費及需求

國際貨幣基金(IMF)預估全球經濟仍將且具高度不確定性，受疫情影響各國的經濟指標皆呈現衰退的現象，雖民國110年呈大幅反彈的態勢，但經濟依然呈現疲弱的態勢，已開發國家大幅施行補貼與貨幣寬鬆政策，在民國109年激盪出強盛的需求，值得觀察的是，當未來補貼不再時是否將影響消費者購買意願，亦或是將未來的穩定需求提前發酵。此外原本民國108年的中美貿易戰延伸至民國109年已成科技戰，未來中美間的關係走向加深不確定性，也將擴大至其他國與國間的合作或抵制，促使經濟波動增大，也將對消費需求產生相當影響。

雖然有諸多不確定性，但開發新興市場的需求依然為消費性電子品牌的目標，本公司持續進行產品及技術的優化，以提供具有成本及規格競爭力的產品，並協力供應鏈上下游的合作夥伴推廣市場，以減少外部需求波動對營運產生的不利情形。

D.原物料供給端缺

TFT-LCD已為相當成熟的製程，而隨著產能不斷擴增與顯示器應用的擴大，供應鏈相關物料產能尚未跟上，使得原物料短缺受限顯示器面板供給，也使終端價格有調漲的可能，進而影響消費者的購買意願。

台灣有著完善的供應鏈聚落，本公司不斷加強供應鏈合作關係，更朝著自製原物料方向發展，使物料供應相對穩定，且保有成本上的競爭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TFT-LCD

TFT-LCD產品為數位資訊傳達之顯示裝置，其廣泛的應用包括商業、工業用的資訊顯示設備、電腦、電信相關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的顯示設備等。隨著數位時代3C整合市場的發展，目前TFT-LCD產品的主要應用領域可分為：

A.資訊科技類(Information Technology, IT)：如桌上型液晶監視器、筆記型電腦等。

B.液晶電視類(LCD TV) 及商業顯示器(PID)。

C.行動通訊/消費性電子類(Communications and Consumer Electronics)：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智慧型手錶、數位相機、數位攝錄機、數位相框、掌上型遊戲機、智能家居與其他具高機動性之可攜式電子產品等應用。

D.車用顯示器(Automotive Display)：儀錶板、中控台、數位後照鏡、抬頭顯示器、後座影音電視與導航顯示等。

E.X-Ray

F.特殊應用：醫療面板、航空船舶儀表板、工具機儀表板、電子標籤及其他觸控面板等應用。

(2)觸控面板事業

A.小尺寸(7吋以下)產品主要應用於智慧型手機、多媒體播放機、個人導航設備、數位相機等。

B.中尺寸(7吋~19吋)產品主要應用於平板電腦(Tablet)、電子書(eBook)、筆記型電腦(Ultrabook、Notebook)等。

C.大尺寸(20吋以上)產品主要應用於All-in-one桌上型電腦(AIO)、公共顯示器(Public Information Display)等。

(3)其他新興事業

A.液晶電視整機製造

B.液晶天線(LC Meta-Surface Antenna)

C.扇出型面板級封裝(FOPLP)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TFT-LCD的生產過程有三：

- A.前段TFT陣列製程(Array or TFT Process)：玻璃基板投入及清洗→閘極金屬層濺鍍→閘極金屬層微影蝕刻→半導體層連續成膜→半導體層微影蝕刻→源極/汲極成膜→源極/汲極金屬濺鍍→源極／汲極微影蝕刻→保護膜製程→保護膜微影蝕刻→透明導電層濺鍍透明導電層微影蝕刻→薄膜電晶體電性檢測→薄膜電晶體陣列完成。
- B.中段液晶製程(Cell or LCD Process)：以前段Array的玻璃為基板，與彩色濾光片的玻璃基板結合，並在兩片玻璃基板間注入液晶(Liquid Crystal)。
- C.後段模組組裝製程(Module Assembly or LCM Process)：將Cell製程後的玻璃與多種零組件如背光板、電路、外框等組裝的生產作業，隨著客戶需求不同，組裝成Open cell、module與system等形式出貨。

(2)觸控面板事業

- A.前段感應器之製程 (Sensor Process)：利用半導體黃光製程將感應器製作於玻璃上。
- B.後段貼合及FPC組裝製程 (Lamination & FPC Bonding Process)：以前段感應器玻璃為基板，與保護外蓋做全面性的貼合，並與FPC做壓合組裝。
- C.觸控模組及LCD/LCM組裝製程(TP & LCD/LCM Direct Bonding & Advanced Direct Bonding)：
- a.TP & LCM：以LCM為基板，與觸控模組作全面性的貼合。
- b.TP & LCD：以LCD(Open-Cell)為基板，與觸控模組作全面性的貼合，再與背光模組(BLM)做組裝。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商	供應狀況
Driver IC	供應商 U、供應商 O、供應商 Z	良好
玻璃	供應商 S、供應商 P、供應商 J	良好
偏光片	供應商 W、供應商 V、供應商 T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142,511,699	100.00	無	其他	134,113,963	100.00	無
	進貨淨額	142,511,699	100.00	—	進貨淨額	134,113,963	100.00	—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	A 客戶	21,644,175	10.22	無
2	其他	223,715,758	100.00	無	其他	190,096,382	89.78	無
	銷貨淨額	223,715,758	100.00	—	銷貨淨額	211,740,557	100.00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TFT-LCD 產品	500,100	392,205	231,000,000	500,200	384,230	231,800,000
合 計	500,100	392,205	231,000,000	500,200	384,230	231,800,000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TFT-LCD 產品	101,535	51,261,767	229,632	172,453,991	56,778	49,766,104	336,509	161,974,453
合 計	101,535	51,261,767	229,632	172,453,991	56,778	49,766,104	336,509	161,974,45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概況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經 理 人 員	2,895	2,775	2,647
	間 接 員 工	12,502	11,642	11,397
	直 接 員 工	29,416	27,747	27,278
	合 計	44,813	42,164	41,322
平 均 年 歲 (單位：歲)		36.10	36.64	36.7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單位：年)		8.63	9.11	9.20
學歷分 佈比率	博 士	0.19%	0.19%	0.20%
	碩 士	13.39%	14.20%	14.81%
	大 專	49.31%	48.06%	48.93%
	高 中	24.84%	24.20%	23.50%
	高 中 以 下	12.26%	13.34%	12.55%
	合 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發生因污染環境事件所受之損失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員工薪酬福利

員工自到職日起，即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除基本月薪資，並提供中秋、端午及春節獎金等年節獎金及留任獎金，且視本公司營運獲利情形，適時提供同仁激勵獎金及員工酬勞等獎勵；其中員工酬勞於董事會決議、股東會報告後發放，依職位、績效與貢獻，決定每位員工分派之金額，藉以激勵並留任優秀人才。

秉持「人才」為公司珍貴資產，透過辦理員工持股信託，與員工分享公司經營成果，幫員工提早展開長期理財儲蓄規劃，結合員工績效與股東利益，共創雙贏；同時，持續創造工作與生活兼顧的友善職場環境，除提供同仁優於勞基法的休假外，民國112年持續提供彈性工作時間及居家上班的選擇。員工若因突發性事故，有親自照顧家庭的需求，可選擇彈性提早或延後上班時間，給予員工彈性安排空間；居家工作的方式則是提供員工更彈性的工作型態，一年有數天在家上班的選擇。另，台灣提供孝親假、陪產檢假、陪讀假及進修假等，讓員工依個人需求排定假期，兼顧工作與生活平衡，並善用旅遊／學習基金，達到同仁工作安心、家庭放心、與充實身心之群創好生活。

福利方面，各廠區皆設有員工餐廳，依規定提供同仁用餐補助，另有便利商店、咖啡廳、銀行、保險、旅遊、電信通訊等多元協助，並以活力、樂活、健康為理念，建構結合休閒、健身功能，讓身、心、靈極致釋放的員工休閒中心，另與廠商合作運動補助方案，提供同仁更多元彈性的運動休閒場地，持續推行多元運動措施與活動。為打造友善職場，共同為樂齡職場注入青銀共創的合作火花，為員工引路第二人生設計指南，不僅要延續員工人生上半場的好風景，更要為下半場做足準備，更能夠建立起多元文化的理解和尊重，讓每位同仁都能夠在公司感到自在和歸屬感，從生活中落實DEI，讓職場生活更加充滿活力、歡樂和溫馨。

此外，透過定期舉辦健康檢查，於健康檢查與癌症篩檢後，提供異常諮詢與健康指導，協助員工早期發現疾病、早期治療，並將個人醫學影像匯入健康管理 APP工具中，提供員工就醫時資訊完整及便利性。同時，安排職業醫師駐廠，提供各項健康促進與心理諮商方案，關懷員工身心福祉，另有眷屬多元自費健檢方案，除照顧員工也擴及家人，給予更全面化生活關懷與照顧。

基於與員工共享經營成果理念，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各項福利方案規劃與執行。包括：社團活動、運動季、電影享宴、家庭日、部門向心力活動、異業人才講座、特約商店折扣，以及節慶、婚喪喜慶、急難救助等補助，並透過成立多元化社團，針對社團管理植入豐富化、積極化與生活化之三大重點，以跨領域、同興趣的活動交流滿足員工不同的喜好需求，打造兼具活力、創意、愛心及歡樂的職場環境。

員工培育發展

建立群創大學，設有3學院1中心(科技學院、管理學院與開創學院，以及通識教育中心)，涵蓋20個學程。配合公司創造永

續價值的目標，整合全公司學習資源，規劃健全的認證發展架構，持續整合及改善人才發展的系統、流程和發展藍圖，以專業職位和管理職能認證為基石，包含垂直推展品質、綠色產品、法務等相關課程，再以水平推展各部門訓練，亦配合公司營運策略，開展各項人才發展專案，期許培養量足質精的人才，協助同仁深耕本職學能、跨界學習、多元發展。另外，結合內/外部訓練管道，如語文學習、E圖書學習、在職進修、跨部門輪調、海外歷練等，藉此提升同仁之專業知識與技能，健全人才發展網絡，同時培養管理人才，進而達成公司營運策略和組織需求之多元性職涯發展途徑。

持續舉辦數位轉型系列課程，依據不同對象規劃學習藍圖，與外部學術單位合作導入課程，並協同專家團優化培訓方案，從知識與工具學習、數位轉型決策思考，以及商業模式學習，培育數位轉型人才。組織面目標實現智慧製造與智慧營運，以達到彈性決策與轉型變革；個人面促進全體同仁搭上轉型列車，提升個人價值與多元發展。數位轉型系列課程，除標準的學習藍圖課程，更結合永續發展議題，期能透過數位轉型專案推動，進一步達到永續發展。

同時，承接公司營運目標與個人職涯發展需求，建立各職務層級重點任務內容，以及其對應關鍵管理職能，推進領導管理學習課程方案，以完善領導管理梯隊佈局。除了提供領導管理能力的培養，也關心員工身心健康，針對中、基層主管擴大推動「培力學程」(包含壓力管理與減壓、情緒管理與關係復原等課程)，幫助員工了解壓力源、辨別風險因子、溯源正視情緒，並透過復原技巧練習，找回彈性、毅力、自我調節和自我照護復原力。

此外，持續將ESG目標落實於經營策略，投入產學合作及政府推動的青艦計畫，為產業打造實務人才、降低學用落差、培育學用合一的生力軍，協助青年學子就業與務實致用，學員完成結訓後持續於公司服務，同時為傳遞正能量予偏鄉學校師生們，每年捐贈南投仁愛國中物資，為資源不足的偏鄉原住民學童盡一份心力，以達推動永續共榮發展的目標。

面對全球高齡化趨勢，公司透過樂齡發展單位，致力推動ESG樂齡友善工作職場。首推業界獨創樂齡5好命—第二人生再設計桌遊，特為樂齡同仁量身打造獨一無二桌遊體驗課程，透過寓教於樂的方式，多元聚焦在工作、生活、健康、家庭、財務等面向，幫助同仁覺察個人需求、設計人生下半場，引導同仁在過程中認識退休準備的概念，持續創造個人與公司雙贏。

2.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目前存續兩種勞工退休金制度，依據勞動基準法施行之勞退舊制及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的勞退新制。

-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 (2)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IAS19R)之規定，承請精算師對於勞工退休準備金進行評估計算，並提出精算評估報告。
- (3)依法於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五範圍內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 (4)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法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選擇勞工退休金條立退休制度者，公司按月提撥投保薪資之百分之六至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員工個人專戶，以充份保障員工權益。

3.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關係、強調勞資和諧，為維持雙向溝通管理與交流，藉由多元化措施，促使員工溝通零距離：

- (1)每季召開勞資會議與職福會議，由高階管理階層所組成的資方代表與由基層同仁選出的勞方代表直接面對面進行雙向溝通，以開放的態度相互交流傳達意見。
- (2)定期舉辦相關溝通會，如責任有約，邀請全體主管與員工參加，員工得以瞭解公司營運現況，掌握未來目標與發展。
- (3)透過電子報、開機與螢幕保護畫面、WingHR app、i傳媒影音頻道、iFB公司臉書等宣布重大訊息與議題；提供員工關愛專線、關愛信箱、WingHR-我要申訴及各廠區意見箱等全天候溝通平台，員工可選擇具名或匿名方式反應問題，使員工問題能即時獲得有效解決，建立和諧的勞資關係。

4.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安全衛生組織與運作

本公司於總經理辦公室轄下設置推動環安衛文化、發展環安衛管理系統與建立風險管理策略之中央統籌單位，並於廠區設置綜理環安衛管理事務之專責單位。各廠區每季邀集廠區最高主管、各權責單位及勞工代表召開「安全衛生環保委員會」，研議願景與政策、目標的規畫、風險與機會、內外部關注與溝通事項、環安衛與損防管理計畫、職業病預防與健康促進事項、傳染病管理事項及績效考核等議題。

民國112年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台灣廠區勞工代表出席1,606人次，約佔應出席委員63%，大陸廠區勞工代表出席460人次，約佔應出席委員70%。

大中華所有廠區通過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與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為能降低氣候變遷影響與提升企業韌性，民國108年導入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先導廠區於民國109年順利通過ISO50001管理系統驗證，持續推展至台灣前段製程廠區於民國110年通過驗證取得證書，民國111年推展至台灣廠區後段製程廠區並已於民國112年通過驗證取得證書，使環安衛管理制度更全面與完善，提供廠區工作者更優質的工作環境，善盡社會責任、達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與提升競爭力以落實永續經營理念。

降低職業災害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起發展行動化、智能化之環安衛管理系統，以提升組織間的環安衛資訊溝通效率。建立廠區環安衛管理及風險管理之管理指標，以量測環安衛管理績效水準及監督風險管理運作狀態以掌握趨勢變化。

透過電子化系統串聯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系統及作業安全觀察系統與工作安全分析，以消弭員工與承攬商作業活動的潛在危害因子並提昇作業環境安全；此外，同時運用「平展系統」將異常事件的矯正預防措施平行展開至各大中華廠區，以避免相似異常事件再發。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於民國112年因作業、非作業類型事件所致失能傷害件數較民國111年增加致使失能傷害頻率(FR)升高至0.41，於民國112年度隨即展開廠區安全衛生改善專案，藉由安衛教育訓練、作業安全觀察、作業安全分析、巡檢等行動提升員工安全意識與強化作業環境的安全。

未來將持續推動前述改善專案，改善不安全環境與行為並提高設備的本質安全設計，推動製程自動化以減少人員與設備界面之作業、推行人因工程風險評估及危害預防等精進改善專案，同時鼓勵同仁積極參與廠區績效評比與活動，以使降低職業災害與致力提供員工安全健康工作環境。

本公司為求更加精進與深化環安衛文化，民國113年設置環安衛短中期管理指標與大中華廠區年度KPI指標，以落實照護員工安全健康承諾與SDGs永續發展目標並追求零職業病願景。

承攬商管理

透過定期的雙向溝通會議及不定期召開的施工安全課程，以強化承攬商環安衛管理意識外，協同承攬商完成高風險作業危害辨識、風險評估分析及緊急應變計畫。倘若發生事故則依本公司意外事件電子管理系統進行事故調查分析及執行矯正預防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112年度承攬商事失能傷害頻率(Disabling Injury Frequency Rate, FR)0.51、傷害率(IR) 0.12與損工日數率(LDR)為5.27，較民國111年度承攬商事故率0、傷害率(IR) 0.07與損工日數率(LDR) 0為高，另死亡率(work-related fatalities rate)為0，民國113年對於承攬商施工作業將持續落實承攬商教育訓練、作業安全分析採取防範措施、工具箱會議等措施以防範事故再發。

環安衛教育訓練與應變演練

教育訓練是環安衛管理系統推動與實務運作的基礎。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持續辦理同仁應具備之一般安全衛生通識及專業知識技能訓練，如環保管理、損害防阻、營運持續管理、廠房與設備安全、化學品危害與防護、消防管理、職業傷病防治及健康講座等課程，民國112年度環安衛教育訓練共辦理3,619場；參與教育訓練共335,888人次，年度參與每人約8次。

公司建置緊急應變組織與研訂火災、地震、化學品洩漏與再生能源發電設備電氣火災等各項情境的應變計劃與準備程序，並透過常日常教育訓練與演習演練，以使在緊急狀況下，公司能快速與有效處理災害與減少損失。

(2)職安衛風險管理

損防管理工程

本公司長期致力於建置與完善損害防阻制度及規範，每年執行損防盤查與稽核，並持續落實改善技術於風險管控規範，以達持續改善與強化公司體質之目的。

近年來針對廠房新建或擴建、新製程、再生能源系統與儲能系統、重大變更、火災與天災風險執行查核專案全面強化公司體質風險管理，提升公司風險承受度與面臨衝擊後的恢復能力。

民國112年度執行計畫包含電動車安全管理計畫、職場心理健康促進、大陸廠區環安衛ESG稽核計畫與強化管理制度面

完整性包含訂定階層式化學品暴露評估為化學導入風險評估工具、矽甲烷與天然氣管線制訂管路檢查制度、大陸廠區母性勞工照護制度等以確保製程安全與增加環安衛管理韌性；因應台灣缺水旱情展開抗旱備援計劃以強化營運風險管理能力。

未來將延續過往經驗，並考量內、外部與業界關注重大風險趨勢議題，如氣候變遷威脅、火災與爆炸、外部服務供應等營運中斷威脅；由公司內部執行與優化營運持續管理系統並實施電力系統、再生能源系統安全稽核，向外延伸到駐廠供應商之環安衛暨營運風險查核。

因應國際關注氣候變遷與ESG議題關注，強化淨零減碳行動推動，透過產官學研討會分享本公司環安衛管理，並精進短中期淨零減碳目標、持續提升太陽能板設置容量、擴大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導入、提升能源效率，以強化公司內外部利害關係人的互利共存，落實企業永續經營。

人因危害風險預防及管理

近年職業性肌肉骨骼傷病在勞保職業病給付的佔比逐年上升，人因危害的預防與防治是業界積極管理的要項之一，為有效避免職業相關因子引起疾病的發生，本公司採取：

- A.針對特定製程之風險作業進行鑑別與分析，以系統化、資源共用及持續改善模式執行。
- B.將職業安全衛生法的重複性作業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預防概念，植入「危害評估與風險鑑別規範」內，貫徹職業衛生管理必須要透過危害認知、評估與控制改善的作為，才能有效預防與防治理念。

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及管理

本公司為有效預防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確保員工之工作安全與身心健康，採取：

- A.確保員工之工作時間、休息與休假狀況符合當地勞動規範。
- B.執行工作負荷程度評估，包含員工過負荷與工作型態評估，並依據健康檢查結果評估員工心血管疾病發病風險程度，並採取健康管理。
- C.落實健康管理制度，包括：年度定期健康檢查、風險個案鑑別與管理、異常追蹤管理、心理健康管理、選配工作與適性調整等。

D.積極推廣心血管疾病、推動心理健康管理計畫與壓力管理之預防教育，以多元方式向員工宣導過負荷預防規範、職場疲勞相關疾病之預防知識及健康管理策略。

母性健康保護管理

為確保女性員工之福祉及保護健康，本公司考量性別差異及妊娠對健康風險之影響，實施母性健康保護活動及管理，採取：

- A.配合當地勞動法規實施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強化安胎休養及家庭照顧請假權益等，並建立相關健康保護措施，制定內部的標準作業流程，對於妊娠之女性員工，落實健康風險評估，進行危害控制、風險溝通，視女性員工需要與健康風險評估結果進行工作調整。
- B.對妊娠員工提供孕期與哺乳期相關健康指導，並提供休息室與集乳室空間，在兼顧母性保護與就業平權之原則下，營造女性員工友善工作環境。

(3)員工招募任用

本公司以晉用適任人員為目標，促進整體營運之績效，並致力於創造多元公平就業機會，打造永續的友善工作環境，不因人種、膚色、年齡、性別、性傾向、種族、殘疾、懷孕、信仰、政治派別、社團成員或婚姻狀況等在聘用上有歧視之情形。日常營運中，即對人員流動狀況進行分析與改善、對人力結構的分佈也力求平衡、並且兼顧招募時機與能量。

同時，秉持「企業永續經營、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理念，晉用身心障礙員工，考量不同身心條件以適才適所安排工作，提供友善工作環境並強化其工作職能，使身障同仁工作實績與一般同仁並駕齊驅，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4)員工溝通零距離

暢通的溝通管道

本公司強調勞資和諧，除每季召開勞資會議與職福會議，由高階管理階層所組成的資方代表與由基層同仁選出的勞方代表直接面對面進行雙向溝通，以開放的態度相互交流傳達意見；也建構全方位溝通管道，透過24小時關愛專線、關愛信箱、我要申訴，接納與尊重同仁的聲音，雙向溝通反應人權、勞資與性騷擾等議題，協助員工問題即時獲得有效解決，並設立專責單位處理申訴案件，督導相關位，保障員工權益。

建立友善工作環境杜絕職場不法侵害

為保護公司員工無職場不法侵害之威脅，持續推動全廠區職場不法侵害預防計劃，訂立完整訓練及管理機制，並培養主管敏感度訓練及培育進階關懷處理技巧，積極打造身心健康的工作環境，提供同仁暖心的職場生活。

EAPs員工協助方案

員工是企業最重要的資產。本公司了解到員工所面臨的困難，將可能會影響個人的工作及生活。推動員工協助方案(EAPs)，整合於Wing HR APP平台中，提供員工24小時不斷電的諮詢服務以即時協助員工，如員工關懷、心理諮商、健康照護與法律協助等四大面向提供員工協助方案，期能降低員工問題對生活及工作的影響，讓員工能以健康的身心投入工作，提升工作生產力。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本公司致力於保障人權，支持並尊重國際相關勞動人權規範，包含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UDHR)、聯合國全球盟約(Global Compact)、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UNGPs)、國際勞工組織(ILO)和負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並依循當地法令規定和國際人權準則的精神，制定人權保障與勞動相關規範，使本公司全球員工、契約員工、客戶、供應商夥伴能遵守一致的要求。本公司人權政策適用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包含全體員工和整體營運活動，和我們的供應商、外包商、承攬商、客戶等價值鏈夥伴共同維護人權。執行方針說明如下：

- A. 平等就業機會與待遇，不因種族、族裔、膚色、國籍、性別、性傾向、性別認同、身體殘疾、婚姻、懷孕、年齡、政治傾向、宗教等身分因素而有歧視或差異，實踐多元共融職場價值。
- B. 禁止營業活動或供應鏈中有強迫勞動、雇用童工及人口販運之情事。
- C. 恪守所有適用的薪資福利及工時法規，並確保就業自由。
- D. 提供安全健康、人道對待、禁騷擾霸凌的工作環境，並協助員工維持工作生活平衡。
- E. 尊重員工自由結社及加入各類社團組織的權利。
- F. 維護正向勞資關係，提供多元的溝通平台。

G. 尊重保護個人資料的蒐集及使用符合法規要求。

H. 秉持誠信與公正原則，並遵守營業所在地國家之反貪腐法令，禁止任何形式的不正當收益。

I. 責任採購與責任生產，確保供應鏈中不使用衝突礦產及非法木材之情形，打造永續供應鏈。

J. 定期檢視和評估人權相關風險、擬定減緩與補救措施，提供多元申訴管道。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估計可能發生費用為新台幣601仟元，訴訟案係個案判決，非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所涉爭議金額對公司財務及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本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因應數位轉型，確保資訊安全，加強機密資訊保護以維持公司競爭優勢。為此，訂立資訊管理系統作業程序，作為管控公司資訊安全最高管理依據，保護公司重要資訊財產，確保營運與重要業務之運作。符合法令法規要求，進而獲得客戶信賴、提升公司競爭力。

1. 資通安全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防護目標，主要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原則，針對資訊安全設定量化管理目標，嚴格檢視執行狀況。為此，本公司依循「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成立資安專責單位負責統籌資訊安全目標、政策及相關規範之擬定、督導並執行。定期向資安長、總經理、董事長與董事會成員報告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運作之成效及更進一步強化的機會。

2.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依循ISO27001架構，制訂「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規範文件與管理系統，針對資訊服務系統之伺服器主機、資料庫、應用軟體，以及個人電腦、個人隱私資訊、營業秘密等資訊資產，

推動資訊安全強化管理，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電子資訊運作環境，達到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三個目標，確保本公司之資訊系統以及營運資料遭遇資訊安全事故時，可迅速通報並採取相關緊急應變機制，於最短時間內回復正常營運。本公司提升資通安全政策管理內容說明如下：

項目	內容
取得ISO27001資訊管理系統驗證	1.民國110年10月通過ISO27001驗證。 2.民國111年擴大認證範圍且通過驗證。 3.民國112年持續維持證書的有效性。
資安意識推動	1.定期舉行資安月活動，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2.進行線上資安觀念建立與宣導教育訓練，課程時數1小時，共12,576人次，教育訓練且完訓率:100% 3.進行社交工程演練，誤中釣魚郵件者，接受教育訓練複訓且考核分數100分始可通過。

3.資通安全管理措施及投入資源

(1)成立專責資訊安全組織

指派數位發展暨資訊安全協理擔任資安長，下轄資通安全部，定期檢討公司資安管理方案與事件應變。

(2)加強資安意識教育訓練

每年定期對員工進行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社交工程演練及資安測驗，提升員工資安風險意識，避免重大資安事件發生。

(3)培育專責專業資安人才

比照資通安全責任等級A級之公務機關應辦事項，取得多項資通安全專業證照，例如：EC-Council CSA(Certified SOC Analyst 安全運營中心(SOC)分析師)、ISO/IEC 27001:2013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ISMS) Lead Auditor (ISMS主導稽核員)、ISO/IEC 20000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ervice Management(資訊科技服務管理系統主導稽核員) ISO/IEC 20000-1:2018 Lead Auditor。

(4)資安培訓交流與時俱進

參與國家級研討會與課程，提升現有資安人力專業職能，例如：參加數位發展部資安菁英人才培訓課程、台南沙崙資安基地資安課程。

(5)機台與系統架構持續改善

進行關鍵機台防火牆與跨廠區防火牆建置、特權帳號管理機制、加強備份作業管理機制，降低病毒感染影響公司營運之風險。核心系統每三年至少演練一次，執行緊急應變措施及復原程序演練，確保營運持續運作，降低關鍵性業務流程受重大故障或災害之影響。

(6)積極加入國內外組織

相互交流取得最新入侵威脅指標，搭配全球資安威脅資訊防護網進行交互偵測防禦。機動調整資安防禦對策。例如:國內加入TWCERT/CC(Taiwan Computer Emergency Response Team/Coordination Center,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政府八大關鍵基礎設施SP-ISAC(Science Park Information Sharing and Analysis Center,科學園區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台灣資安主管聯盟，國外則申請加入國際資安事件應變組織FIRST(Forum of Incident Response and Security Teams)，是國內首家高科技製造業加入FIRST的成員。

4.推動資通安全執行實績如下：

項目	內容說明
資通安全防禦架構	1.預防勒索軟體進入，加強EDR端點防護建置。 2.避免駭客惡意流量攻擊，投入DDoS防禦架構建設。 3.避免未知型釣魚郵件滲透，加強SPAM優化及MAIL APT設備資源。 4.規劃建構檔案清洗系統，過濾可疑有毒檔案進入公司內部。 5.建構資安威脅偵查與告警機制，降低資訊未經授權使用、遭受破壞或外洩的風險。 6.建構全球威脅情資平台，阻斷惡意連線流量。 7.強化外部資安曝險平台偵測分數。 8.DMZ區資安防護檢測持續強化。 9.建構網頁弱掃與源始碼檢測。 10.執行容器弱點掃描機制。
資安治理與宣導	1.透過「開機宣導平台」、「螢幕保護程式」、「線上學習平台」強化員工資訊安全意識。 2.進行資安月活動，執行員工社交工程演練，提升員工郵件警覺性以及資安意識。

項目	內容說明
資安資訊 與時俱進	1.加入國際資安情資組織FIRST，成為高科技製造業首例。 2.加入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資安聯盟會員，與聯盟成員進行資安情資交流。 3.加入科學園區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SP-ISAC組織會員，與組織成員進行資安技術交流。 4.加入台灣資安主管聯盟，與各上市櫃企業資安團隊進行交流。 5.參與經濟部工業局台南沙崙資安基地資安訓練課程。 6.派員參加數位發展部舉辦資安菁英人才培訓課程。 7.訂閱國內與國際資安組織情資，即時獲得駭客攻擊資訊。
掌握資訊 降低財損	民國109年起投保資安險，防範避免因資安重大事件造成財務損失，保障客戶與投資人的權益。
得獎事項	1.派員參加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網路威脅防禦競賽，榮獲潛力獎。 2.榮獲民國112年台灣企業永續獎TCSA-資訊安全領袖獎。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已建置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與資安事件處理標準程序，並不定期執行資安事件應變演練，落實資安事件事前預警、事中防護、事後鑑識之程序。民國112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重大資安事件及因資安事件造成財物損失與營運中斷之情事。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約	園區管理局	92.05.28-111.12.31	土地租賃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園區管理局	93.04.06-112.12.31	土地租賃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園區管理局	96.12.01-115.12.31	T2廠區土地租賃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園區管理局	93.02-112.12	承租苗栗縣新竹科學園區竹南基地土地（二廠）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04.03.09-124.03.08	土地租賃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08.06.01~120.04.30	土地租賃(專35用地)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09.01.01~115.11.30	土地租賃(專25用地)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09.01.01~117.04.30	土地租賃(專12用地)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09.01.01~118.12.31	土地租賃(專4用地)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園區管理局	110.01.01~117.09.30	承租苗栗縣新竹科學園區竹南基地土地（T3廠）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12.01.01~117.04.30	土地租賃(專9用地，即FAB5)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12.01.01~117.04.30	土地租賃(專12用地，即FAB2&3)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12.01.01~118.04.30	土地租賃(專2用地，即科九廠)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12.01.01~119.08.31	土地租賃(竹南廠大埔段頂大埔小段58地號及頂埔段1219地號)	依合約約定
聯合授信	台灣銀行暨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銀行團	105.09.06-110.12.06	1.供借款人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及充實中期週轉金 2.授信總額度新臺幣350億元	依合約約定
聯合授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暨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等銀行團	107.07.16~112.07.16	1.供借款人償還金融機構借款暨充實中期週轉金之用 2.授信總額度新臺幣437億5,000萬元整 3.中期擔保放款五年期(得依聯合授信合約書約定展延二年)	依合約約定
聯合授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銀行團	109.6.24~114.6.24	1.供借款人償還金融機構借款暨充實中期週轉金之用 2.授信總額度新臺幣375億元整	依合約約定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3.中期擔保放款五年期(得依聯合授信合約書約定展延二年)	
聯合授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等銀行團	112.9.6~117.9.1	1.供借款人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充實中期週轉金暨綠色支出之用 2.授信總額度新臺幣400億元整 3.中期擔保放款五年期(得依聯合授信合約書約定展延二年)	依合約約定
交互授權	某跨國企業A	102.07.01-112.07.01	LCD相關專利	依合約約定
專利授權	某跨國企業B	108.01.01-117.12.31	LCD相關專利	依合約約定
專利授權	某跨國企業C	108.02.28~專利期限	LCD相關專利	依合約約定
專利授權	某跨國企業D	109.01.01~113.12.31	LCD相關專利	依合約約定
交互授權	某跨國企業E	110.01.01~119.12.31	IPS相關專利	依合約約定
專利授權	某跨國企業F	111.05.03~專利期限	顯示領域相關專利	依合約約定
交互授權	某跨國企業G	111.10.01-專利期限	LCD相關專利	依合約約定
專利授權	某跨國企業H	112.04.03-專利期限	顯示領域相關專利	依合約約定
交互授權	某跨國企業I	111.07.02-126.07.02	顯示領域相關專利	依合約約定
專利授權	某跨國企業J	112.09.04-專利期限	顯示領域相關專利	依合約約定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133,118,249	159,162,307	175,821,223	165,301,665	133,650,1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4,382,436	178,901,675	162,607,908	157,533,518	149,253,011
無形資產		17,577,644	17,506,984	17,520,594	17,511,360	17,542,372
其他資產		24,686,017	23,988,871	111,569,865	43,394,953	57,084,920
資產總額		369,764,346	379,559,837	467,519,590	383,741,496	357,530,4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0,818,145	109,170,648	116,553,507	92,723,013	87,558,750
	分配後	111,781,252	113,359,009	127,641,108	92,723,013	註 2
非流動負債		26,836,172	32,822,143	46,169,152	38,023,763	41,086,4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7,654,317	141,992,791	162,722,659	130,746,776	128,645,181
	分配後	138,617,424	146,181,152	173,810,260	130,746,776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1,927,704	237,369,660	304,347,400	252,475,224	228,124,869
股本		97,110,720	99,404,332	105,596,201	95,564,562	90,786,334
資本公積		100,362,379	99,707,996	103,287,482	103,312,414	103,468,65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398,622	44,317,003	98,667,853	59,766,316	41,131,043
	分配後	42,398,622	41,175,732	87,580,252	59,766,316	註 2
其他權益		(7,325,437)	(6,059,671)	(3,204,136)	(5,565,152)	(7,198,699)
庫藏股票		(618,580)	—	—	(602,916)	(62,467)
非控制權益		182,325	197,386	449,531	519,496	760,39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2,110,029	237,567,046	304,796,931	252,994,720	228,885,261
	分配後	231,146,922	233,378,685	293,709,330	252,994,720	註 2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註2)
營業收入	251,971,209	269,911,051	350,076,690	223,715,758	211,740,557
營業毛利	3,014,080	23,833,098	91,499,680	(6,905,772)	3,109,044
營業損益	(19,933,896)	1,811,797	62,713,075	(31,664,998)	(18,708,9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08,468	745,334	(301,978)	5,442,545	2,345,803
稅前淨利(損)	(16,525,428)	2,557,131	62,411,097	(26,222,453)	(16,363,13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17,440,272)	1,639,824	57,545,123	(27,914,776)	(18,598,73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7,440,272)	1,639,824	57,545,123	(27,914,776)	(18,598,7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709,329)	1,548,600	2,811,713	(2,182,942)	(1,632,3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149,601)	3,188,424	60,356,836	(30,097,718)	(20,231,066)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7,442,990)	1,636,144	57,534,461	(27,990,256)	(18,642,539)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2,718	3,680	10,662	75,480	43,80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0,151,561)	3,184,147	60,347,656	(30,174,952)	(20,268,8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1,960	4,277	9,180	77,234	37,754
每股盈餘	(1.77)	0.17	5.53	(2.76)	(2.01)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112,321,779	136,264,073	137,628,651	116,363,201	101,590,0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4,083,562	147,618,538	131,464,114	125,578,587	118,890,795
無形資產		17,446,858	17,365,850	17,378,711	17,342,393	17,344,919
其他資產		101,914,217	103,499,227	167,810,326	114,801,340	115,895,996
資產總額		395,766,416	404,747,688	454,281,802	374,085,521	353,721,72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7,327,341	134,766,729	98,736,765	78,905,572	80,213,985
	分配後	138,290,448	138,955,090	109,824,366	78,905,572	註2
非流動負債		26,511,371	32,611,299	51,197,637	42,704,725	45,382,87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3,838,712	167,378,028	149,934,402	121,610,297	125,596,856
	分配後	164,801,819	171,566,389	161,022,003	121,610,297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1,927,704	237,369,660	304,347,400	252,475,224	228,124,869
股本		97,110,720	99,404,332	105,596,201	95,564,562	90,786,334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00,362,379	99,707,996	103,287,482	103,312,414	103,468,658
	分配後	99,399,272	98,660,906	103,287,482	103,312,414	註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398,622	44,317,003	98,667,853	59,766,316	41,131,043
	分配後	42,398,622	41,175,732	87,580,252	59,766,316	註2
其他權益		(7,325,437)	(6,059,671)	(3,204,136)	(5,565,152)	(7,198,699)
庫藏股票		(618,580)	—	—	(602,916)	(62,467)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1,927,704	237,369,660	304,347,400	252,475,224	228,124,869
	分配後	230,964,597	233,181,299	293,259,799	252,475,224	註2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註2)
營業收入	249,384,126	265,436,103	334,328,350	199,721,875	178,996,596
營業毛利	(5,413,355)	14,983,862	80,521,187	(17,010,003)	(10,013,392)
營業損益	(22,891,507)	(1,628,571)	59,312,062	(32,727,348)	(24,390,0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76,526	3,630,908	1,713,979	4,872,491	6,538,197
稅前淨利	(17,814,981)	2,002,337	61,026,041	(27,854,857)	(17,851,88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7,442,990)	1,636,144	57,534,461	(27,990,256)	(18,642,53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7,442,990)	1,636,144	57,534,461	(27,990,256)	(18,642,5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708,571)	1,548,003	2,813,195	(2,184,696)	(1,626,2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151,561)	3,184,147	60,347,656	(30,174,952)	(20,268,82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7,442,990)	1,636,144	57,534,461	(27,990,256)	(18,642,53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0,151,561)	3,184,147	60,347,656	(30,174,952)	(20,268,8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77)	0.17	5.53	(2.76)	(2.01)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吳漢期會計師、梁華玲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9	徐聖忠會計師、梁華玲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10	徐聖忠會計師、梁華玲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11	徐聖忠會計師、梁華玲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12	徐聖忠會計師、梁華玲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三)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及前、後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年度	前任簽證會計師姓名	後任簽證會計師姓名	更換原因
108	無此情事		
109	吳漢期會計師、梁華玲會計師	徐聖忠會計師、梁華玲會計師	事務所內部調整
110	無此情事		
111	無此情事		
112	無此情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23	37.41	34.81	34.07	35.9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9.16	146.59	209.21	179.28	176.0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0.12	145.79	150.85	178.27	152.64
	速動比率	88.51	114.66	114.28	137.64	108.70
	利息保障倍數	(15.02)	3.49	64.88	(27.64)	(8.6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46	5.69	6.12	4.66	6.60
	平均收現日數	67	64	60	78	55
	存貨週轉率（次）	7.58	7.50	7.05	5.86	5.3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68	4.97	5.07	5.05	5.41
	平均銷貨日數	48	49	52	62	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4	1.40	1.99	1.36	1.3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4	0.72	0.83	0.53	0.5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25)	0.66	13.77	(6.39)	(4.65)
	權益報酬率（%）	(7.16)	0.70	21.22	(10.01)	(7.7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7.02)	2.57	59.10	(27.44)	(18.02)
	純益率（%）	(6.92)	0.61	16.44	(12.48)	(8.78)
	每股盈餘（元）	(1.77)	0.17	5.53	(2.76)	(2.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48	20.52	87.30	(2.14)	10.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5.92	110.77	129.26	89.50	78.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6	2.41	9.79	(1.36)	1.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24.87	1.78	—	—
	財務槓桿度	—	2.31	1.02	—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速動比率下降：主係民國 112 年速動資產較民國 111 年大幅減少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及獲利能力之各項比率上升：主係民國 112 年較民國 111 年獲利增加所致。						
3.應收款項週轉率(次)上升及平均收現日數下降：主係民國 112 年應收帳款(含關係人)較民國 111 年減少所致。						
4.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係民國 112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民國 111 年度增加所致。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個體財務分析

年 度 (註 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10	41.35	33.00	32.51	35.5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2.53	177.10	261.76	227.74	223.8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1.79	101.11	139.39	147.47	126.65
	速動比率	60.16	80.72	108.96	118.03	98.61
	利息保障倍數	(16.33)	2.95	62.24	(30.21)	(9.5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69	5.79	5.83	4.00	5.24
	平均收現日數	64	63	63	91	70
	存貨週轉率 (次)	8.95	8.97	8.98	8.12	7.8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90	3.15	4.25	5.42	5.00
	平均銷貨日數	41	41	41	45	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47	1.70	2.40	1.55	1.4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0	0.66	0.78	0.48	0.4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99)	0.61	13.58	(6.59)	(4.75)
	權益報酬率 (%)	(7.16)	0.70	21.24	(10.05)	(7.7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8.35)	2.01	57.79	(29.15)	(19.66)
	純益率 (%)	(6.99)	0.62	17.21	(14.01)	(10.42)
	每股盈餘 (元)	(1.77)	0.17	5.53	(2.76)	(2.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79	5.91	62.41	8.80	10.9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22.84	107.31	121.46	79.48	66.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92	0.84	6.09	(0.46)	0.9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1.74	—	—
	財務槓桿度	—	—	1.02	—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及獲利能力之各項比率上升：主係損失較民國 111 年度減少所致。
- 2.應收款項週轉率(次)上升及平均收現日數下降：主係民國 112 年應收帳款(含關係人)較民國 111 年減少所致。
- 3.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民國 112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民國 111 年度增加所致。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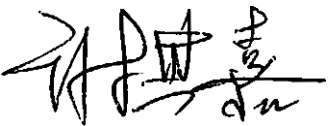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二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169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244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增減比例變動 分析說明(註)
流動資產	165,301,665	133,650,139	(31,651,526)	(19.1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7,533,518	149,253,011	(8,280,507)	(5.26)	—
無形資產	17,511,360	17,542,372	31,012	0.18	—
其他非流動資產	43,394,953	57,084,920	13,689,967	31.55	1
資產總額	383,741,496	357,530,442	(26,211,054)	(6.83)	—
流動負債	92,723,013	87,558,750	(5,164,263)	(5.57)	—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023,763	41,086,431	3,062,668	8.05	—
負債總額	130,746,776	128,645,181	(2,101,595)	(1.61)	—
股本	95,564,562	90,786,334	(4,778,228)	(5.00)	—
資本公積	103,312,414	103,468,658	156,244	0.15	—
保留盈餘	59,766,316	41,131,043	(18,635,273)	(31.18)	2
其他權益	(5,565,152)	(7,198,699)	(1,633,547)	29.35	3
庫藏股票	(602,916)	(62,467)	540,449	(89.64)	4
非控制權益	519,496	760,392	240,896	46.37	5
股東權益總額	252,994,720	228,885,261	(24,109,459)	(9.53)	—

註：若增減比例變動達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3仟萬元以上者，屬重大變動，始加以分析。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

- 1.主係本年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所致。
- 2.主係本期虧損所致。
- 3.主係本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 4.主係本年度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所致。
- 5.主係本年度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變動分析 (註)
營業收入	223,715,758	211,740,557	(11,975,201)	(5.35)	
營業成本	230,621,530	208,631,513	(21,990,017)	(9.54)	—
營業毛(損)利	(6,905,772)	3,109,044	10,014,816	(145.02)	1
營業費用	24,759,226	21,817,978	(2,941,248)	(11.88)	—
營業淨損	(31,664,998)	(18,708,934)	12,956,064	(40.92)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442,545	2,345,803	(3,096,742)	(56.90)	3
稅前淨損	(26,222,453)	(16,363,131)	9,859,322	(37.60)	4
所得稅費用	1,692,323	2,235,599	543,276	32.10	5
本期淨損	(27,914,776)	(18,598,730)	9,316,046	(33.37)	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182,942)	(1,632,336)	550,606	(25.22)	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097,718)	(20,231,066)	9,866,652	(32.78)	7

註：若增減比例變動達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3仟萬元以上者，屬重大變動，始加以分析。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

1. 主係產業景氣波動，市場需求及價格異動，使營業毛利上升。
2. 主係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3. 主係其他收入減少所致。
4. 主係營業淨損減少所致。
5. 主係本年度稅前淨損減少所致。
6. 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增加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7. 主係本年度淨損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分析說明
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555,881	淨現金流入主係提列折舊效益及營運週轉合理控制所致。
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377,399)	淨現金流出主係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資本支出所致。
來自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59,942)	主係現金減資退還股款及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額(不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0,512,584	28,981,000	28,580,000	50,913,584	—	—
民國 113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持續優化產品組合並調整成本結構，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持續投入新技術，產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償還銀行借款，產生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其資本支出主要在於廣視角產能建置、異形/曲面製程設備、綠能環保系統、PLP先進封裝製程、自動化與效能提升、LTPS產能擴建、良率品質改善、資安防護及Micro-LED/Mini-LED新技術製程等，實際資本支出約新台幣21,351,840仟元。將有助於民國113年度營收成長及獲利改善。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方向集中於TFT-LCD上下游產業，以達成有效垂直整合為最終目標；考量面板產業景氣波動大，暨產業鏈發展已趨成熟，本公司轉投資政策採保守原則，除避免與本業無高度相關之轉投資之外，亦將漸次處分非核心或已無策略意義之投資。未來將配合集團整體投資規劃，將資源做最妥適之運用。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為新台幣33,912仟元，主要乃受惠於面板特殊應用領域持續獲利，以及部分轉投資事業之處分利得。整體而言，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績效大致符合預期，並持續與本公司業務發展密切整合。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為避免利率變動之風險，公司保持關注利率走勢變化，資金配置以保守穩健、流動性佳為操作原則，以保障本金安全及維持流動性。

2.匯率變動

(1)為避免進銷貨、投資及融資活動所產生之外幣部位，因受匯率波動對本公司資產負債價值及營運成果造成不利影響，本公司於適當時機以承作遠期外匯交易等避險交易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2)避險交易主要規避外幣部位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以承作結構單純且流動性佳之金融商品為原則，交易對象為各主要金融機構。

(3)本公司營收大部分來自美元及其他外幣，資本支出及製造成本之外幣需求為美元及日圓等，匯率若有不利於本公司之大幅變動，將對財務損益造成影響。

3.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

民國112年國際原物料走勢漲跌不一，軟性商品如穀物價格走勢疲弱，金屬礦產品走勢持平，能源價格則因地緣政治因素帶動波動較大，整體而言台灣CPI與核心CPI年增率仍逐步走緩。展望民國113年，原物料在基期因素下增勢和緩，預期今年台灣CPI年增率趨勢減緩，但地緣政治因素仍增添全球通膨情勢之不確定性。為避免物價大幅波動帶來之負面效應，本公司除持續降低各項成本以強化競爭優勢外，亦密切注意市場供需變化，靈活調整產品組合以配合市場需求。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財務槓桿之投資，且依據證期局及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以健全財務及營運為基礎之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包括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2.本公司為管控財務交易風險，所承作之衍生性商品交易採保守穩健原則，規避因進銷貨及融資活動所產生實質部位之匯利率風險

為主，未來仍將依據此原則，配合匯利率走勢及公司營運狀況適時調整財務風險管理策略，並按相關法令規定、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的技術開發仍持續在顯示器應用領域。主要是廣視角TFT LCD顯示技術改善TFT LCD大視角的對比及顏色；高穿透率提升顯示器光學利用率；Mega Zone、Mini-LED技術改善呈現的色彩飽和度、亮度與對比度；同時發展大尺寸顯示面板輕薄、窄/無邊框的TFT LCD模組技術；並以高解析度、高亮度、廣溫度、低耗能技術持續精進；致力研發Privacy、Mirco-LED等高端技術，持續帶領TFT-LCD新領域應用；同步建置後段高精度模組線、智能物流、自動檢測與生產自動化建置。除此之外也加強新產品新技術(PLP先進封裝製程/Sensor/液晶天線/Epaper)與太陽能發電系統以達到淨零減碳的發展。本公司民國112年研發支出為新台幣12,011,556仟元，民國113年度本公司預計再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143億元，惟將視全球市場狀況以及實際營運情形適當規劃調整，持續技術發展保持領先優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密切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設置專門法務人員協助處理此事宜，俾利及時採取適當措施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有關歐洲議會立法通過歐盟於民國112年10月起試行碳邊境調整機制（Carbon Border Adjustment Mechanism；簡稱CBAM），並設定民國112年10月起至民國114年12月止，為實施CBAM的過渡時期，過渡期間尚毋庸購買CBAM憑證，惟符合管制條件之特定商品（如鋼鐵、螺絲螺帽零件、水泥、鋁、肥料、電力與氫氣等）若擬進口至歐盟，則應申報商品所內含的直接和間接排放量。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產品尚未在前述管制範圍內。

為接軌國際綠趨勢，我國氣候變遷因應法（原名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於民國112年2月修正並生效，本次修法已將國家溫室氣體的長期減量目標明確訂定於民國139年要達成溫室氣體淨零排放。基此，為達成國家溫室氣體長期減量目標及各期階段管制目標，自民國113年起，溫室氣體年排放量達2.5萬公噸二氧化碳當量的特定管制對象之溫室氣體年排放量，就要開始徵收碳費，而本公司亦在前述第一波碳費徵收範圍內。儘管主管機關目前尚在緊鑼密鼓地建置相關規範，本公司已有籌組專門小組展開因應，並持續關

注法規動態，後續將根據本公司的整體綠能策略來爭取優惠費率，或以減量額度來扣除排放量等，以最妥適的因應方案來減緩本次修法對公司營運所帶來的衝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政策和法律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科技改變

TFT-LCD產業面臨新技術與新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再加上市場主流商品的世代替換速度日漸加快，若無法降低科技改變所帶來之衝擊，將會影響本公司產品的銷售狀況，進而財務業務產生負面之影響。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著重於各項TFT-LCD顯示技術能力之累積以因應科技變化所帶來之衝擊，除投入研發資源至高畫質、高解析度、廣視角、高開口率、快速反應時間、薄型、輕量化、窄邊框、超節能和軟性顯示等技術外，亦開發低溫多晶矽(LTPS)、氧化物半導體(Oxide)、Mini LED以及有機發光顯示器(OLED)等先進顯示技術，並緊盯市場變化與趨勢，以確保公司之競爭優勢及財務業務之有效成長。

2.產業變化

TFT-LCD產業是一個屬景氣快速循環且波動較劇烈的產業，任何景氣下滑、競爭者的動態與終端需求的變動皆有可能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不確定性影響。本公司經營團隊將會隨時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負面影響之產業變動，並事先積極採取相關預防措施。本公司在財務運作方面亦採取穩健的財務操作，以因應產業變動。

3.資通安全風險管控及因應措施

數位轉型，資安先行，因應數位轉型的浪潮，本公司加速資訊科技應用服務轉型，民國109年開始執行工研院SECPAAS資安成熟度評量，提升資安不同面向的能量與整體成熟度，防止與降低資安事件所帶來的衝擊；資安成熟度等級從B級晉升至A級，並列為當次評級對象之標竿企業。同時，持續投保資安險，定期執行資安風險評估，依據風險影響嚴重度，制定資安發展策略藍圖，採用規劃、執行、查核與行動(Plan-Do-Check-Act, PDCA)的方法，逐步完善架資安防禦架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遵守法令、重視員工及股東權益並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為本公司應盡之本分，如遇突發狀況，本公司將由高階主管擔任召集人，並立即成立危機因應小組，以迅速解決企業危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生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其他企業併購活動，惟對未來可能的策略性投資或垂直整合甚至水平整合等之成本效益及可能風險，會做適當的評估與規避。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新世代廠房之擴充與增建，皆有相關技術團隊進行專業的可行性評估。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由於本公司產品線眾多，且主要銷貨客戶均為國際級品牌廠商，目前並沒有銷貨集中之情形。而本公司之主要原料大多具有兩家以上之供應商，以確保供貨來源無虞，故目前亦未有進貨集中之情形。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開發新產品與新客戶，並尋求品質更佳、成本更低之進貨來源，以降低銷貨或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置情形：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案件

(1)本公司美國子公司於民國107年9月接獲波多黎各政府提起之民事訴訟，其主張本公司與其他台日韓面板廠被告因民國95

年TFT-LCD聯合訂價而獲有不當得利並請求金錢賠償，本公司美國子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本訴訟。法院於民國111年10月31日以原告未積極追訴為由駁回原告訴訟。

(2) Bishop Display Tech LLC(以下統稱"Bishop")於民國111年10月3日於美國東德州聯邦地方法院提起訴訟，主張本公司侵犯其美國專利。本公司已於民國111年10月28日接受訴訟送達，並於民國112年1月26日回覆訴狀。民國112年9月雙方已達成和解，於民國112年10月18日撤銷對本公司所提之專利訴訟案，目前該案對本公司之業務及財務應無影響。

(3) Polaris PowerLED Technologies, LLC(以下統稱" Polaris ")於民國112年5月8日於美國中加州聯邦地方法院向本公司及本公司美國子公司提起訴訟，主張本公司侵犯其美國專利。本公司於民國112年5月22日接受訴訟送達，並於民國112年7月24日回覆訴狀，全案已進入實質訴訟程序，目前判斷該案對本公司之業務及財務應無影響。

2. 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元，日期：11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CarUX Holding Limited	108.08.23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USD 132,076	控股公司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95.03.08	Stationstraat 39G, 6411 NK, Heerlen, The Netherlands	EUR 3,006,480	控股及測試研發公司
Car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95.02.17	Kaiserswerther Strasse 115, D-40880 Ratingen, Germany	EUR 100,000	測試維修公司
CarUX Technolog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90.11.16	Unit 2003, 20/F., Millennium City 3, 370 Kwun Tong Road, Kowloon, Hong Kong.	HKD 162,897,802	控股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108.10.02	10 Kallang Avenue #09-16/18 Aperia Singapore (339510)	USD 128,431,749	控股及經銷公司
Double Star Inc.	98.07.15	Level 3, Alexander House, 35 Cybercity, Ebene, Mauritius	USD 10,000,000	控股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109.08.11	Stationstraat 39 G, 6411NK Heerlen, The Netherlands	EUR 50,000	客戶服務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08/06/17	日本国神奈川県川崎市川崎区日進町7-1 川崎日進町ビルディング 14F	JPY 300,100,000	X 光平板影像感測器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107/02/09	101 Metro Drive, Suite 365, San Jose, CA 95110, United States	USD 900,000	X 光平板影像感測器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91.02.28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 236,927,259	控股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94.12.14	Unit 2003, 20/F., Millennium City 3, 370 Kwun Tong Road, Kowloon, Hong Kong.	HKD 1,441,092,339	控股公司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Innolux Hong Kong Limited	95.02.15	Unit 2003, 20/F., Millennium City 3, 370 Kwun Tong Road, Kowloon, Hong Kong.	HKD 453,342,352	轉單公司
Innolux Japan Co., Ltd.	80.08.20	日本国神奈川県川崎市幸区堀川町6番の2興和川崎西口ビル8F	JPY 314,258,270	經營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之開發、製造及銷售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107.03.07	HD-021, WeWork Enam Sambhav, C - 20, G Block Rd, G Block BKC, Bandra Kurla Complex, Bandra East, Mumbai, Maharashtra 400051.	INR 1,440,955,000	經銷公司
Innolux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106.06.28	6 TEMASEK BOULEVARD, #09-05, SUNTEC TOWER FOUR, SINGAPORE (038986)	USD 25,400,000	控股公司
Innolux USA, INC.	91.05.09	101 Metro Drive Suite 510, San Jose, CA 95110, United States	USD 11,842,010	經營電子零件及電腦用顯示器之銷售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94.03.30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USD 1,656,410	控股公司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92.04.24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 709,450,000	控股公司
Nets Trading Ltd.	97.05.02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 900,001	一般投資業
Rockets Holding Limited	91.12.18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 171,669,290	控股公司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Stanford Developments Limited	88.08.12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 164,000,000	控股公司
Suns Holding Ltd.	95.12.18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 18,177,052	控股公司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90.07.17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46,847,000	控股公司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90.07.17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P. O. Box 31119, KY1-1205, Cayman Islands	USD 146,817,000	控股公司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96.01.03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 18,177,052	一般投資業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94.07.06	台南市新市區豐華里中心路 8 號	NTD 2,100,000,000	一般投資業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03.15	南部科學園區台南市善化區南科八路 12 號 A 室	NTD 1,500,000,000	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95.04.21	廣東省佛山市南海區南海科技工業園興業北路	USD 383,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97.07.17	廣東省佛山市南海區獅山鎮南海經濟開發區興業路北廠房	USD 1,500,000	倉儲服務
南京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96.10.24	江蘇省南京市江寧經濟技術開發區佛城西路 93 號	USD 2,100,000	顯示器及相關零件之買賣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90.05.23	江蘇省南京市江寧經濟技術開發區佛城西路 93 號	USD 156,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啟耀(馬鞍山)光電有限公司	99.09.15	安徽省馬鞍山市慈湖經濟開發區	USD 10,000,000	加工製造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93.04.21	台南市新市區豐華里堤塘港路 5 號	NTD 540,236,110	TFT-LCD 相關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06.26	台南市新市區豐華里中心路8號	NTD 1,674,053,920	一般投資業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93.06.24	深圳市寶安區龍華街道東環二路二號 富士康科技園E區4棟1層、G2區廠房2棟2層A區、3層、4層、5層	USD 164,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群創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110.07.28	台南市新市區豐華里中心路8號	NTD 15,000,000	投資顧問業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5.01.09	上海浦東新區外高橋保稅區巴聖路272號	USD 21,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寧波群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4.11.04	浙江省寧波保稅區曹娥江路8號2幢2樓	CNY 15,37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93.12.14	浙江省寧波出口加工區揚子江北路16號、寧波出口加工區揚子江南路6號	USD 310,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95.12.05	浙江省寧波保稅區曹娥江路8號	USD 160,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9.03.25	浙江省寧波保稅區曹娥江路8號2幢3F	CNY 280,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8.04.02	南部科學園區台南市新市區環西路二段2號B室	NTD 402,285,000	控股、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鷹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6.07	臺南市安南區州北里安和路五段258巷2號1樓	NTD 66,175,070	體育用品製造

(三)推定有控制與從屬公司關係者相關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並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經營業務涵蓋範圍以TFT-LCD之開發、製造、售後服務及銷售等相關業務為主。

透過全球化佈局，結合台灣與中國大陸等生產基地之佈建，提供下游廠商或面板模組業者高度彈性供貨能力。

另有少部分關係企業以投資業務為其經營範圍，目的為加強垂直整合及策略投資以配合本公司未來營運而設立之。

(五)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之姓名及其持股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CarUX Holding Limited	董事長	洪進揚	—	100%
	董事	楊柱祥	—	100%
	董事	丁景隆	—	100%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董事	林添仁	—	100%
	董事	van Riel, Lucien Franciscus Henricus	—	100%
	董事	余俊毅	—	100%
Car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董事	林添仁	—	100%
	董事	van Riel, Lucien Franciscus Henricus	—	100%
	董事	Roger van Weersch	—	100%
CarUX Technolog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董事	洪進揚	—	100%
	董事	余俊毅	—	100%
	董事	何淑美	—	100%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長	洪進揚	—	100%
	董事	楊柱祥	—	100%
	董事	丁景隆	—	100%
	董事	Ngoo Sin Hung Justin	—	100%
Double Star Inc.	董事	丁景隆	—	76%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董事	楊露亭	—	50%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董事	李志聖	—	50%
	董事	孫銘賢	—	50%
	董事	駱建郎	—	50%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董事	Ishii Junichi	—	50%
	董事	楊柱祥	—	50%
	董事	李志聖	—	50%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董事	洪進揚	—	100%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董事	洪進揚	—	100%
	董事	余俊毅	—	100%
	董事	劉昭賢	—	100%
Innolux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洪進揚	—	100%
	董事	呂培瑜	—	100%
	董事	鄭柔莉	—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Innolux Japan Co., Ltd.	董事	金田真	—	100%
	董事	楊柱祥	—	100%
	董事	丁景隆	—	100%
	監察人	彭峻豪	—	100%
	監察人	鄭柔莉	—	100%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	李玟憲	—	100%
	董事	廖健宏	—	100%
	董事	Sonu	—	100%
Innolux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董事	楊柱祥	—	100%
	董事	劉昭賢	—	100%
	董事	Tan Sze Lian Celine	—	100%
Innolux USA Inc.	董事	吳育豪	—	100%
	董事	金田真	—	100%
	董事	佐藤隆弘	—	100%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	洪進揚	—	100%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洪進揚	—	100%
Nets Trading Ltd.	董事	黎光祥	—	100%
Rockets Holding Limited	董事	洪進揚	—	100%
Stanford Developments Limited	董事	洪進揚	—	100%
Suns Holding Ltd.	董事	洪進揚	—	100%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董事	洪進揚	—	100%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董事	洪進揚	—	100%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董事	洪進揚	—	100%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100%
		代表人-洪進揚	—	—
	董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100%
		代表人-楊柱祥	—	—
	董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建郎	—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150,000,000	100%
		代表人-丁景隆	—	—
	董事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150,000,000	100%
		代表人-楊柱祥	—	—
	董事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150,000,000	100%
		代表人-洪進揚	—	—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監察人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150,000,000	100%
		代表人-劉昭賢	—	—
	董事長	陳慶能	—	100%
	董事	歐陽筱敏	—	100%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余俊毅	—	100%
	監察人	劉芝秀	—	100%
	董事長	陳慶能	—	100%
	董事	谷瓊	—	100%
南京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	王愛群	—	100%
	監察人	劉芝秀	—	100%
	董事長	楊子琛	—	100%
	董事	劉芝秀	—	100%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	盧志強	—	100%
	監察人	馬崑	—	100%
	董事長	楊子琛	—	100%
	董事	余俊毅	—	100%
啟耀(馬鞍山)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	劉芝秀	—	100%
	監察人	馬崑	—	100%
	董事長	潘正哲	—	76%
	董事	范敏志	—	76%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徐麒智	—	76%
		黃郁元	—	76%
	董事長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1,288,528	76%
		代表人-丁景隆	326,529	1%
	董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1,288,528	76%
		代表人-楊柱祥	4,879	—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1,288,528	76%
		代表人-陳志明	—	—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劉昭賢	—	—
		劉昭賢	—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67,405,392	100%
		代表人-洪進揚	—	—
	董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67,405,392	100%
		代表人-楊柱祥	—	—
	董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67,405,392	100%
		代表人-劉昭賢	—	—
	監察人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67,405,392	100%
		代表人-馬崑	—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仁勇	—	100%
	董事	余俊毅	—	100%
	董事	陳鵠如	—	100%
群創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00%
		代表人-徐立緯	—	—
	監察人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00%
		代表人-劉昭賢	—	—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崑裕	—	100%
	董事	余俊毅	—	100%
	董事	蔡佳璋	—	100%
寧波群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志聖	—	50%
	監察人	黃仲緯	—	50%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忠信	—	100%
	董事	余俊毅	—	100%
	董事	駱建郎	—	100%
	監察人	鄭柔莉	—	100%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呈因	—	100%
	董事	駱建郎	—	100%
	董事	馬崑	—	100%
	監察人	鄭柔莉	—	100%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國祥	—	100%
	董事	楊柱祥	—	100%
	董事	余俊毅	—	100%
	監察人	馬崑	—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0,200,000	50%
		代表人-楊柱祥	308,388	1%
	董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0,200,000	50%
		代表人-林添仁	32,000	—
	董事	王志超	58,838	—
	董事	黃大倫	—	—
	獨立董事	李鴻基	—	—
	獨立董事	黃啓宗	—	—
	獨立董事	周宜宏	—	—
鷹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劉昭賢	—	—
	監察人	黃義銘	—	—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112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虧損)(稅後)
CarUX Holding Limited	3,950,312	4,078,667	105,075	3,973,592	—	406	2,385,777	19.05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102,160	752,534	188,352	564,182	1,006,752	64,140	48,481	129.01
Car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3,398	76,850	49,021	27,829	35,162	2,092	1,552	15.52
CarUX Technolog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640,025	2,715,364	—	2,715,364	—	—	516,257	3.17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3,943,497	22,419,772	18,348,895	4,070,877	48,015,456	1,928,889	2,383,118	18.92
Double Star Inc.	307,050	102,180	—	102,180	—	—	802	0.08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1,699	6,230	2,799	3,431	14,100	760	603	1,205.75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65,182	659,863	533,729	126,134	1,618,886	33,759	33,580	1,118.98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27,635	164,368	127,214	37,154	334,381	(849)	(2,057)	(2.29)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7,274,851	19,508,728	—	19,508,728	—	—	277,299	1.23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5,662,052	9,233,628	1,712,055	7,521,573	—	(417)	2,543,990	2.20
Innolux Hong Kong Limited	1,781,182	1,712,400	—	1,712,400	—	(510)	568	0.02
Innolux Japan Co., Ltd.	68,257	3,986,089	119,018	3,867,071	334,048	18,732	184,514	1,025,077.78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531,424	6,956	60	6,896	—	296	296	—
Innolux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779,907	160,124	446	159,678	—	(2,560)	3,588	0.14
Innolux USA Inc.	363,609	5,564,921	4,305,848	1,259,073	11,631,491	169,423	129,682	10,098.29

公司名稱	實收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虧損) (稅後)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50,860	112,392	—	112,392	—	—	6,211	3.75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21,783,662	57,300,651	—	57,300,651	—	—	3,048,713	4.30
Nets Trading Ltd.	27,635	4,438	—	4,438	—	—	(20,019)	(22.24)
Rockets Holding Limited	5,271,106	12,190,523	—	12,190,523	—	—	166,566	1.04
Stanford Developments Limited	5,035,620	12,185,947	—	12,185,947	—	—	186,585	1.14
Suns Holding Ltd	558,126	5,702,443	—	5,702,443	—	—	110,733	6.09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4,508,937	6,814,039	—	6,814,039	—	—	299,880	2.04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4,508,016	6,813,680	—	6,813,680	—	—	299,880	2.04
Ultimate Fantasy Limited	3	1,350	1,347	3	—	—	—	—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558,126	5,702,441	—	5,702,441	—	—	110,733	6.09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2,100,000	856,180	380	855,800	—	(265)	8,176	—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5,979,184	3,559,219	2,419,965	10,132,834	441,894	370,667	2.60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1,760,015	45,427,025	21,641,926	23,785,099	49,768,437	938,287	978,403	—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46,058	110,590	3,540	107,050	27,173	3,812	5,945	—
南京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64,481	650,012	1,285	648,727	—	(56)	13,105	—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4,789,980	7,984,266	1,819,335	6,164,931	6,519,225	119,975	286,776	—
啟耀(馬鞍山)光電有限公司	307,050	102,362	—	102,362	—	(452)	807	—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40,236	640,971	158,596	482,375	101,338	(45,794)	(34,982)	(0.65)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74,054	2,974,698	3,329	2,971,369	—	(245)	212,809	1.27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035,620	12,734,500	548,604	12,185,896	291,021	5,095	186,585	—
群創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29,624	11,629	17,995	—	(10,111)	1,361	0.91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44,805	12,848,837	10,133,473	2,715,364	30,600,664	755,983	516,257	—
寧波群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66,632	206,579	84,441	122,138	299,606	7,475	14,294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9,518,550	35,592,522	9,031,194	26,561,328	29,803,924	584,387	1,400,481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4,912,800	15,712,336	8,676,724	7,035,612	34,400,380	656,095	667,383	—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213,856	5,481,885	4,399,889	1,081,996	3,247,441	59,552	58,176	—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02,285	2,062,927	778,178	1,284,749	1,648,608	(9,978)	116,658	3.00
鷹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175	—	—	—	—	(5,946)	(5,620)	(0.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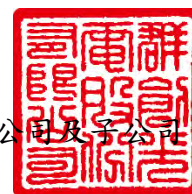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責人：洪進揚



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

(八)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2667 號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 1 -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所處之產業受經濟環境而易有重大波動，且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新產品之推出可能會讓消費者需求發生重大改變或因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成本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存貨項目，相關存貨項目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由於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存貨金額重大，其相關產品之銷售價格可能因市場需求而有劇烈波動，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取得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就上開存貨項目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之依據並取得佐證文件；亦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以及其評價基礎是否適切。

關鍵查核事項 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及商譽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及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八）及附註六（十一）。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資產使用模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適當之折現率加以折現，以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商譽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是否減損之依據。因該估計所涉及之多項假設包括決定折現率、預計成長率及未來財務預測等，易有主觀判斷且具不確定性，導致對可回收金額衡量結果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及商譽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包括與歷史結果比較以評估預估營收、毛利及費用變動之合理性；評估管理階層預測未來現金流量基本假設之合理性；複核所使用折現率之參數，包括權益資金成本之無風險報酬率、產業之風險係數及市場中類似資產報酬率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9,713,386 仟元及 24,559,041 仟元，各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8.3%及 6.4%，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50,202,785 仟元及 35,019,337 仟元，各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3.7%及 15.7%。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徐聖忠

會計師

梁華玲

梁華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2 日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0,512,584	14	\$ 68,490,588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60,767	—	385,503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12,112,991	3	22,238,541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9,584,510	8	32,877,767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430,861	—	714,522	—
1200	其他應收款		1,958,858	1	1,995,830	1
130X	存貨	六(六)	37,150,576	10	35,917,279	9
1410	預付款項		1,319,982	1	1,757,53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八	119,010	—	924,10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3,650,139	37	165,301,665	43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5,300,152	2	4,841,428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6,665,014	2	5,331,006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18,813,183	5	2,871,57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703,591	—	1,536,81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及八	149,253,011	42	157,533,518	4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4,091,841	1	4,789,753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416,077	—	443,866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7,542,372	5	17,511,360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九)	2,845,935	1	3,547,36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八)、六(十五)、八及九	18,249,127	5	20,033,150	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3,880,303	63	218,439,831	57
1XXX	資產總計		\$ 357,530,442	100	\$ 383,741,496	100

(續次頁)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170,000	—	\$ 425,000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44,596	—	329,181	—
2170	應付帳款		39,178,762	11	35,612,347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205,003	—	1,161,82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及七	28,336,062	8	31,947,840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07,319	1	2,453,028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七)及九	3,372,767	1	5,668,367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93,127	—	662,81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	7,575,503	2	8,774,74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175,611	1	5,687,868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7,558,750	24	92,723,013	2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31,977,559	9	26,838,109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九)	1,738,759	1	1,570,09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125,352	1	3,882,389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244,761	1	5,733,174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1,086,431	12	38,023,763	10
2XXX	負債總計		128,645,181	36	130,746,776	3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90,786,334	25	95,564,562	25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103,468,658	29	103,312,414	2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13,811,763	4	13,811,763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565,152	2	3,204,13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1,754,128	6	42,750,417	11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7,198,699)	(2)	(5,565,152)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八)	(62,467)	—	(602,916)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28,124,869	64	252,475,224	66
36XX	非控制權益		760,392	—	519,496	—
3XXX	權益總計		228,885,261	64	252,994,720	66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57,530,442	100	\$ 383,741,496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進揚



經理人：楊柱祥



會計主管：鄭柔莉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 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211,740,557	100	\$ 223,715,75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七) 及七	(208,631,513)	(99)	(230,621,530)	(103)
5900 營業毛利(損)		3,109,044	1	(6,905,772)	(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2,519,314)	(1)	(3,565,393)	(1)
6200 管理費用		(7,287,108)	(3)	(8,148,43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011,556)	(6)	(13,045,403)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817,978)	(10)	(24,759,226)	(11)
6900 營業損失		(18,708,934)	(9)	(31,664,998)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2,507,561	1	1,589,283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2,189,040	1	5,940,10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679,985)	—	(1,161,232)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1,704,725)	(1)	(915,66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33,912	—	(9,94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45,803	1	5,442,545	2
7900 稅前淨損		(16,363,131)	(8)	(26,222,453)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九)	(2,235,599)	(1)	(1,692,323)	(1)
8200 本期淨損		\$ (18,598,730)	(9)	\$ (27,914,776)	(13)

(續次頁)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 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8,928	—	\$ 220,40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十一)	15,786	—	(4,581,277)	(2)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二十一)	—	—	13,49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九)	(16,589)	—	474,36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8,125	—	(3,873,018)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二十一)	(1,608,183)	(1)	1,589,007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二十一)	(32,278)	—	101,06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1,640,461)	(1)	1,690,07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32,336)	(1)	\$ (2,182,94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231,066)	(10)	\$ (30,097,718)	(14)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8,642,539)	(9)	\$ (27,990,256)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 43,809	—	\$ 75,480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0,268,820)	(10)	\$ (30,174,952)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 37,754	—	\$ 77,234	—
每股虧損	六(三十)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2.01)		\$ (2.7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進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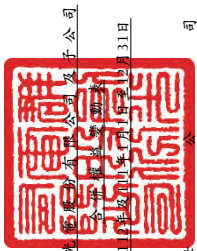


經理人：楊柱祥



會計主管：鄭柔莉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11年01月01日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 註	歸 屬 公 司 之 權 益	母 公 司					其 他 權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合 計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民 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103,287,482	\$ 8,062,551	\$ 6,059,671	\$ 84,545,631	\$ (9,862,144)	\$ —	\$ 6,658,008	\$ —	\$ 304,347,400	\$ 449,531	\$ 304,796,931
本期淨(損)利		—	—	—	(27,990,256)	—	—	—	—	(27,990,256)	75,480	(27,914,7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一)	—	—	—	176,320	1,688,322	—	(4,049,338)	—	(2,184,696)	1,754	(2,182,9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88,322	—	(4,049,338)	—	(30,174,952)	77,234	(30,097,718)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	5,749,212	—	(5,749,212)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2,855,535)	2,855,535	—	—	—	—	—	—	—
現金股利		—	—	—	(11,087,601)	—	—	—	—	(11,087,601)	—	(11,087,601)
現金減資	六(十八)	(10,031,639)	—	—	—	—	—	—	47,500	(9,984,139)	—	(9,984,139)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六(十九)	—	247	—	—	—	—	—	—	247	—	247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六(十九)	—	10,169	—	—	—	—	—	—	10,169	8,664	18,833
庫藏股票買回	六(十八)	—	—	—	—	—	—	—	(650,416)	(650,416)	—	(650,416)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15,933)	(15,933)
其他	六(十九)	—	14,516	—	—	—	—	—	—	14,516	—	14,516
12月31日		\$ 95,564,562	\$ 13,811,763	\$ 3,204,136	\$ 42,750,417	\$ (8,173,822)	\$ —	\$ 2,608,670	\$ (602,916)	\$ 252,475,224	\$ 519,496	\$ 252,994,720
民 國 112 年												
1 月 1 日		\$ 95,564,562	\$ 13,811,763	\$ 3,204,136	\$ 42,750,417	\$ (8,173,822)	\$ —	\$ 2,608,670	\$ (602,916)	\$ 252,475,224	\$ 519,496	\$ 252,994,720
本期淨(損)利		—	—	—	(18,642,539)	—	—	—	—	(18,642,539)	43,809	(18,598,7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一)	—	—	—	7,266	(1,635,525)	—	1,978	—	(1,626,281)	(6,055)	(1,632,3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35,525)	—	1,978	—	(20,268,820)	37,754	(20,231,066)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特別盈餘公積		—	—	2,361,016	(2,361,016)	—	—	—	—	—	—	—
現金減資	六(十八)	(4,778,228)	—	—	—	—	—	—	22,625	(4,755,603)	—	(4,755,603)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六(十九)	—	6,556	—	—	—	—	—	—	6,556	—	6,55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六(十九)	—	155,910	—	—	—	—	—	—	155,910	256,655	412,565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62,975)	(62,975)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六(十九)	—	11,475	—	—	—	—	—	—	11,475	9,462	20,937
庫藏股票轉換予員工	六(十八)(十九)	—	(55,038)	—	—	—	—	—	517,824	462,786	—	462,786
其他	六(十九)	—	37,341	—	—	—	—	—	—	37,341	—	37,341
12月31日		\$ 90,786,334	\$ 13,811,763	\$ 5,565,152	\$ 21,754,128	\$ (9,809,347)	\$ —	\$ 2,610,648	\$ (62,467)	\$ 228,124,869	\$ 760,392	\$ 228,885,26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進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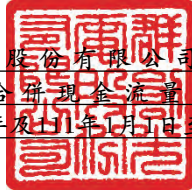


經理人：楊柱祥



會計主管：鄭柔莉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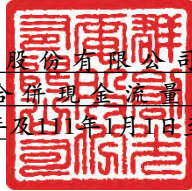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損		\$ (16,363,131)	\$ (26,222,45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二十七)	30,773,369	32,457,7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710,218)	(235,83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二十七)	233,954	7,22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5,331	16,15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七)	(33,912)	9,947
處分投資損失	六(二十五)	—	3,7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五)	113,895	134,544
租賃修改損失		202	—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60)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八)	1,535,225	—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六)	1,704,725	915,668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2,507,561)	(1,589,283)
股利收入	六(二十四)	(190,326)	(1,907,153)
兌換損失(利益)		31,085	(2,426,277)
其他		—	1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359,849)	(69,969)
應收帳款		3,124,395	27,633,75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3,661	636,853
其他應收款		148,217	460,552
存貨		(1,233,297)	2,360,942
預付款項		(637,607)	(8,884,814)
其他流動資產		(59,989)	224,4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9,59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3,729,707	(16,709,1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179	(1,028,484)
其他應付款		(3,491,283)	(5,933,554)
負債準備		(1,979,501)	(1,090,895)
其他流動負債		(2,328,225)	61,386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8,023	711,1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1,690,414	(463,533)
支付所得稅		(2,134,533)	(1,519,56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555,881	(1,983,093)

(續次頁)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278,730)	\$ (428,78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477,994	17,330,195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9,78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淨(增加)減少		(5,576,817)	8,240,038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196,684)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28,289	61,712,57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11,511,327	4,928,49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72,006	(1,088,493)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873,619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70,000)	(86,82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一)	(21,351,840)	(21,048,16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135,876	96,739
購置無形資產	六(十一)	(103)	(6,006)
處分無形資產之價款		201	—
收取利息		2,884,629	1,671,092
收取股利		228,775	1,980,909
其他		33,84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4,377,399)	73,301,76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55,000)	173,328
長期借款舉借數		39,058,412	—
長期借款償還數		(35,049,959)	(8,786,833)
支付利息		(1,628,492)	(878,578)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71,936)	(657,345)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	(11,087,601)
釋出子公司股份之價款		20,937	—
非控制權益變動		(62,969)	(18,001)
股份基礎給付		98,352	11,607
庫藏股買回	六(十八)	—	(602,916)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六(十八)	248,975	—
現金減資	六(十八)	(4,755,603)	(10,031,639)
其他	六(十九)	37,341	14,51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59,942)	(31,863,46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6,544)	367,6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7,978,004)	39,822,8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490,588	28,667,7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0,512,584	\$ 68,490,58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進揚



經理人：楊柱祥



會計主管：鄭柔莉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度及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2年1月14日依「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之規定於中華民國設立，並於民國95年10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股票上市買賣。本公司於民國99年3月18日與統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TFT-LCD面板、LCD模組、LCD液晶監視器、彩色濾光片及低溫多晶矽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3年2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
-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個體間之重大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於處分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
	Innolux Japan Co., Ltd.	控股、研發及經銷公司	54	54	—
	Innolux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50	57	(1) 及 (2)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76	76	—
	鷹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40	40	—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Rockets Holding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
	Suns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公司	100	100	—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Innolux Hong Kong Limited	經銷公司	100	100	—
	Innolux Japan Co., Ltd.	控股、研發及經銷公司	46	46	—
	CarUX Holding Limited	控股公司	95	100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
Innolux Japan Co., Ltd.	Innolux USA Inc.	經銷公司	100	100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Innolux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經銷公司	100	100	—
Rockets Holding Limited	Stanford Developments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
	Nets Trading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
Suns Holding Ltd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南京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經銷公司	100	100	—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CarUX Holding Limited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控股及經銷公司	100	100	—
	Ultimate Fantasy Limited	控股公司	—	—	(3)
Ultimate Fantasy Limited	CarUX Holding Limited	控股公司	5	—	—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CarUX Technolog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4)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控股、經銷及測試研發公司	100	100	(7)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100	100	(5)
CarUX Technolog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6)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Car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測試維修公司	100	100	(8)
Stanford Developments Limited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經銷公司	100	100	—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經銷公司	100	100	—
	寧波群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及經銷公司	100	100	—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售後服務公司	100	100	—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Double Star Inc.	控股公司	100	100	—
	啟耀(馬鞍山)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 (1) 民國112年第一季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睿生公司)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600 仟股及本公司過額配售數量為300 仟股，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57%下降至51%。
- (2) 民國112年第四季睿生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經行使轉換普通股，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51%下降至50%。
- (3) Ultimate Fantasy Limited於民國112 年第一季成立。本公司之子公司以合約約定 Ultimate Fantasy Limited之相關營運活動，顯示本公司之子公司有實際能力主導其攸關活動，故判斷其為應列入合併報告之編製個體。

- (4)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於民國112年第二季更名為CarUX Technolog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 (5) 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2年第二季更名為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於民國112年第二季更名為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7) Innolux Europe B.V.於民國112年第三季更名為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 (8) Innol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於民國112年第三季更名為Car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 6. 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合併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及子公司

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及子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51年
機器設備	1-11年
其他	1-6年

(十七)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25~51年。

(十九) 無形資產

1.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專利權、權利金及其他無形資產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2~10年。

(二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一)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二)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四)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訴訟及其他）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二十七)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本公司之子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收回時，增加非控制權益。
 -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之子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九)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三十)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三十一)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製造並銷售TFT-LCD面板相關產品等業務，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即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通常以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及子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依照流動性認列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三)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

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值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及子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相關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 35,642,578	\$ 32,480,275
定期存款	14,870,006	35,733,923
三個月內到期之固定收益理財商品	—	276,390
	<u>\$ 50,512,584</u>	<u>\$ 68,490,588</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上開定期存款係為三個月內到期且其價值變動風險甚小。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資 產 項 目</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396,892	342,475
匯率交換合約	63,875	43,028
	<u>\$ 460,767</u>	<u>\$ 385,503</u>

資 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非流動項目</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 3,788,437	\$ 3,261,581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131,716	1,271,077
理財產品	177,261	114,782
可轉換公司債	202,738	193,988
	<u>\$ 5,300,152</u>	<u>\$ 4,841,428</u>
<u>負 債 項 目</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44,596	\$ 289,691
匯率交換合約	—	39,490
	<u>\$ 44,596</u>	<u>\$ 329,181</u>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 資產及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u>流動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USD (sell)	\$ 257,000	112/11-113/02	USD (sell)	\$ 250,000	111/12-112/01
	RMB (buy)	1,850,771	112/11-113/02	RMB (buy)	1,748,133	111/12-112/01
遠期外匯合約	RMB (sell)	325,000	112/11-113/02	RMB (sell)	550,000	111/10-112/01
	TWD (buy)	1,414,638	112/11-113/02	TWD (buy)	2,417,714	111/10-112/01
遠期外匯合約	USD (sell)	35,000	112/12-113/01	USD (sell)	30,000	111/12-112/01
	JPY (buy)	5,018,000	112/12-113/01	JPY (buy)	4,049,825	111/12-112/01
遠期外匯合約	TWD (sell)	5,708,377	112/08-113/05	TWD (sell)	4,850,675	111/10-112/03
	JPY (buy)	26,350,000	112/08-113/05	JPY (buy)	22,000,000	111/10-112/03
遠期外匯合約	EUR (sell)	4,700	112/12-113/01	EUR (sell)	7,700	111/11-112/02
	USD (buy)	5,176	112/12-113/01	USD (buy)	7,994	111/11-112/02
遠期外匯合約	HKD (sell)	70,198	112/12-113/01	HKD (sell)	37,500	111/11-112/01
	USD (buy)	9,000	112/12-113/01	USD (buy)	4,800	111/11-112/01
遠期外匯合約	USD (sell)	261,000	112/10-113/01	USD (sell)	871,860	111/12-112/02
	TWD (buy)	8,166,841	112/10-113/01	TWD (buy)	26,492,656	111/12-112/02
匯率交換合約	USD (sell)	137,000	112/11-113/02	USD (sell)	457,000	111/11-112/02
	TWD (buy)	4,257,216	112/11-113/02	TWD (buy)	14,022,914	111/11-112/02

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與外幣部位之匯率風險，匯率交換合約係為滿足資金調度之所需，均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非流動項目</u>		
<u>權益工具</u>		
上市公司股票	\$ 6,532,864	\$ 5,309,89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32,150	21,116
	<u>\$ 6,665,014</u>	<u>\$ 5,331,006</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及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其他權益項目。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保本固定收益金融資產	\$ 11,236,955	\$ 15,031,515
普通公司債	876,036	5,186,488
固定收益理財產品	—	2,020,538
	<u>\$ 12,112,991</u>	<u>\$ 22,238,541</u>
<u>非流動項目</u>		
保本固定收益金融資產	\$ 18,813,183	\$ 1,984,480
普通公司債	—	887,093
	<u>\$ 18,813,183</u>	<u>\$ 2,871,573</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分別為\$846,726及\$921,172。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及交易對象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及交易對象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56,908	\$ 161,976
應收帳款	29,612,190	32,995,051
總計	29,869,098	33,157,027
減：備抵損失	(284,588)	(279,260)
	<u>\$ 29,584,510</u>	<u>\$ 32,877,767</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8,745,416	\$ 29,766,334
60天內	1,048,924	2,224,780
61-180天	50,902	820,381
181天以上	23,856	345,532
	<u>\$ 29,869,098</u>	<u>\$ 33,157,02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11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60,790,780。

3.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原料	\$ 4,953,641	\$ 5,919,722
在製品	13,595,294	14,418,978
製成品	18,601,641	15,578,579
	<u>\$ 37,150,576</u>	<u>\$ 35,917,279</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已出售存貨成本分別為\$208,532,061及\$230,097,172；因存貨報廢及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損失淨額分別為\$99,452及\$524,358。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群富醫療器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308,214	\$ 304,356
群創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243,859	139,072
方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5,884	162,329
Ampower Holding Ltd.	48,561	904,206
其他	7,073	26,854
	<u>\$ 703,591</u>	<u>\$ 1,536,817</u>

本公司及子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33,912	\$ (9,94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278)	114,5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634</u>	<u>\$ 104,621</u>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及淨兌換差額等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4,093,726	\$ —	\$ —	\$ —	\$ 4,093,726
房屋及建築	208,111,269	766,081	(2,660,835)	2,477,312	208,693,827
機器設備	545,736,320	3,442,458	(6,002,796)	17,704,715	560,880,697
其他	51,037,607	5,606	(2,832,571)	3,546,953	51,757,595
	<u>808,978,922</u>	<u>4,214,145</u>	<u>(11,496,202)</u>	<u>23,728,980</u>	<u>825,425,84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156,000,139)	(7,215,418)	2,632,901	310,717	(160,271,939)
機器設備	(467,000,256)	(20,420,820)	5,676,084	689,764	(481,055,228)
其他	(44,540,303)	(3,979,727)	2,785,955	64,044	(45,670,031)
	<u>(667,540,698)</u>	<u>(31,615,965)</u>	<u>11,094,940</u>	<u>1,064,525</u>	<u>(686,997,198)</u>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6,095,294	17,545,916	—	(22,816,846)	10,824,364
	<u>\$ 157,533,518</u>				<u>\$ 149,253,011</u>
111年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及淨兌換差額等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4,093,726	\$ —	\$ —	\$ —	\$ 4,093,726
房屋及建築	205,568,161	613,182	(134,314)	2,064,240	208,111,269
機器設備	537,561,904	3,503,973	(6,330,550)	11,000,993	545,736,320
其他	50,862,400	15,367	(4,096,390)	4,256,230	51,037,607
	<u>798,086,191</u>	<u>4,132,522</u>	<u>(10,561,254)</u>	<u>17,321,463</u>	<u>808,978,92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147,599,956)	(8,275,945)	132,370	(256,608)	(156,000,139)
機器設備	(453,390,220)	(19,285,056)	6,214,901	(539,881)	(467,000,256)
其他	(44,323,458)	(4,202,855)	4,065,993	(79,983)	(44,540,303)
	<u>(645,313,634)</u>	<u>(31,763,856)</u>	<u>10,413,264</u>	<u>(876,472)</u>	<u>(667,540,698)</u>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9,835,351	17,502,620	—	(11,242,677)	16,095,294
	<u>\$ 162,607,908</u>				<u>\$ 157,533,518</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進廠之預付設備款分別為\$914,846及\$3,704,935（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3.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針對產能利用率極低之非金融資產進行減損評估，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故認列減損損失\$1,535,225。

(九)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2到5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租之部分辦公室、宿舍及設備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12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電腦及其他設備。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3,942,352	\$ 4,693,516
房屋及建築	149,272	95,060
其他設備	217	1,177
	<u>\$ 4,091,841</u>	<u>\$ 4,789,753</u>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470,256	\$ 488,612
房屋及建築	63,235	42,445
其他設備	997	1,236
	<u>\$ 534,488</u>	<u>\$ 532,293</u>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40,420及\$33,236。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3,193	\$ 81,331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189,357	156,62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57,571	73,159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8,200	48,636

6.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010,641及\$965,005。

(十) 投資性不動產

	112年		
	1月1日	增加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188,247	\$ —	\$ 188,247
房屋及建築	439,228	—	439,228
	<u>627,475</u>	<u>—</u>	<u>627,475</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83,609)	(27,789)	(211,398)
	<u>\$ 443,866</u>	<u>\$ (27,789)</u>	<u>\$ 416,077</u>

		111年		
		1月1日	增加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188,247	\$ —	\$ 188,247
房屋及建築		439,228	—	439,228
		627,475	—	627,475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55,820)	(27,789)	(183,609)
	\$	471,655	\$ (27,789)	\$ 443,866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751,066及\$1,670,276，係本公司取得市場成交行情資訊採比較法進行評估之評價結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十一)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係商譽、TFT-LCD相關技術移轉費用、權利金等，明細如下：

		112年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及淨 兌換差額 等	12月31日
成本:						
專利權及權利金	\$	8,229,854	\$ —	\$ —	\$ 800	\$ 8,230,654
商譽		17,117,339	—	—	—	17,117,339
其他		4,677,996	103	(374,280)	156,749	4,460,568
		30,025,189	103	(374,280)	157,549	29,808,561
累計攤銷及減損:						
專利權及權利金		(8,188,585)	(20,156)	—	—	(8,208,741)
其他		(4,325,244)	(110,196)	374,139	3,853	(4,057,448)
		(12,513,829)	(130,352)	374,139	3,853	(12,266,189)
	\$	17,511,360	\$ (130,249)	\$ (141)	\$ 161,402	\$ 17,542,372
		111年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及淨 兌換差額 等	12月31日
成本:						
專利權及權利金	\$	8,232,454	\$ —	\$ (3,000)	\$ 400	\$ 8,229,854
商譽		17,117,339	—	—	—	17,117,339
其他		4,862,691	6,006	(313,305)	122,604	4,677,996
		30,212,484	6,006	(316,305)	123,004	30,025,189
累計攤銷及減損:						
專利權及權利金		(8,171,928)	(19,656)	3,000	(1)	(8,188,585)
其他		(4,519,962)	(114,183)	313,305	(4,404)	(4,325,244)
		(12,691,890)	(133,839)	316,305	(4,405)	(12,513,829)
	\$	17,520,594	\$ (127,833)	\$ —	\$ 118,599	\$ 17,511,360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42,650	\$ 40,165
營業費用	87,203	93,674
	<u>\$ 129,853</u>	<u>\$ 133,839</u>

3. 本公司主係製造TFT LCD產品，屬單一現金產生單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本公司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係估計未來每年收入、毛利及費用變動作為編製基礎。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及民國111年採用年折現率9.89%及9.38%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借款	<u>\$ 170,000</u>	<u>\$ 425,000</u>	無
利率區間	<u>1.78%~1.80%</u>	<u>1.95%~2.07%</u>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用人費用	\$ 8,372,824	\$ 11,943,471
應付設備款	5,167,549	4,759,328
應付修繕費用	2,475,747	2,636,678
應付水電瓦斯費	1,128,837	1,116,532
其他應付款項	11,191,105	11,491,831
	<u>\$ 28,336,062</u>	<u>\$ 31,947,840</u>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聯貸借款	108/4/15 ~115/3/24	\$ 37,500,000	\$ 35,000,000
無擔保借款	110/12/2 ~118/2/15	2,141,760	600,000
擔保借款	110/9/22 ~113/9/22	25,000	58,333
減：聯貸主辦費		(113,698)	(45,484)
減：一年內到期部 分(含聯貸主辦費)		(7,575,503)	(8,774,740)
		<u>\$ 31,977,559</u>	<u>\$ 26,838,109</u>
利率區間		<u>1.38%~3.80%</u>	<u>0.75%~2.26%</u>

1. 有關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 本公司聯貸借款合同規範本公司應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報表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各項財務比率符合前揭聯貸合約之規定。
3. 本公司為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及充實中期週轉金，於民國109年5月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金融機構簽訂新台幣375億元聯合授信案，並於民國112年第一季動支全數授信額度。
4. 本公司為償還既有金融負債、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暨支應綠色支出所需，於民國112年7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金融機構簽訂新臺幣400億元聯合授信案。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授信額度尚未動支。

(十五)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2月經科學園區管理局同意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 (3)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上半年與部分員工協議結清舊制年資，共自計畫資產中支付退休金\$2,166,345，並重新進行精算評估，認列清償利益\$127,244及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利益\$232,321。
- (4)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2,016	\$ 239,07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27,070)	(516,955)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85,054)	\$ (277,880)

- (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2年			
1月1日餘額	\$ 239,075	\$ 516,955	\$ (277,880)
當期服務成本	5,388	—	5,388
利息費用/收入	3,110	6,721	(3,611)
	8,498	6,721	1,777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2年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 包括包含於利息 收入或費用之金 額)	\$ —	\$ 17,769	\$ (17,769)
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影響數	80	—	80
財務假設變動影 響數	2,650	—	2,650
經驗調整	6,111	—	6,111
支付退休金	(14,398)	(14,398)	—
	(5,557)	3,371	(8,928)
本期提撥	—	23	(23)
12月31日餘額	\$ 242,016	\$ 527,070	\$ (285,054)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111年			
1月1日餘額	\$ 2,568,347	\$ 2,501,876	\$ 66,471
當期服務成本	5,514	—	5,514
利息費用/收入	10,494	12,699	(2,205)
清償利益	(127,244)	—	(127,244)
	(111,236)	12,699	(123,93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 包括包含於利息 收入或費用之金 額)	\$ —	\$ 176,654	\$ (176,654)
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影響數	9,952	—	9,952
財務假設變動影 響數	(15,912)	—	(15,912)
經驗調整	(37,786)	—	(37,786)
支付退休金	(2,174,290)	(2,174,290)	—
	(2,218,036)	(1,997,636)	(220,400)
本期提撥	—	16	(16)
12月31日餘額	\$ 239,075	\$ 516,955	\$ (277,880)

- (6)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

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7)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折現率	1.20%~1.50%	1.30%~2.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40%~3.50%	2.40%~3.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第6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328)	\$ 6,575	\$ 5,876	\$ (5,694)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603)	\$ 6,864	\$ 6,173	\$ (5,98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8)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30.2年。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 (1)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本公司各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
- (3)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914,360及\$1,957,289。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單位)	合約期間(年)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07.07	3,414	6	註一
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計畫	112.03.23	540	—	註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2.03.24	6,844	10	註三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2.10.26	40,418	—	立即既得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庫藏股票轉讓員工逾期失效2,058仟股。

註一：本公司之子公司－睿生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係依發行日起算，於發行日後屆滿二至四年，可按30%、30%及40%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證，逾期視同放棄已既得之認股權。

註二：本公司之子公司－睿生公司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計畫於民國111年12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3,600仟股，並依據公司法保留540仟股作為員工認購。

註三：本公司之子公司－CarUX Holding Limited(以下簡稱CarUX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係依發行日起算，並依下列兩者計畫行使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特定非市價既得條件之達成及給與日起算滿四年，得100%執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2）特定非市價既得條件之達成及給與日起算滿一至四年，可按25%、25%、25%及25%之比率分批執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CarUX公司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CarUX公司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如下：

CarUX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12年3月6日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辦法，授與對象為CarUX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員工及其他提供類似勞務之人員。CarUX公司限制權利新股給與日為民國112年3月24日，每股發行價格為USD 0.5元，給與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公允價值為USD 1.21元。CarUX公司於民國112年5月8日通過增資發行新股6,844仟股，每股面額USD 0.001元，總額USD 7仟元。

授與對象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A. 未達既得條件前之限制：

- 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之前，應先全數交付CarUX公司及其子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並配合辦理所有的程序及相關文件的簽署。
- 除前項保管約定限制外，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針對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員工均不得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達成既得條件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受領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B.前述計畫之既得條件如下：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既得期間屆滿時仍在本公司及子公司任職，同時符合CarUX公司及其子公司所設定之非市價既得條件，且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事者，得分年或配一定比例之股數。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收益法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所參考因素彙總如下：

	112年度
折現率	13.7%
流動性折減	12%
控制權折減	20%

CarUX公司及其子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同時考量服務條件與CarUX公司及其子公司所設定之非市價既得條件。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考量非市價既得條件尚未滿足達成機率，故於給與日及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應認列之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及費用0元。

(2) 員工認股權計畫－睿生公司

	112年		111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614	\$ 14.5	3,414	\$ 14.5
本期執行認股權	(851)	14.5	(800)	14.5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1,763	14.5	2,614	14.5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397	14.5	224	14.5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股數(仟股)	履約價格(元)
109年7月7日	115年7月6日	1,763	\$ 14.5
		111年12月31日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股數(仟股)	履約價格(元)
109年7月7日	115年7月6日	2,614	\$ 14.5

4. 本公司及子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市價/給與日股價	行使價格	預期波動率(%)	存續期間	無風險利率(%)
員工認股計畫	23.61	22.50	35.59~37.23	4~5年	0.34~0.37
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計畫	99.69	70.00	33.09	5日	0.98

5. 本公司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之公允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每單位公允價值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2.10.26	11.80	6.51	5.29

6.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權益交割)產生之費用分別為\$233,954及\$7,226。

(十七) 負債準備－流動

	保固	訴訟及其他	合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2,682,510	\$ 2,985,857	\$ 5,668,367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722,953	272,432	995,385
當期使用及迴轉之負債準備	(1,711,291)	(1,579,691)	(3,290,982)
匯率變動影響數	(3)	—	(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694,169</u>	<u>\$ 1,678,598</u>	<u>\$ 3,372,767</u>

1. 保固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TFT-LCD面板產品之銷售相關，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2. 訴訟準備及其他

本公司之訴訟準備及其他主係與TFT-LCD面板產品之專利權及反托拉斯法案訴訟相關，其負債準備估列情形，請參閱附註九（一）之說明。

(十八) 股本

1.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20,000,000及\$90,786,334，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2年 股數(仟股)	111年 股數(仟股)
1月1日	9,511,206	10,559,620
現金減資	(475,560)	(998,414)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38,360	—
收回股份	—	(50,000)
12月31日	<u>9,074,006</u>	<u>9,511,206</u>

2. 現金減資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於民國112年5月31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案，並奉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12年7月10日臺證上一字第1121803192號函核准申報生效在案。減資金額計\$4,778,228，共計消除477,823仟股，減資比率為5%。減資基準日為民國112年7月12日，並於民國112年7月20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為民國112年8月25日。

另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於民國111年6月24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案，並奉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11年8月10日臺證上一字第1111803817號函核准申報生效在案。減資金額計\$10,031,639，共計消除1,003,164

仟股，減資比率為9.5%。減資基準日為民國111年8月15日，並於民國111年8月23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為民國111年10月7日。

3.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12年		111年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1月1日	45,250	\$ 602,916	—	\$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38,360)	(517,824)	—	—
本期收回	—	—	50,000	650,416
現金減資	(2,263)	(22,625)	(4,750)	(47,500)
12月31日	4,627	\$ 62,467	45,250	\$ 602,916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第二季以\$650,416買回庫藏股共50,000仟股供轉讓予員工，並於民國112年及111年第三季現金減資申報生效並辦理變更登記後，分別消除2,263仟股及4,750仟股且減資金額\$22,625及\$47,500帳列庫藏股成本減項。截至民國112年第四季，本公司所給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之40,418仟股中，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執行38,360仟股，其員工酬勞成本及轉讓金額分別為\$213,811及\$248,975。前述金額低於庫藏股帳面金額，故差額沖抵庫藏股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2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合計
1月1日	\$ 100,006,693	\$ 3,183,414	\$ 16,653	\$ 41,524	\$ 64,130	\$ 103,312,41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	155,910	—	—	155,910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	—	—	6,556	—	6,556
庫藏股轉換予員工	10,886	(65,924)	—	—	—	(55,038)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11,475	11,475
其他	37,341	—	—	—	—	37,341
12月31日	<u>\$ 100,054,920</u>	<u>\$ 3,117,490</u>	<u>\$ 172,563</u>	<u>\$ 48,080</u>	<u>\$ 75,605</u>	<u>\$ 103,468,658</u>
111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合計
1月1日	\$ 99,992,177	\$ 3,183,414	\$ 6,484	\$ 41,277	\$ 64,130	\$ 103,287,48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	10,169	—	—	10,169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	—	—	247	—	247
其他	14,516	—	—	—	—	14,516
12月31日	<u>\$ 100,006,693</u>	<u>\$ 3,183,414</u>	<u>\$ 16,653</u>	<u>\$ 41,524</u>	<u>\$ 64,130</u>	<u>\$ 103,312,414</u>

(二十) 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純益，應先彌補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分派特別股息，其餘加計以前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交付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前期累積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有不足時，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視未來之長期財務規劃、投資環境、產業競爭狀況、資本支出預算、資金需求及保障股東權益，股利發放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惟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時，可決議全數轉入保留盈餘不予分配。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前項股利分派比率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考量調整之。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民國112年5月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通過民國111年度盈虧撥補案及民國111年6月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通過民國110年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		\$ 5,749,212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361,016		(2,855,535)	
現金股利	—	\$ —	11,087,601	\$ 1.05
	<u>\$ 2,361,016</u>		<u>\$ 13,981,278</u>	

(二十一) 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		
	外幣換算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總計
1月1日	\$ (8,173,822)	\$ 2,608,670	\$ (5,565,152)
評價調整	—	16,781	16,781
外幣換算差異數	(1,603,247)	—	(1,603,247)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2,278)	—	(32,278)
所得稅影響數	—	(14,803)	(14,803)
12月31日	<u>\$ (9,809,347)</u>	<u>\$ 2,610,648</u>	<u>\$ (7,198,699)</u>

	111年		
	外幣換算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總計
1月1日	\$ (9,862,144)	\$ 6,658,008	\$ (3,204,136)
評價調整	—	(4,581,277)	(4,581,277)
外幣換算差異數	1,587,253	—	1,587,253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1,069	13,499	114,568
所得稅影響數	—	518,440	518,440
12月31日	<u>\$ (8,173,822)</u>	<u>\$ 2,608,670</u>	<u>\$ (5,565,152)</u>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TFT-LCD產品	<u>\$ 211,740,557</u>	<u>\$ 223,715,758</u>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二十三)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660,835	\$ 668,11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846,726	921,172
	<u>\$ 2,507,561</u>	<u>\$ 1,589,283</u>

(二十四)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服務收入	\$ 655,740	\$ 1,440,856
補助收入	334,125	877,054
股利收入	190,326	1,907,153
租金收入	139,958	156,306
賠償收入	119,279	115,655
其他收入	749,612	1,443,085
	<u>\$ 2,189,040</u>	<u>\$ 5,940,109</u>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淨損失	\$ (1,448,463)	\$ (6,653,432)
淨外幣兌換利益	1,230,193	5,794,907
處分投資損失	—	(3,7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3,895)	(134,544)
其他損失	(347,820)	(164,454)
	<u>\$ (679,985)</u>	<u>\$ (1,161,232)</u>

(二十六)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631,442	\$ 833,137
其他	73,283	82,531
	<u>\$ 1,704,725</u>	<u>\$ 915,668</u>

(二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	\$ 35,677,128	\$ 40,772,718
股份基礎給付	233,954	7,226
退職後福利	1,916,137	1,833,354
折舊費用	30,643,516	32,323,938
攤銷費用	129,853	133,839
	<u>\$ 68,600,588</u>	<u>\$ 75,071,075</u>

(二十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5%，董事酬勞不高於千分之一。
 2. 因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皆虧損，故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民國113年2月22日及112年2月14日決議不擬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
- 上述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所產生之所得稅	\$ 1,475,339	\$ 1,752,0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3,861	205,86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97,105)	(171,439)
當期所得稅總額	1,382,095	1,786,49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853,504	\$ (94,175)
所得稅費用	\$ 2,235,599	\$ 1,692,323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14,803	\$ (518,440)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847	44,080
其他	(61)	—
	\$ 16,589	\$ (474,360)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071,412)	\$ (3,811,595)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357,708)	(774,57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97,105)	(171,439)
分離課稅稅額	15,354	3,821
未分配盈餘加徵	3,861	205,86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5,742,609	6,240,250
所得稅費用	\$ 2,235,599	\$ 1,692,323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 549,598	\$ (178,403)	\$ —	\$ 371,195
應付權利金及保固準備	1,734,931	(539,144)	—	1,195,787
未實現兌換損失	71,528	(26,339)	—	45,189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	517,342	—	—	517,342
其他	673,961	42,400	61	716,422
小計	\$ 3,547,360	\$ (701,486)	\$ 61	\$ 2,845,935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770)	\$ (348)	\$ —	\$ (2,118)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 益	(273,137)	(55,106)	(14,803)	(343,046)
商譽攤銷	(1,239,579)	(96,906)	—	(1,336,485)
其他	(55,605)	342	(1,847)	(57,110)
小計	<u>\$ (1,570,091)</u>	<u>\$ (152,018)</u>	<u>\$ (16,650)</u>	<u>\$ (1,738,759)</u>
合計	<u>\$ 1,977,269</u>	<u>\$ (853,504)</u>	<u>\$ (16,589)</u>	<u>\$ 1,107,176</u>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 686,356	\$ (136,758)	\$ —	\$ 549,598
應付權利金及保固準 備	1,579,496	155,435	—	1,734,931
未實現兌換損失	559	70,969	—	71,528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 失	520,072	(2,730)	—	517,342
其他	625,655	48,306	—	673,961
小計	<u>\$ 3,412,138</u>	<u>\$ 135,222</u>	<u>\$ —</u>	<u>\$ 3,547,36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7,220)	\$ 15,450	\$ —	\$ (1,77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 益	(813,416)	21,839	518,440	(273,137)
商譽攤銷	(1,142,674)	(96,905)	—	(1,239,579)
其他	(30,094)	18,569	(44,080)	(55,605)
小計	<u>\$ (2,003,404)</u>	<u>\$ (41,047)</u>	<u>\$ 474,360</u>	<u>\$ (1,570,091)</u>
合計	<u>\$ 1,408,734</u>	<u>\$ 94,175</u>	<u>\$ 474,360</u>	<u>\$ 1,977,269</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5年	\$ 1,051,680	\$ 1,051,680	\$ 1,051,680	115年
108年	21,206,403	21,206,403	21,206,403	118年
111年	33,476,537	33,476,537	33,476,537	121年
112年	27,410,458	27,410,458	27,410,458	122年
	<u>\$ 83,145,078</u>	<u>\$ 83,145,078</u>	<u>\$ 83,145,078</u>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5年	\$ 1,051,680	\$ 1,051,680	\$ 1,051,680	115年
108年	21,206,403	21,206,403	21,206,403	118年
111年	32,774,644	32,774,644	32,774,644	121年
	<u>\$ 55,032,727</u>	<u>\$ 55,032,727</u>	<u>\$ 55,032,727</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481,950</u>	<u>\$ 1,483,018</u>

6.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43,162,832及\$39,360,172。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8.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支柱二法案所產生對支柱二所得稅之暴險說明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屬於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所發布支柱二規則範本之範圍內。支柱二法案已在部分子公司之註冊地，包含荷蘭、德國及日本等地頒布並將於民國113年財政年度起生效，另於新加坡為註冊地之部分子公司，其新加坡當地已實質性立法並預計於民國114年財政年度生效。因此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沒有相關當期所得稅暴險。

根據該法案，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有義務就每一轄區按全球最低稅負制(GloBE)計算之有效稅率與15%的最低稅率之間的差異繳納補充稅，本公司及子公司正在評估當支柱二法案生效時將會面臨的暴險。由於支柱二法案的複雜性，對於上述德國、荷蘭、日本及新加坡轄區而言，民國112年度之會計利潤計算之平均有效稅率雖超過15%，然因受到支柱二法案中特定調整的影響，與按照IAS 12計算的平均有效稅率相比，將可能產生不同的有效稅率。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適用支柱二法案之相關事宜尚在持續評估中。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適用民國112年5月23日發布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修正規定，將該例外規定應用於認列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之遞延稅資產及負債及相關資訊。

(三十) 每股虧損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 股)	每股虧損(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損	\$ (18,642,539)	9,291,353	\$ (2.01)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 股)	每股虧損(元)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損	\$ (27,990,256)	10,152,560	\$ (2.76)

(三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760,061	\$ 21,635,14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759,328	4,172,34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167,549)	(4,759,328)
本期支付現金	\$ 21,351,840	\$ 21,048,162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關係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方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聯企業
承鴻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1,572,073	\$ 2,642,879
關聯企業	387,360	464,628
	\$ 1,959,433	\$ 3,107,507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之銷貨收款條件主要為月結或出貨30~90天；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前述關係人銷貨之收款條件及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4,029,521	\$ 4,472,845
關聯企業	141,123	229,233
	\$ 4,170,644	\$ 4,702,078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付款條件為30~120天付款；一般供應商為月結或貨到後30~180天；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前述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及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351,153	\$ 606,765
關聯企業	79,708	107,757
	<u>\$ 430,861</u>	<u>\$ 714,522</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銷售交易之款項主要於銷售日後30~90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139,994	\$ 1,072,075
關聯企業	65,009	89,749
	<u>\$ 1,205,003</u>	<u>\$ 1,161,824</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30~120天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財產交易

購入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 20,080	\$ 11,363
其他關係人	3,491	11,311
	<u>\$ 23,571</u>	<u>\$ 22,674</u>

(2) 購入財產交易之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1,059	\$ —
其他關係人	—	791
	<u>\$ 1,059</u>	<u>\$ 791</u>

處分其他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1年以\$15,453出售其他資產予以關聯企業，並認列處分利益\$15,453。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0,400	\$ 125,528
股份基礎給付	24,325	895
退職後福利	1,471	1,430
	<u>\$ 166,196</u>	<u>\$ 127,853</u>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抵（質）押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2,079,922	\$ 53,818,998	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其他資產-其他			
-定期存款	18,090	15,620	海關保證金及履約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	—	846,036	訴訟保證金
	<u>\$ 52,098,012</u>	<u>\$ 54,680,65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重大法律事項

1. 本公司美國子公司於民國107年9月接獲波多黎各政府提起之民事訴訟，其主張本公司與其他台日韓面板廠被告因民國95年TFT-LCD聯合訂價而獲有不當得利並請求金錢賠償，本公司美國子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本訴訟。法院於民國111年10月31日以原告未積極追訴為由駁回原告訴訟。
2. Bishop Display Tech LLC (以下統稱"Bishop") 於民國111年10月3日於美國東德州聯邦地方法院提起訴訟，主張本公司侵犯其美國專利。本公司已於民國111年10月28日接受訴訟送達，並於民國112年1月26日回覆訴狀。民國112年9月雙方已達成和解，於民國112年10月18日撤銷對本公司所提之專利訴訟案，是以該案對本公司之業務及財務應無影響。
3. Polaris PowerLED Technologies, LLC (以下統稱"Polaris") 於民國112年5月8日於美國中加州聯邦地方法院向本公司及本公司美國子公司提起訴訟，主張本公司侵犯其美國專利。本公司於民國112年5月22日接受訴訟送達，並於民國112年7月24日回覆訴狀，全案已進入實質訴訟程序，目前判斷該案對本公司之業務及財務應無影響。
4. 前揭與反托拉斯法調查以及專利訴訟有關之事項，本公司業已評估認列相關損失及負債，表列「負債準備-流動」。

(二) 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6,858,243</u>	<u>\$ 27,044,460</u>

2. 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開出之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	<u>\$ 38,636</u>	<u>\$ 349,512</u>

3.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3日經本公司之董事會決議通過並與超視界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超視界)簽署長期策略夥伴合作供貨協議。合約總價金共計人民幣40億元並按期支付，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支付金額為人民幣11億

元。供貨期間自民國111年1月起至民國122年12月31日止，於此供貨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取得超視界每年按約定數量供應特定產品之複數年承諾。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上述預付貨款依照流動性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金額分別為\$11,917,004及\$12,617,153。

4. 基於印度及新興市場長期業務發展考量，本公司於民國112年第一季與Vedanta集團之子公司Vedanta Displays Limited簽訂TFT-LCD技術移轉合約，協助其在印度建立TFT-LCD顯示面板前後段生產據點，本公司將依合約規定提供相關協助。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在於維持最適資本結構，積極降低負債比及資金成本以創造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部分其它資產－其他（流動及非流動））及金融負債（短期借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及合併資產負債表。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多項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請詳附註六（二）。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透過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日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合併個體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內各公司應透過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內各公司透過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及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匯率變動1%對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稅前淨利之影響分別為增加\$194,502及\$518,750。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仟元)	(註)	(新台幣)		(仟元)	(註)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301,397	30.71	\$ 101,385,902	\$ 3,883,581	30.71	\$ 119,264,773	
日幣	9,272,243	0.22	2,039,893	1,447,149	0.23	332,844	
人民幣	356,070	4.34	1,545,344	571,131	4.41	2,518,688	
歐元	27,029	33.98	918,445	17,966	32.72	587,848	
港幣	91,618	3.93	360,059	53,706	3.94	211,602	
新加坡幣	8,038	23.29	187,205	2,819	22.88	64,49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027,259	30.71	\$ 92,967,124	\$ 2,886,671	30.71	\$ 88,649,666	
日幣	9,692,603	0.22	2,132,373	9,051,976	0.23	2,081,954	
人民幣	239,440	4.34	1,039,170	252,911	4.41	1,115,33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576,704	30.71	\$ 79,130,580	\$ 2,107,450	30.71	\$ 64,719,790	
日幣	33,051,980	0.22	7,271,436	25,853,886	0.23	5,946,394	
歐元	17,205	33.98	584,626	11,449	32.72	374,611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 D. 本公司及子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230,193及\$5,794,907。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就標的及階段施行多角化投資。
- B.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受益憑證及理財產品，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2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

況下，對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稅前淨利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19,483及\$929,488；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333,003及\$1,066,201。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本公司及子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1碼，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99,167及\$89,14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等於帳面金額。
- B. 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IFRS 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3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IFRS 9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以上，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客戶評等、貿易信用風險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及子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C)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款項的備抵損失。

根據上述之考量及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不預期會受損失率而產生任何重大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H.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279,260
減損損失提列	5,331
匯率影響數	(3)
12月31日	\$ 284,588
	111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262,610
減損損失提列	16,158
匯率影響數	492
12月31日	\$ 279,260

I.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並未有提列重大備抵損失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並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列資訊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註)	\$ 656,258	\$ 1,023,995	\$ 904,084	\$ 1,431,487	\$ 4,015,82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7,598,243	30,581,208	38,153	1,449,156	39,666,760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註)	\$ 736,175	\$ 1,216,128	\$ 1,022,382	\$ 1,947,699	\$ 4,922,38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8,786,111	26,612,500	259,722	—	35,658,333

註：本公司於民國109年9月起，土地租金申請緩繳1年期間，緩繳金額分3年36期（每月1期）平均攤還。

除上列所述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及衍生性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三) 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衍生工具及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皆屬之。

-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者外，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部分其它資產－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普通公司債		\$ 876,036	\$ —	\$ 870,967	\$ —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普通公司債		\$6,073,581	\$ —	\$5,943,761	\$ —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788,437	\$ —	\$ 1,131,716	\$ 4,920,153
-遠期外匯合約	—	396,892	—	396,892
-可轉換公司債	—	—	202,738	202,738
-匯率交換合約	—	63,875	—	63,875
-理財產品	—	177,261	—	177,2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6,532,864	—	132,150	6,665,014
合計	<u>\$ 10,321,301</u>	<u>\$ 638,028</u>	<u>\$ 1,466,604</u>	<u>\$ 12,425,933</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44,596</u>	<u>\$ —</u>	<u>\$ 44,596</u>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261,581	\$ —	\$ 1,271,077	\$ 4,532,658
-遠期外匯合約	—	342,475	—	342,475
-可轉換公司債	—	—	193,988	193,988
-匯率交換合約	—	43,028	—	43,028
-理財產品	—	114,782	—	114,7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309,890	—	21,116	5,331,006
合計	<u>\$ 8,571,471</u>	<u>\$ 500,285</u>	<u>\$ 1,486,181</u>	<u>\$ 10,557,937</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289,691	\$ —	\$ 289,691
-匯率交換合約	—	39,490	—	39,490
合計	<u>\$ —</u>	<u>\$ 329,181</u>	<u>\$ —</u>	<u>\$ 329,181</u>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興櫃公司股票	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最後一筆成交價	加權平均百元價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匯率交換合約及理財產品，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可轉換公司債衍生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或Black-Scholes模型）評價。
-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F.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品質。
5.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112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混合工具	合計
1月1日	\$ 1,292,193	\$ 193,988	\$ 1,486,181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22,861)	8,910	(13,95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84,802)	—	(84,802)
本期取得	198,944	—	198,944
投資成本返還	(117,431)	—	(117,431)
減資退回股款	(2,348)	—	(2,348)
匯率影響數	171	(160)	11
12月31日	\$ 1,263,866	\$ 202,738	\$ 1,466,604

111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權益工具	混合工具	合計
1月1日	\$ 3,093,322	\$ —	\$ 3,093,322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1,512,572)	9,441	(1,503,13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26,377)	—	(26,377)
本期取得	29,526	178,320	207,846
投資成本返還	(125,260)	—	(125,260)
轉入第一等級	(231,827)	—	(231,827)
匯率影響數	65,381	6,227	71,608
12月31日	\$ 1,292,193	\$ 193,988	\$ 1,486,181

7.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管理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另投資管理部門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225,048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銷比乘數、 本淨比乘數	0.76~4.81 (1.30)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30%~80% (32%)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4,818	以最近一次非活絡市場之交易價格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30%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34,000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企業價值對營業收入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營業利益比乘數	56~68.2 (62.1)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3.8% (23.8%)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2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混合工具：						
可轉換債券合約		202,738	現金流量折現法、選擇權定價模型	折現率、波動率	4.29%~23.1% (13.7%)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1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209,140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銷比乘數、本淨比乘數	0.86~5.69 (1.30)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30%~80% (32%)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5,407	以最近一次非活絡市場之交易價格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30%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45,649	淨資產價值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7% (27%)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21,997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混合工具：						
可轉換債券合約		193,988	現金流量折現法、選擇權定價模型	折現率、波動率	4.39%~28.48% (15.78%)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9.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流動性折價	± 1%	\$ 18,192	\$ (18,192)	\$ 1,402	\$ (1,402)
混合工具	折現率、波動率	± 1%	2,888	(2,820)	—	—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流動性折價	± 1%	\$ 19,245	\$ (19,245)	\$ 302	\$ (302)
混合工具	折現率、波動率	± 1%	4,658	(4,506)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一、四、五、六。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TFT-LCD面板、LCD模組、LCD液晶監視器、彩色濾光片及低溫多晶矽薄膜電晶體顯示器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等業務。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單一TFT LCD產業，且營運決策者係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一應報導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係依照本公司之會計政策編製，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係根據各營運部門之收入及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作為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指標。

(二)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TFT LCD	TFT LCD
部門收入	\$ 211,740,557	\$ 223,715,758
部門損益	\$ (16,363,131)	\$ (26,222,453)
折舊及攤銷數	\$ 30,773,369	\$ 32,457,777
資本支出-購置廠房、設備及不動產	\$ 21,351,840	\$ 21,048,162
部門資產	\$ 357,530,442	\$ 383,741,496

(三) 部門資訊之調節資訊

本期應報導營運部門收入及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一致。

(四) 產品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皆來自銷售TFT-LCD產品，銷售金額與營業收入一致。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49,766,104	\$ 145,831,100	\$ 51,261,767	\$ 154,933,938
香港	55,475,786	—	64,529,052	—
美國	33,789,255	1,782	39,995,184	4,190
歐洲	26,281,240	109,243	16,025,049	86,430
中國	24,064,897	39,721,897	25,219,962	41,340,918
其他	22,363,275	1,006,741	26,684,744	841,020
合計	<u>\$ 211,740,557</u>	<u>\$ 186,670,763</u>	<u>\$ 223,715,758</u>	<u>\$ 197,206,496</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112年佔合併綜合損益表銷貨收入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甲	112年度	
	銷貨金額	所佔比例
	<u>\$ 21,644,175</u>	10%

民國111年度未有佔合併綜合損益表銷貨收入10%以上之客戶。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6,503,319	\$ 6,503,319	\$ 6,503,319	2.00%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 24,371,792	\$ 24,371,792	註一
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167,773	2,167,773	2,055,048	2.0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24,371,792	24,371,792	註一
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34,882	3,034,882	1,560,797	2.0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24,371,792	24,371,792	註一
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群豐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00,664	1,300,664	1,127,242	2.0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24,371,792	24,371,792	註一
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34,882	3,034,882	—	2.0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24,371,792	24,371,792	註一
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427,906	2,427,906	520,265	2.0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24,371,792	24,371,792	註一
2	Innolux Japan Co., Lt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194,425	2,194,425	2,194,425	1.00%	長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7,734,142	7,734,142	註一
3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615,733	1,615,733	1,615,733	0.00%	長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39,017,456	39,017,456	註一
4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623,190	3,623,190	3,623,190	0.00%	長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11,404,882	11,404,882	註一
5	Innolux Hong Kong Limited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是	1,711,861	1,711,861	1,711,861	0.00%	長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3,424,800	3,424,800	註一
6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1,697,987	1,697,987	1,697,987	3.82%~5.35%	長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15,043,146	15,043,146	註一

註一：

- 1.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
- 2.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惟因短期融通必要者，不得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
-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均為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因長短期融通必要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上述第一點及第二點之限制，惟已從事資金貸與之國外公司貸與總金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兩百為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票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單 位 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 例
	股					公允價值	備註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vanStrate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000	\$ 8,168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V Technology Limite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200,000	1,038,020	3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70,212	—	1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誠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617,638	649,045	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69,000	110,154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Obsidian Sensors,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5,713	4,708	1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VIZIO Holding Corp.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347,068	1,973,485	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72,000	111,571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戊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3,000	13,43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15,000	89,579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47,000	134,595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采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50,000	127,325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6,000	60,058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4,000	24,592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7,000	24,68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110	—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愛因斯坦人工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323	34,000	6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Trillion Science,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9,180	—	3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誠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7,684	3,574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思創影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0	—	10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Clarix Imaging Corporation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033	782	1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大聯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5,000	115,855	1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文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6,000	58,249	1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票 股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單 位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10,000	\$ 101,913	1	\$ 101,913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0,000	6,768	1	6,768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戊種特別股(第二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0,000	127,820	1	127,820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戊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0,000	53,144	—	53,144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0,000	42,108	1	42,108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0,000	38,909	1	38,909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964,222	206,141	5	206,141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采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54,000	44,170	—	44,170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光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347,144	121,595	7	121,595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50,000	1,506,375	5	1,506,375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元澄半導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50,147	91,723	15	91,723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5,000	85,239	—	85,239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	3,552	—	3,552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2,000	85,943	—	85,943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27,000	97,132	—	97,132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4,000	71,521	—	71,521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000	1,815	—	1,815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5,000	40,629	—	40,629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3,000	55,532	1	55,53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深圳天德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599,775	2,648,028	7	2,648,028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OED Holding Ltd.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00,000	56,682	6	56,682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Obsidian Sensors, Inc.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4,136	2,724	10	2,724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Reco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16,000	20,632	2	20,632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Kymeta Corporation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7,371	4,818	—	4,818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25,000	1,486,650	7	1,486,650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CJK Associates Co., Ltd.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724	14	724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Perinnova Limited	股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00	—	19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期 末			
			單 位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股票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KA Imaging Inc.	1,819,240	\$	10	\$
Nets Trading Ltd.	領光全球基金	無	90	—	—	—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KA Imaging Inc.	其他關係人	—	103,262	不適用	103,262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Obsidian Sensors, Inc.	無	—	99,476	不適用	99,476
	理 財 產 品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13,096	不適用	13,096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52,546	不適用	52,546
寧波群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476	不適用	476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65,118	不適用	65,118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2,879	不適用	2,879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23,073	不適用	23,073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10,733	不適用	10,733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9,340	不適用	9,340
	公 司 債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New York Branch)	無	—	291,736	不適用	291,05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Saudi Electricity Global SUKUK Company 4	無	—	277,078	不適用	276,17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無	—	307,222	不適用	303,74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 (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 (註3)		賣出 (註3)		期 末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金 額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金 額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金 額
					—	\$	—	\$	44,615,371	\$ 503,948	\$ 503,948	\$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註4	—	—	—	—	44,615,371	\$ 500,000	44,615,371	\$ 503,948	503,948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註4	—	—	—	—	31,345,997	500,000	31,345,997	503,915	503,915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註4	—	—	—	—	99,282,299	1,500,000	99,282,299	1,511,851	1,511,851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註4	—	—	—	—	91,304,931	1,500,000	91,304,931	1,511,809	1,511,809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註4	—	—	—	—	145,031,058	2,000,000	145,031,058	2,018,499	2,018,499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註4	—	—	—	—	29,432,541	500,000	29,432,541	503,812	503,812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註4	—	—	—	—	30,187,221	500,000	30,187,221	503,991	503,991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存款連結之固定收益理財產品	註5	—	—	—	1,535,500	—	—	—	1,533,203	1,594,750	14,203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人民幣結構存款	註5	—	—	—	485,038	—	—	—	474,463	475,530	2,563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註6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80,568,185	18,569,845	45,000,000	1,426,050	—	—	—	225,568,185	19,508,72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帳列科目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IFRS規定認列評價損益，故無處分損益；期末帳面金額包含評價損益。

註5：帳列科目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帳面金額包含匯率影響數；到期處分損益係為利息收入。

註6：帳列科目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期末帳面金額包含投資損益及相關調整項目。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ARI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 19,534,737	11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9,750,923	3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9,124,323	5	月結12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909,712	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833,352	—	月結60-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744,883	—	月結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7,184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414,996	—	月結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30,410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72,783	—	月結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09,825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智康(香港)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20,244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禾鴻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98,287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8,68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方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73,332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46,583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62,080	—	月結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97,076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62,496	—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3,035)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44,355	—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36,455)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20,764,100	11	月結6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5,598,437)	13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20,669,257	11	月結6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6,782,589)	1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13,661,548	7	月結6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9,095,979)	2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5,206,947	3	月結6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518,815)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2,609,650	1	月結6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258,485)	1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 308,319	—	月結6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 (712,276)	3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363,108	7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13,872,848	79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491,875	23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10,132,834	100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596,810	90	
Innolux Japan Co., Lt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服務收入	287,974	86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52,024	91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6,032,061	20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046,602	9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738,682	2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22,685	2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720,069	44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43,920	62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94,863	18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03,786	19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84,628	11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40,821	7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77,413	—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5,386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55,043	1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60,364	1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53,343	9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1,468	7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165,267	6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519,452)	9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891,587	3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13,362)	3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377,746	1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72,408)	1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服務收入	1,001,165	99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80,337	9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一)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 9,750,923	2.12	\$ 6,083,607	期後收款	\$ 1,557,588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909,712	3.95	—	—	977,57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322,774 (表列其他應收款)	—	283,381	期後收款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98,813 (表列其他應收款)	—	98,383	期後收款	12,887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197,076	0.74	869	期後收款	67,487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0,410	3.17	—	—	58,62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09,825	4.84	—	—	47,629	—
寧波群志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9,095,979	1.77	5,259,751	期後收款	3,531,220	—
佛山群志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6,782,589	4.21	—	—	6,782,589	—
寧波群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5,598,437	5.06	—	—	5,531,074	—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2,596,810	4.28	—	—	2,406,720	—
寧波群志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046,602	7.52	—	—	546,457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712,276	0.54	693,262	期後收款	—	—
南京群志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518,815	3.36	—	—	333,044	—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491,875	15.78	—	—	491,875	—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343,920	4.84	96,876	期後收款	225,865	—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一)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 258,485	13.91	\$ —	—	\$ 258,485	\$ —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80,337	6.25	—	—	100,935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22,685	7.02	—	—	58,918	—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03,786	3.45	30,162	期後收款	74,074	—

註一：有與關係人資金貸與之應收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交易資訊，請參閱附表一之說明。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四、註五)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 308,319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712,276)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5,206,947	—	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518,815)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13,661,548	—	6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9,095,979)	—	3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銷貨	833,352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20,669,257	—	10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6,782,589)	—	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20,764,100	—	10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5,598,437)	—	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USA Inc.	1	銷貨	9,124,323	—	4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USA Inc.	1	應收帳款	1,909,712	—	1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22,774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414,996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30,410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1	銷貨	19,534,737	—	9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1	服務收入	209,686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1	應收帳款	9,750,923	—	3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1	其他應收款	198,813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2,609,650	—	1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258,485)	—	—
1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3	加工收入	13,872,848	—	7
1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3	應收帳款	491,875	—	—
2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3	服務收入	1,001,165	—	—
2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3	應收帳款	180,337	—	—
3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6,032,061	—	3
3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046,602	—	—

交易往來情形(註四、註五)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金額	—	
3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	\$ 155,043	—	—
4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177,413	—	—
5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738,682	—	—
5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22,685	—	—
6	Innolux Japan Co., Lt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	服務收入	287,974	—	—
7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3	加工收入	10,132,834	—	5
7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3	應收帳款	2,596,810	—	1
8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	184,628	—	—
8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3	銷貨	720,069	—	—
8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3	應收帳款	343,920	—	—
8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3	銷貨	294,863	—	—
8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3	應收帳款	103,786	—	—
9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153,343	—	—
10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	3,363,108	—	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1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3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註三：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而無比較基礎者外，餘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及供應商相近，收款期間主要為月結30~120天，付款期限為貨到後30~120天。

註四：上開母公司与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註五：母公司与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屬資金貸與之性質者，請參閱附表一之說明。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 7,618,559	\$ 6,192,509	225,568,185	100	\$ 19,508,728	\$	277,299	\$	277,29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62,197	62,197	1,656,410	100	112,392		6,211		6,21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3,438,542	33,438,542	709,450,000	100	57,300,651		3,048,713		3,048,713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674,115	3,674,115	146,847,000	100	6,814,039		299,880		299,88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香港	控股公司	3,231,780	3,231,780	1,158,844,000	100	7,029,733		2,543,990		2,544,67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新加坡	控股公司	754,943	754,943	25,400,000	100	159,678		3,588		3,58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217,235	1,217,235	—	100	855,800		8,176		8,17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674,054	1,674,054	167,405,392	100	2,971,369		212,809		212,80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控股、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202,000	205,000	20,200,000	50	645,369		116,658		61,28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Japan Co., Ltd.	日本	控股、研發及經銷公司	1,682,751	1,682,751	98	54	2,105,233		184,514		100,45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Z3D, Inc.	美國	3D平面顯示器之技術研發與硬體銷售	—	—	4,333	35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威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控股、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451,168	451,168	41,288,528	76	385,219		(34,982)		(23,23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騰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	35,300	2,647,507	40	—		(5,620)		(2,24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mpower Holding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844,091	1,717,714	1	50	48,561		95,995		47,99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富醫療器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用數位造影元件產銷	73,500	73,500	7,350,000	49	308,214		69,552		34,08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elux Inc.	美國	MicroLED之技術研發	91,155	91,155	300,000	28	—		(69,177)		(20,79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方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250,000	250,000	25,000,000	45	95,884		(154,714)		(70,325)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Rockets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222,180	5,222,180	160,504,550	100	12,190,523		166,566		166,566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Suns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55,422	555,422	18,177,052	100	5,702,443		110,733		110,733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	\$	\$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 3,650,192	\$ 3,650,192	146,817,000	100	\$ 6,813,680	299,880	299,880	299,880	299,880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Innolux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經銷公司	—	—	35,000,000	100	1,712,400	568	568	568	568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Innolux Japan Co., Ltd.	日本	控股、研發及經銷公司	1,815,603	1,815,603	82	46	1,761,838	184,514	184,514	184,514	84,064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CarUX Holding Limite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3,772,473	3,772,473	125,231,749	95	3,973,592	2,385,777	2,385,777	2,385,777	2,385,777	
CarUX Holding Limited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新加坡	控股及經銷公司	3,875,499	3,769,371	128,431,419	100	4,070,877	2,383,118	2,383,118	2,383,118	2,383,118	
CarUX Holding Limited	Ultimate Fantas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	—	—	—	3	—	—	—	—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CarUX Technolog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香港	控股公司	1,818,180	1,818,180	162,897,802	100	2,323,099	516,257	516,257	516,257	109,838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荷蘭	控股、經銷及測試研發公司	464,341	464,341	375,810	100	564,182	48,481	48,481	48,481	48,481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台灣群豐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1,500,000	1,400,000	150,000,000	100	2,250,376	370,667	370,667	370,667	227,186	
Innolux Japan Co., Ltd.	Innolux USA Inc.	美國	經銷公司	369,092	369,092	12,842	100	1,259,073	129,682	129,682	129,682	129,682	
Rockets Holding Limited	Stanford Developments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391,125	5,391,125	164,000,000	100	12,185,947	186,585	186,585	186,585	186,585	
Rockets Holding Limited	Nets Trading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27,477	27,477	900,001	100	4,438	(20,019)	(20,019)	(20,019)	(20,019)	
Suns Holding Ltd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555,422	555,422	18,177,052	100	5,702,441	110,733	110,733	110,733	110,733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Car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德國	測試維修公司	33,735	33,735	100,000	100	27,829	1,552	1,552	1,552	1,552	
Innolux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經銷公司	607,284	607,284	144,095,499	100	6,896	296	296	296	296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經銷公司	—	—	1	—	—	296	296	—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威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控股、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858	858	77,235	—	726	(34,982)	(34,982)	(50)	(50)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承鴻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紙模組/組裝	6,829	6,829	618,390	45	7,073	1,293	1,293	582	582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5,000	15,000	1,500,000	100	17,995	1,361	1,361	1,361	1,361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86,794	122,561	—	16	229,905	242,477	242,477	39,950	39,950	
群創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1,338	7,439	—	1	13,954	242,477	242,477	2,425	2,425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日本	經銷公司	87,149	87,149	30,010	100	126,134	33,580	33,580	33,580	33,580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美國	經銷公司	\$ 27,963	\$ 27,963	900,000	100	\$ 25,925	\$ (2,057)	(2,057)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荷蘭	售後服務公司	1,662	1,662	500	100	3,431	603	603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Double Star Inc.	模里西斯	控股公司	298,113	298,113	10,000,000	100	102,180	802	802	
Ultimate Fantasy Limited	CarlUX Holding Limite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06,560	—	6,843,900	5	—	2,385,777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註三)	本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 5,035,620	2	\$ 3,896,825	\$ —	\$ —	\$ 186,585	100	\$ 186,585	\$ 12,185,896	\$ 1,138,795	2.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9,518,550	2	226,144	—	—	1,400,481	100	1,400,481	26,561,328	5,300,756	2.2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11,760,015	2	11,760,015	—	—	978,403	100	980,837	23,702,533	—	2.2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4,912,800	2	4,912,800	—	—	667,383	100	667,383	7,035,612	—	2.2
南京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顯示器及相關零件之買賣	64,481	2	64,481	—	—	13,105	100	13,105	648,727	—	2.3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4,789,980	2	4,422,613	—	—	286,776	100	286,776	6,164,931	—	2.3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644,805	2	—	—	—	516,257	95	516,257	2,715,364	—	2.4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服務	46,058	2	46,058	—	—	5,945	100	5,945	107,050	—	2.5
啟耀(馬鞍山)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製造	307,050	2	307,050	—	—	807	77	618	78,379	—	2.6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1,213,856	3	—	—	—	58,176	100	58,481	1,083,787	—	
寧波群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	66,632	1	97,396	—	—	14,294	50	7,176	61,319	—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5,079,251	\$ 30,657,619	(註四)

註一：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財務報表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三：投資方式如下列示：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2.1.透過第三地區Stanford Developments Limited再投資大陸。
 - 2.2.透過第三地區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再投資大陸。
 - 2.3.透過第三地區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再投資大陸。
 - 2.4.透過第三地區CarlX Technolog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再投資大陸。
 - 2.5.透過第三地區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再投資大陸。
 - 2.6.透過第三地區Double Star Inc.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本公司經由大陸地區投資事業再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僅有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除該大陸地區投資事業為控股公司，其再轉投資應事先向經濟部投審會申請許可外，其他轉投資無須向投審會申請。

註四：依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需設置投資限額。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2668 號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 1 -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所處之產業受經濟環境而易有重大波動，且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新產品之推出可能會讓消費者需求發生重大改變或因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成本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存貨項目，相關存貨項目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由於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金額重大，其相關產品之銷售價格可能因市場需求而有劇烈波動，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取得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就上開存貨項目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之依據並取得佐證文件；亦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以及其評價基礎是否適切。

關鍵查核事項 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及商譽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及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八)及附註六(十一)。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據資產使用模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適當之折現率加以折現，以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商譽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是否減損之依據。因該估計所涉及之多項假設包括決定折現率、預計成長率及未來財務預測等，易有主觀判斷且具不確定性，導致對可回收金額衡量結果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及商譽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包括與歷史結果比較以評估預估營收、毛利及費用變動之合理性；評估管理階層預測未來現金流量基本假設之合理性；複核所使用折現率之參數，包括權益資金成本之無風險報酬率、產業之風險係數及市場中類似資產報酬率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5,178,107 仟元及 2,388,523 仟元，各佔資產總額之 1.5%及 0.6%，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含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分別為利益新台幣 2,510,409 仟元及損失新台幣 1,499,789 仟元，各佔綜合損益之(12.4%)及 5.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會計師

梁華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2 日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4,290,630	10	\$ 42,742,345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60,767	—	385,503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11,376,036	3	10,892,226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8,885,236	6	24,468,596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2,216,032	4	12,243,100	3
1200	其他應收款		1,224,024	—	852,12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629,730	—	688,721	—
130X	存貨	六(六)	21,955,057	6	22,427,356	6
1410	預付款項		533,787	—	803,956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八	18,716	—	859,27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1,590,015	29	116,363,201	31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937,420	—	2,011,821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2,432,115	—	2,100,977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	—	887,09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98,340,870	28	93,254,285	2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及八	118,890,795	34	125,578,587	3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304,834	1	4,033,355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416,077	—	443,866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7,344,919	5	17,342,393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2,797,335	1	3,513,45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八)、(十四)及九	6,667,345	2	8,556,486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2,131,710	71	257,722,320	69
1XXX	資產總計		\$ 353,721,725	100	\$ 374,085,521	100

(續次頁)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 44,596	—	\$ 329,181	—
2170	應付帳款		19,868,799	6	18,139,842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2,515,767	7	15,069,365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及七	22,119,418	6	25,091,705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142,765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六)及九	3,344,901	1	5,634,974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39,873	—	622,990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7,531,427	2	8,741,407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249,204	1	5,133,34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0,213,985	23	78,905,572	2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30,452,097	9	26,813,109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1,736,640	—	1,568,32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029,595	1	3,829,647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七	10,164,539	3	10,493,648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5,382,871	13	42,704,725	11
2XXX	負債總計		125,596,856	36	121,610,297	32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90,786,334	26	95,564,562	25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103,468,658	29	103,312,414	2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13,811,763	4	13,811,763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565,152	1	3,204,13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1,754,128	6	42,750,417	12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	(7,198,699)	(2)	(5,565,152)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七)	(62,467)	—	(602,916)	—
3XXX	權益總計		228,124,869	64	252,475,224	68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53,721,725	100	\$ 374,085,521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進揚



經理人：楊柱祥



會計主管：鄭柔莉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 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178,996,596	100	\$ 199,721,87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六)及七	(189,009,988)	(106)	(216,731,878)	(109)
5900 營業毛損		(10,013,392)	(6)	(17,010,003)	(9)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01,603)	—	(1,007,569)	—
6200 管理費用		(3,789,096)	(2)	(3,949,817)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785,992)	(6)	(10,759,959)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376,691)	(8)	(15,717,345)	(7)
6900 營業損失		(24,390,083)	(14)	(32,727,348)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1,423,725	1	660,432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1,751,375	1	2,290,24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1,477,596)	(1)	(1,460,558)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1,687,857)	(1)	(892,38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528,550	4	4,274,750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538,197	4	4,872,491	2
7900 稅前淨損		(17,851,886)	(10)	(27,854,857)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790,653)	—	(135,399)	—
8200 本期淨損		\$ (18,642,539)	(10)	\$ (27,990,256)	(1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9,237	—	\$ 220,40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	79,109	—	(2,605,279)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	(62,452)	—	(1,962,499)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八)	(16,650)	—	474,36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244	—	(3,873,018)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	(1,603,247)	(1)	1,587,253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二十)	(32,278)	—	101,06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635,525)	(1)	1,688,322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26,281)	(1)	\$ (2,184,69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268,820)	(11)	\$ (30,174,952)	(15)
每股虧損	六(二十九)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2.01)		\$ (2.7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進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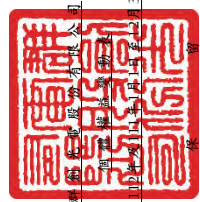


經理人：楊柱祥



會計主管：鄭柔莉





豐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其他	權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淨變動	
民國111年								
1月1日	\$ 105,596,201	\$ 103,287,482	\$ 8,062,551	\$ 6,059,671	\$ 84,545,631	\$ (9,862,144)	\$ 6,658,008	\$ 304,347,400
本期淨損	—	—	—	—	(27,990,256)	—	—	(27,990,2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6,320	1,688,322	(4,049,338)	(2,184,6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813,936)	1,688,322	(4,049,338)	(30,174,952)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5,749,212	—	(5,749,212)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2,855,535)	2,855,535	—	—	—
現金股利	—	—	—	—	(11,087,601)	—	—	(11,087,601)
現金減資	(10,031,639)	—	—	—	—	—	—	47,500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	247	—	—	—	—	—	247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	10,169	—	—	—	—	—	10,169
庫藏股買回	—	—	—	—	—	—	—	(650,416)
其他	—	14,516	—	—	—	—	—	14,516
12月31日	\$ 95,564,562	\$ 103,312,414	\$ 13,811,763	\$ 3,204,136	\$ 42,750,417	\$ (8,173,822)	\$ 2,608,670	\$ 252,475,224

民國112年								
1月1日	\$ 95,564,562	\$ 103,312,414	\$ 13,811,763	\$ 3,204,136	\$ 42,750,417	\$ (8,173,822)	\$ 2,608,670	\$ 252,475,224
本期淨損	—	—	—	—	(18,642,539)	—	—	(18,642,5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266	(1,635,525)	1,978	(1,626,2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635,273)	(1,635,525)	1,978	(20,268,820)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	—	—	2,361,016	(2,361,016)	—	—	—
現金減資	(4,778,228)	—	—	—	—	—	—	(4,775,603)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	6,556	—	—	—	—	—	6,55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	155,910	—	—	—	—	—	155,910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1,475	—	—	—	—	—	11,475
庫藏股轉換予員工	—	(55,038)	—	—	—	—	—	462,786
其他	—	37,341	—	—	—	—	—	37,341
12月31日	\$ 90,786,334	\$ 103,468,658	\$ 13,811,763	\$ 5,565,152	\$ 21,754,128	\$ (9,809,347)	\$ 2,610,648	\$ 228,124,86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進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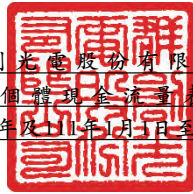


經理人：楊柱祥



會計主管：鄭英莉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損		\$ (17,851,886)	\$ (27,854,85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二十六)	25,073,738	26,864,1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 益)損失		(185,502)	378,87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二十六)	187,242	2,43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6,528,550)	(4,274,7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3,237)	12,908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60)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八)	1,535,225	—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1,423,725)	(660,432)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30,097)	(44,89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1,687,857	892,380
兌換利益		(131,868)	(2,310,657)
未實現銷貨毛利		394,143	251,937
其他		—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359,849)	(69,970)
應收帳款		5,419,829	27,987,737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068	(2,111,324)
其他應收款		(108,918)	323,06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859	1,285,810
存貨		472,299	4,644,794
預付款項		(1,033,062)	1,748,372
其他流動資產		936	(7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892,249	(5,987,0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446,402	(7,528,266)
其他應付款		(3,025,057)	(5,324,980)
負債準備-流動		(1,974,117)	(1,095,267)
其他流動負債		(2,647,416)	(73,15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8,366	(49,80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961,869	7,006,238
支付所得稅		(178,510)	(64,6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783,359	6,941,597

(續次頁)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203,079)	\$ (142,505)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462,982	13,948,744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52,02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淨(增加)減少		(5,316,350)	3,330,22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284,7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5,655,818	2,010,34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1,426,05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清算及減資退回股款		898,981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937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16,789	(666,798)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	(16,366,151)	(15,532,40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201,740	318,936
處份無形資產之價款		60	23,013
收取利息		1,549,213	796,163
收取股利		86,580	147,9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4,470,559)	51,518,407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長期借款舉借數		37,50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35,002,778)	(8,75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七	1,426,05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	(11,087,601)
支付利息		(1,613,495)	(855,012)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05,005)	(614,669)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248,975	—
庫藏股買回	六(十七)	—	(602,916)
現金減資	六(十七)	(4,755,603)	(10,031,639)
其他	六(十八)	37,341	14,51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64,515)	(31,927,32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451,715)	26,532,6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742,345	16,209,6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290,630	\$ 42,742,34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進揚



經理人：楊柱祥



會計主管：鄭柔莉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2年1月14日依「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之規定於中華民國設立，並於民國95年10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股票上市買賣。本公司於民國99年3月18日與統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 (二) 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TFT-LCD面板、LCD模組、LCD液晶監視器、彩色濾光片及低温多晶矽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13年2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

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合併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9.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0.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

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1年
機器設備	5-9年
其他	2-6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25~51年。

(十八) 無形資產

1.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專利權、權利金及其他無形資產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2~10年。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期借款。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訴訟及其他）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二十六)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八)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九)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三十)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製造並銷售TFT-LCD面板相關產品等業務，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即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通常以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值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相關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 21,834,230	\$ 24,679,045
定期存款	12,456,400	18,063,300
	<u>\$ 34,290,630</u>	<u>\$ 42,742,345</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上開定期存款係為三個月內到期且其價值變動風險甚小。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396,892	342,475
匯率交換合約	63,875	43,028
	<u>\$ 460,767</u>	<u>\$ 385,503</u>
<u>非流動項目</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 886,524	\$ 834,038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050,896	1,177,783
	<u>\$ 1,937,420</u>	<u>\$ 2,011,821</u>

負 債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44,596	\$ 289,691
匯率交換合約	—	39,490
	<u>\$ 44,596</u>	<u>\$ 329,181</u>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 資產及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u>流動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USD (sell)	\$ 257,000	112/11-113/02	USD (sell)	\$ 250,000	111/12-112/01
	RMB (buy)	1,850,771	112/11-113/02	RMB (buy)	1,748,133	111/12-112/01
遠期外匯合約	RMB (sell)	325,000	112/11-113/02	RMB (sell)	550,000	111/10-112/01
	TWD (buy)	1,414,638	112/11-113/02	TWD (buy)	2,417,714	111/10-112/01
遠期外匯合約	USD (sell)	35,000	112/12-113/01	USD (sell)	30,000	111/12-112/01
	JPY (buy)	5,018,000	112/12-113/01	JPY (buy)	4,049,825	111/12-112/01
遠期外匯合約	TWD (sell)	5,708,377	112/08-113/05	TWD (sell)	4,850,675	111/10-112/03
	JPY (buy)	26,350,000	112/08-113/05	JPY (buy)	22,000,000	111/10-112/03
遠期外匯合約	EUR (sell)	4,700	112/12-113/01	EUR (sell)	7,700	111/11-112/02
	USD (buy)	5,176	112/12-113/01	USD (buy)	7,994	111/11-112/02
遠期外匯合約	HKD (sell)	70,198	112/12-113/01	HKD (sell)	37,500	111/11-112/01
	USD (buy)	9,000	112/12-113/01	USD (buy)	4,800	111/11-112/01
遠期外匯合約	USD (sell)	261,000	112/10-113/01	USD (sell)	871,860	111/12-112/02
	TWD (buy)	8,166,841	112/10-113/01	TWD (buy)	26,492,656	111/12-112/02
匯率交換合約	USD (sell)	137,000	112/11-113/02	USD (sell)	457,000	111/11-112/02
	TWD (buy)	4,257,216	112/11-113/02	TWD (buy)	14,022,914	111/11-112/02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與外幣部位之匯率風險，匯率交換合約係為滿足資金調度之所需，均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非流動項目</u>		
權益工具		
上市公司股票	<u>\$ 2,432,115</u>	<u>\$ 2,100,977</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及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其他權益項目。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保本固定收益金融資產	\$ 10,500,000	\$ 3,685,200
普通公司債	876,036	5,186,488
固定收益理財產品	—	2,020,538
	<u>\$ 11,376,036</u>	<u>\$ 10,892,226</u>
<u>非流動項目</u>		
普通公司債	\$ —	\$ 887,093
	<u>\$ —</u>	<u>\$ 887,093</u>

1.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分別為\$361,175及\$375,203。
2.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及交易對象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及交易對象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9,147,800	\$ 24,731,160
減：備抵損失	(262,564)	(262,564)
	<u>\$ 18,885,236</u>	<u>\$ 24,468,596</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8,737,602	\$ 21,919,761
60天內	406,529	1,790,590
61-180天	—	752,577
181天以上	3,669	268,232
	<u>\$ 19,147,800</u>	<u>\$ 24,731,16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11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52,718,897。
3.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2,465,471	\$ 2,921,419
在製品	10,389,342	10,024,876
製成品	9,100,244	9,481,061
	<u>\$ 21,955,057</u>	<u>\$ 22,427,356</u>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已出售存貨成本分別為\$189,106,358及\$216,308,550；因存貨報廢及回升(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利益(損失)淨額分別為利益\$96,370及損失\$423,328。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 57,300,651	\$ 55,243,844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19,508,728	18,569,845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7,029,733	4,984,990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6,814,039	6,631,666
其他	7,235,060	6,432,687
關聯企業：		
群富醫療器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08,214	304,356
方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5,884	162,329
Ampower Holding Ltd.	48,561	904,206
其他	—	20,362
	<u>\$ 98,340,870</u>	<u>\$ 93,254,285</u>

1.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9,045)	\$ (6,72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278)	101,0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1,323)</u>	<u>\$ 94,348</u>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3,852,792	\$ —	\$ —	\$ —	\$ 3,852,792
房屋及建築	181,146,039	760,822	(1,750,242)	2,269,187	182,425,806
機器設備	488,276,521	3,303,543	(4,731,821)	14,699,102	501,547,345
其他	43,068,716	2,925	(2,337,701)	3,014,741	43,748,681
	<u>716,344,068</u>	<u>4,067,290</u>	<u>(8,819,764)</u>	<u>19,983,030</u>	<u>731,574,62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137,813,363)	(5,985,657)	1,750,188	—	(142,048,832)
機器設備	(428,568,266)	(16,943,073)	4,448,539	10,380	(441,052,420)
其他	(38,528,249)	(3,112,417)	2,330,175	(9,292)	(39,319,783)
	<u>(604,909,878)</u>	<u>(26,041,147)</u>	<u>8,528,902</u>	<u>1,088</u>	<u>(622,421,035)</u>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4,144,397	12,882,130	—	(17,289,321)	9,737,206
	<u>\$ 125,578,587</u>				<u>\$ 118,890,795</u>

	111年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3,852,792	\$ —	\$ —	\$ —	\$ 3,852,792
房屋及建築	179,699,574	605,185	(124,891)	966,171	181,146,039
機器設備	484,375,727	3,331,414	(5,658,583)	6,227,963	488,276,521
其他	43,483,603	535	(3,824,012)	3,408,590	43,068,716
	<u>711,411,696</u>	<u>3,937,134</u>	<u>(9,607,486)</u>	<u>10,602,724</u>	<u>716,344,06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131,005,345)	(6,932,091)	123,865	208	(137,813,363)
機器設備	(418,170,549)	(16,016,928)	5,620,246	(1,035)	(428,568,266)
其他	(38,755,341)	(3,312,432)	3,535,268	4,256	(38,528,249)
	<u>(587,931,235)</u>	<u>(26,261,451)</u>	<u>9,279,379</u>	<u>3,429</u>	<u>(604,909,878)</u>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7,983,653	12,026,858	—	(5,866,114)	14,144,397
	<u>\$ 131,464,114</u>				<u>\$ 125,578,587</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進廠之預付設備款分別為\$901,320及\$3,688,314（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3.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針對產能利用率極低之非金融資產進行減損評估，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故認列減損損失\$1,535,225。

(九)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土地，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9到28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部分辦公室及設備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12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電腦設備。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u>\$ 3,304,834</u>	<u>\$ 4,033,355</u>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u>\$ 450,356</u>	<u>\$ 469,041</u>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9,314	\$ 79,747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65,041	45,934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8,461	28,06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7,203	30,090

5.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758,057及\$738,199。

(十) 投資性不動產

		112年		
		1月1日	增加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188,247	\$ —	\$ 188,247
房屋及建築		439,228	—	439,228
		627,475	—	627,475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183,609)	(27,789)	(211,398)
	\$	443,866	\$ (27,789)	\$ 416,077

		111年		
		1月1日	增加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188,247	\$ —	\$ 188,247
房屋及建築		439,228	—	439,228
		627,475	—	627,475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155,820)	(27,789)	(183,609)
	\$	471,655	\$ (27,789)	\$ 443,866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751,066及\$1,670,276，係本公司取得市場成交行情資訊採比較法進行評估之評價結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十一)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係商譽、TFT-LCD相關技術移轉費用、權利金等，明細如下：

		112年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	12月31日
成本:						
專利權及權利金	\$	8,229,854	\$ —	\$ —	\$ 800	\$ 8,230,654
商譽		17,096,628	—	—	—	17,096,628
其他		4,202,301	—	(371,927)	92,485	3,922,859
		29,528,783	—	(371,927)	93,285	29,250,141
累計攤銷及減損:						
專利權及權利金		(8,188,585)	(20,156)	—	—	(8,208,741)
其他		(3,997,805)	(69,515)	371,927	(1,088)	(3,696,481)
		(12,186,390)	(89,671)	371,927	(1,088)	(11,905,222)
	\$	17,342,393	\$ (89,671)	\$ —	\$ 92,197	\$ 17,344,919

		111年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	12月31日
成本:						
專利權及權利金	\$	8,232,454	\$ —	\$ (3,000)	\$ 400	\$ 8,229,854
商譽		17,096,628	—	—	—	17,096,628
其他		4,446,483	—	(336,318)	92,136	4,202,301
	\$	29,775,565	\$ —	\$ (339,318)	\$ 92,536	\$ 29,528,783

(續次頁)

	111年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	12月31日
累計攤銷及減損：					
專利權及權利金	\$ (8,171,928)	\$ (19,657)	\$ 3,000	\$ —	\$ (8,188,585)
其他	(4,224,926)	(86,184)	313,305	—	(3,997,805)
	(12,396,854)	(105,841)	316,305	—	(12,186,390)
	<u>\$ 17,378,711</u>	<u>\$ (105,841)</u>	<u>\$ (23,013)</u>	<u>\$ 92,536</u>	<u>\$ 17,342,393</u>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30,410	\$ 28,720
營業費用	58,762	77,121
	<u>\$ 89,172</u>	<u>\$ 105,841</u>

3. 本公司主係製造TFT LCD產品，屬單一現金產生單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本公司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係估計未來每年收入、毛利及費用變動作為編製基礎。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及民國111年採用年折現率9.89%及9.38%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用人費用	\$ 6,358,006	\$ 9,518,891
應付設備款	4,105,952	3,522,683
應付修繕費用	2,227,232	2,317,720
應付水電瓦斯費	1,082,457	1,044,406
應付加工費	825,094	527,983
其他應付款項	7,520,677	8,160,022
	<u>\$ 22,119,418</u>	<u>\$ 25,091,705</u>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聯貸借款	108/4/15 ~115/3/24	\$ 37,500,000	\$ 35,000,000
無擔保借款	110/12/2 ~115/11/15	597,222	600,000
減：聯貸主辦費		(113,698)	(45,48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含聯貸主辦費)		(7,531,427)	(8,741,407)
		<u>\$ 30,452,097</u>	<u>\$ 26,813,109</u>
利率區間		<u>1.38%~2.68%</u>	<u>0.75%~2.26%</u>

- 有關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本公司聯貸借款合同規範本公司應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報表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各項財務比率符合前揭聯貸合約之規定。

3. 本公司為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及充實中期週轉金，於民國109年5月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金融機構簽訂新台幣375億元聯合授信案，並於民國112年第一季動支全數授信額度。
4. 本公司為償還既有金融負債、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暨支應綠色支出所需，於民國112年7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金融機構簽訂新臺幣400億元聯合授信案。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授信額度尚未動支。

(十四)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2月經科學園區管理局同意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 (3)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上半年與部分員工協議結清舊制年資，共自計畫資產中支付退休金\$2,166,345，並重新進行精算評估，認列清償利益\$127,244及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利益\$232,321。
- (4)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1,458	\$ 238,89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27,003)	(516,912)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85,545)	\$ (278,020)

- (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2年			
1月1日餘額	\$ 238,892	\$ 516,912	\$ (278,020)
當期服務成本	5,326	—	5,326
利息費用/收入	3,106	6,720	(3,614)
	8,432	6,720	1,71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	\$ 17,769	\$ (17,76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543	—	2,543
經驗調整	5,989	—	5,989
支付退休金	(14,398)	(14,398)	—
	(5,866)	3,371	(9,237)
12月31日餘額	\$ 241,458	\$ 527,003	\$ (285,545)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111年			
1月1日餘額	\$ 2,568,227	\$ 2,501,851	\$ 66,376
當期服務成本	5,454	—	5,454
利息費用/收入	10,493	12,699	(2,206)
清償利益	(127,244)	—	(127,244)
	(111,297)	12,699	(123,99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 用之金額)	—	176,652	(176,65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 響數	9,909	—	9,90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5,839)	—	(15,839)
經驗調整	(37,818)	—	(37,818)
支付退休金	(2,174,290)	(2,174,290)	—
	(2,218,038)	(1,997,638)	(220,400)
12月31日餘額	\$ 238,892	\$ 516,912	\$ (278,020)

- (6)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7)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折現率	1.20%	1.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40%	2.4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第6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 (6,286)	\$ 6,530	\$ 5,832	\$ (5,653)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 (6,589)	\$ 6,848	\$ 6,158	\$ (5,96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8)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年。

(9)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損益分別為損失\$124及\$0。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05,792及\$958,788。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112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子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請詳本公司民國112年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六）。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單位)	合約期間(年)	既得條件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2.10.26	40,418	—	立即既得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庫藏股票轉讓員工逾期失效2,058仟股。

2. 本公司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之公允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每單位公允價值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2.10.26	11.80	6.51	5.29

3.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本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權益交割)產生之費用分別為\$187,242及\$2,435。

(十六) 負債準備－流動

	保固	訴訟及其他	合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2,649,117	\$ 2,985,857	\$ 5,634,974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601,874	272,432	874,306
當期使用及迴轉之負債準備	(1,584,688)	(1,579,691)	(3,164,379)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666,303</u>	<u>\$ 1,678,598</u>	<u>\$ 3,344,901</u>

1. 保固準備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TFT-LCD面板產品之銷售相關，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2. 訴訟準備及其他

本公司之訴訟準備及其他主係與TFT-LCD面板產品之專利權及反托拉斯法案訴訟相關，其負債準備估列情形，請參閱附註九（一）之說明。

(十七) 股本

1.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20,000,000及\$90,786,334，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2年	111年
	股數(仟股)	股數(仟股)
1月1日	9,511,206	10,559,620
現金減資	(475,560)	(998,414)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38,360	—
收回股份	—	(50,000)
12月31日	9,074,006	9,511,206

2. 現金減資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於民國112年5月31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案，並奉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12年7月10日臺證上一字第1121803192號函核准申報生效在案。減資金額計\$4,778,228，共計消除477,823仟股，減資比率為5%。減資基準日為民國112年7月12日，並於民國112年7月20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為民國112年8月25日。

另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於民國111年6月24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案，並奉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11年8月10日臺證上一字第1111803817號函核准申報生效在案。減資金額計\$10,031,639，共計消除1,003,164仟股，減資比率為9.5%。減資基準日為民國111年8月15日，並於民國111年8月23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為民國111年10月7日。

3. 庫藏股

-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12年		111年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1月1日	45,250	\$ 602,916	—	\$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38,360)	(517,824)	—	—
本期收回	—	—	50,000	650,416
現金減資	(2,263)	(22,625)	(4,750)	(47,500)
12月31日	4,627	\$ 62,467	45,250	\$ 602,916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第二季以\$650,416買回庫藏股共50,000仟股供轉讓予員工，並於民國112年及111年第三季現金減資申報生效並辦理變更登記後，分別消除2,263仟股及4,750仟股且減資金額\$22,625及\$47,500帳列庫藏股成本減項。截至民國112年第四季，本公司所給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之40,418仟股中，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執行38,360仟股，其員工酬勞成本及轉讓金額分別為\$213,811及\$248,975。前述金額低於庫藏股帳面金額，故差額沖抵庫藏股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八)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2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數	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合計
1月1日	\$ 100,006,693	\$ 3,183,414	\$ 16,653	\$ 41,524	\$ 64,130	\$ 103,312,41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	—	155,910	—	—	155,910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 聯企業權益變動	—	—	—	6,556	—	6,556
庫藏股轉換予員工	10,886	(65,924)	—	—	—	(55,038)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 格與帳面價值差 額	—	—	—	—	11,475	11,475
其他	37,341	—	—	—	—	37,341
12月31日	<u>\$ 100,054,920</u>	<u>\$ 3,117,490</u>	<u>\$ 172,563</u>	<u>\$ 48,080</u>	<u>\$ 75,605</u>	<u>\$ 103,468,658</u>
111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數	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合計
1月1日	\$ 99,992,177	\$ 3,183,414	\$ 6,484	\$ 41,277	\$ 64,130	\$ 103,287,48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	—	10,169	—	—	10,169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 聯企業權益變動	—	—	—	247	—	247
其他	14,516	—	—	—	—	14,516
12月31日	<u>\$ 100,006,693</u>	<u>\$ 3,183,414</u>	<u>\$ 16,653</u>	<u>\$ 41,524</u>	<u>\$ 64,130</u>	<u>\$ 103,312,414</u>

(十九)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純益，應先彌補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分派特別股息，其餘加計以前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交付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前期累積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有不足時，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視未來之長期財務規劃、投資環境、產業競爭狀況、資本支出預算、資金需求及保障股東權益，股利發放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惟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時，可決議全數轉入保留盈餘不予分配。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現金股利之分派以

不低於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前項股利分派比率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考量調整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民國112年5月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通過民國111年度盈虧撥補案及民國111年6月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通過民國110年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		\$ 5,749,212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361,016		(2,855,535)	
現金股利	—	\$ —	11,087,601	\$ 1.05
	<u>\$ 2,361,016</u>		<u>\$ 13,981,278</u>	

(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		
	外幣換算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總計
1月1日	\$ (8,173,822)	\$ 2,608,670	\$ (5,565,152)
評價調整	—	79,109	79,109
外幣換算差異數	(1,603,247)	—	(1,603,247)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2,278)	(62,328)	(94,606)
所得稅影響數	—	(14,803)	(14,803)
12月31日	<u>\$ (9,809,347)</u>	<u>\$ 2,610,648</u>	<u>\$ (7,198,699)</u>

	111年		
	外幣換算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總計
1月1日	\$ (9,862,144)	\$ 6,658,008	\$ (3,204,136)
評價調整	—	(2,605,279)	(2,605,279)
外幣換算差異數	1,587,253	—	1,587,253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1,069	(1,962,499)	(1,861,430)
所得稅影響數	—	518,440	518,440
12月31日	<u>\$ (8,173,822)</u>	<u>\$ 2,608,670</u>	<u>\$ (5,565,152)</u>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TFT-LCD產品	<u>\$ 178,996,596</u>	<u>\$ 199,721,875</u>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二十二)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062,550	\$ 285,2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361,175	375,203
	<u>\$ 1,423,725</u>	<u>\$ 660,432</u>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服務收入	\$ 838,791	\$ 1,242,398
租金收入	183,393	198,573
賠償收入	110,023	81,961
股利收入	30,097	44,895
其他收入	589,071	722,420
	<u>\$ 1,751,375</u>	<u>\$ 2,290,247</u>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 (1,968,200)	\$ (7,280,022)
淨外幣兌換利益	373,524	5,741,912
其他利益	117,080	77,552
	<u>\$ (1,477,596)</u>	<u>\$ (1,460,558)</u>

(二十五)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596,100	\$ 789,855
其他	91,757	102,525
	<u>\$ 1,687,857</u>	<u>\$ 892,380</u>

(二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	\$ 22,833,454	\$ 26,355,057
退職後福利	907,504	834,792
股份基礎給付	187,242	2,435
折舊費用	24,984,566	26,758,281
攤銷費用	89,172	105,841
	<u>\$ 49,001,938</u>	<u>\$ 54,056,406</u>

(二十七)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5%，董事酬勞不高於千分之一。
2. 因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皆虧損，故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民國113年2月22日及112年2月14日決議不擬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

上述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所產生之所得稅	\$ 2,506	\$ 3,71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96,54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79,644)	17,215
當期所得稅總額	(77,138)	217,47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67,791	(82,074)
所得稅費用	\$ 790,653	\$ 135,399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14,803	\$ (518,440)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847	44,080
	\$ 16,650	\$ (474,360)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3,570,377)	\$ (5,570,971)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304,441)	(751,35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79,644)	17,215
分離課稅稅額	2,506	3,71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96,54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5,742,609	6,240,250
所得稅費用	\$ 790,653	\$ 135,399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 549,598	\$ (178,403)	\$ —	\$ 371,195
應付權利金及保固準備	1,731,651	(539,227)	—	1,192,424
未實現兌換損失	68,369	(28,819)	—	39,550
未實現金融商品損失	517,343	—	—	517,343
其他	646,496	30,327	—	676,823
小計	\$ 3,513,457	\$ (716,122)	\$ —	\$ 2,797,3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金融商品利益	\$ (273,138)	\$ (55,106)	\$ (14,803)	\$ (343,047)
商譽攤銷	(1,239,579)	(96,905)	—	(1,336,484)
其他	(55,604)	342	(1,847)	(57,109)
小計	\$ (1,568,321)	\$ (151,669)	\$ (16,650)	\$ (1,736,640)
合計	\$ 1,945,136	\$ (867,791)	\$ (16,650)	\$ 1,060,695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 686,356	\$ (136,758)	\$ —	\$ 549,598
應付權利金及保固準備	1,579,496	152,155	—	1,731,65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8,369	—	68,369
未實現金融商品損失	520,072	(2,729)	—	517,343
其他	605,512	40,984	—	646,496
小計	\$ 3,391,436	\$ 122,021	\$ —	\$ 3,513,4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6,551)	\$ 16,551	\$ —	\$ —
未實現金融商品利益	(813,416)	21,838	518,440	(273,138)
商譽攤銷	(1,142,674)	(96,905)	—	(1,239,579)
其他	(30,093)	18,569	(44,080)	(55,604)
小計	\$ (2,002,734)	\$ (39,947)	\$ 474,360	\$ (1,568,321)
合計	\$ 1,388,702	\$ 82,074	\$ 474,360	\$ 1,945,136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5年	\$ 1,051,680	\$ 1,051,680	\$ 1,051,680	115年
108年	21,206,403	21,206,403	21,206,403	118年
111年	33,476,537	33,476,537	33,476,537	121年
112年	27,410,458	27,410,458	27,410,458	122年
	\$ 83,145,078	\$ 83,145,078	\$ 83,145,078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5年	\$ 1,051,680	\$ 1,051,680	\$ 1,051,680	115年
108年	21,206,403	21,206,403	21,206,403	118年
111年	32,774,644	32,774,644	32,774,644	121年
	<u>\$ 55,032,727</u>	<u>\$ 55,032,727</u>	<u>\$ 55,032,727</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481,950</u>	<u>\$ 1,483,018</u>

6.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43,162,832及\$39,360,172。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8.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支柱二法案所產生對支柱二所得稅之暴險說明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屬於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所發布支柱二規則範本之範圍內。支柱二法案已在部分子公司之註冊地，包含荷蘭、德國及日本等地頒布並將於民國113年財政年度起生效，另於新加坡為註冊地之部分子公司，其新加坡當地已實質性立法並預計於民國114年財政年度生效。因此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沒有相關當期所得稅暴險。

根據該法案，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有義務就每一轄區按全球最低稅負制(GloBE)計算之有效稅率與15%的最低稅率之間的差異繳納補充稅，本公司及子公司正在評估當支柱二法案生效時將會面臨的暴險。由於支柱二法案的複雜性，對於上述德國、荷蘭、日本及新加坡轄區而言，民國112年度之會計利潤計算之平均有效稅率雖超過15%，然因受到支柱二法案中特定調整的影響，與按照IAS 12計算的平均有效稅率相比，將可能產生不同的有效稅率。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適用支柱二法案之相關事宜尚在持續評估中。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適用民國112年5月23日發布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修正規定，將該例外規定應用於認列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之遞延稅資產及負債及相關資訊。

(二十九) 每股虧損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u>\$ (18,642,539)</u>	<u>9,291,353</u>	<u>\$ (2.01)</u>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u>\$ (27,990,256)</u>	<u>10,152,560</u>	<u>\$ (2.76)</u>

(三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949,420	\$ 15,963,99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522,683	3,091,09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105,952)	(3,522,683)
本期支付現金	<u>\$ 16,366,151</u>	<u>\$ 15,532,40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方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承鴻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子公司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子公司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子公司
Innolux Japan Co., Ltd.	子公司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其他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 19,534,737	\$ 14,285,493
-其他	10,473,356	16,224,962
—其他關係人	1,532,106	2,543,723
—關聯企業	371,620	451,833
	<u>\$ 31,911,819</u>	<u>\$ 33,506,011</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銷貨收款條件主要為月結或出貨30~120天；本公司對前述關係人銷貨之收款條件及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309,054	\$ 670,248
—子公司	45,663	50,773
—關聯企業	26,635	434
	<u>\$ 381,352</u>	<u>\$ 721,455</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付款條件為30~120天付款；一般供應商為月結或貨到後30~180天；本公司對前述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及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委託加工

(1) 委託加工

	112年度	111年度
加工費用：		
—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 20,669,257	\$ 26,847,900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20,764,100	21,075,839
-其他	21,798,962	32,658,044
—其他關係人	25,937	25,207
—關聯企業	—	56
	<u>\$ 63,258,256</u>	<u>\$ 80,607,046</u>

(2) 委託加工之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費用：		
—子公司	\$ 716,950	\$ 442,901
—其他關係人	87,490	63,554
—關聯企業	—	58
	<u>\$ 804,440</u>	<u>\$ 506,513</u>

本公司部分產品係由上述公司委託其大陸公司加工，加工費主要係按成本加成計算。

4. 服務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服務收入：		
—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 209,686	\$ 322,919
-其他	49,099	54,757
—其他關係人	3,707	—
—關聯企業	119,752	128,249
	<u>\$ 382,244</u>	<u>\$ 505,925</u>

5. 服務費（表列「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服務費：		
—子公司	\$ 293,269	\$ 294,561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 9,750,923	\$ 8,636,351
-其他	2,049,928	2,928,070
—其他關係人	339,909	572,491
—關聯企業	75,272	106,188
	<u>\$ 12,216,032</u>	<u>\$ 12,243,100</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銷售交易之款項主要於銷售日後30~120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7.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2,774	214,551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198,813	359,471
-其他	89,574	92,714
—關聯企業	16,153	21,022
—其他關係人	2,416	963
	<u>\$ 629,730</u>	<u>\$ 688,721</u>

8.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 9,095,979	\$ 6,315,270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6,782,589	3,036,042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5,598,437	2,614,755
-其他	788,317	2,708,594
—其他關係人	250,295	390,482
—關聯企業	150	4,222
	<u>\$ 22,515,767</u>	<u>\$ 15,069,365</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及委託加工交易，並在購貨日後30~120天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9. 財產交易

購入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 7,424	\$ 8,258
－子公司	12,659	6,957
－其他關係人	3,491	4,202
	<u>\$ 23,574</u>	<u>\$ 19,417</u>

(2) 購入財產交易之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2,966</u>	<u>\$ 1,406</u>

出售財產交易

(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及處分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子公司	<u>\$ 64,737</u>	<u>\$ (953)</u>	<u>\$ 337,898</u>	<u>\$ 1,228</u>

(2) 出售財產交易之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86,156</u>	<u>\$ 115,288</u>

10. 資金貸與關係人

向關係人借款

(1) 期末餘額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分別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Warriors Technology	\$ 3,623,190	\$ 3,623,780
-Innolux Japan Co., Ltd.	2,194,425	2,311,550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1,615,733	234,046
	<u>\$ 7,433,348</u>	<u>\$ 6,169,376</u>

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對子公司之借款條件皆為款項貸與後5年內償還，各關係人期末資金貸與資訊請詳附表一。

(2) 利息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u>\$ 22,443</u>	<u>\$ 22,585</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1,488	\$ 76,078
股份基礎給付	17,273	354
退職後福利	499	540
	<u>\$ 109,260</u>	<u>\$ 76,972</u>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1,804,409	\$ 53,534,257	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其他資產-其他			
-定期存款	500	—	履約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	—	846,036	訴訟保證金
	<u>\$ 51,804,909</u>	<u>\$ 54,380,29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重大法律事項

1. 本公司美國子公司於民國107年9月接獲波多黎各政府提起之民事訴訟，其主張本公司與其他台日韓面板廠被告因民國95年TFT-LCD聯合訂價而獲有不當得利並請求金錢賠償，本公司美國子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本訴訟。法院於民國111年10月31日以原告未積極追訴為由駁回原告訴訟。
2. Bishop Display Tech LLC (以下統稱"Bishop") 於民國111年10月3日於美國東德州聯邦地方法院提起訴訟，主張本公司侵犯其美國專利。本公司已於民國111年10月28日接受訴訟送達，並於民國112年1月26日回覆訴狀。民國112年9月雙方已達成和解，於民國112年10月18日撤銷對本公司所提之專利訴訟案，是以該案對本公司之業務及財務應無影響。
3. Polaris PowerLED Technologies, LLC (以下統稱"Polaris") 於民國112年5月8日於美國中加州聯邦地方法院向本公司及本公司美國子公司提起訴訟，主張本公司侵犯其美國專利。本公司於民國112年5月22日接受訴訟送達，並於民國112年7月24日回覆訴狀，全案已進入實質訴訟程序，目前判斷該案對本公司之業務及財務應無影響。
4. 前揭與反托拉斯法調查以及專利訴訟有關之事項，本公司業已評估認列相關損失及負債，表列「負債準備-流動」。

(二) 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4,625,687</u>	<u>\$ 21,412,542</u>

2. 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開出之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	<u>\$ 38,636</u>	<u>\$ 349,512</u>

3.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3日經本公司之董事會決議通過並與超視界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超視界)簽署長期策略夥伴合作供貨協議。合約總價金共計人民幣40億元並按期支付，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支付金額為人民幣11億元。供貨期間自民國111年1月起至民國122年12月31日止，於此供貨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取得超視界每年按約定數量供應特定產品之複數年承諾。

本公司之上述預付貨款依照流動性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金額分別為\$1,511,694及\$2,033,258。

4. 基於印度及新興市場長期業務發展考量，本公司於民國112年第一季與Vedanta集團之子公司Vedanta Displays Limited簽訂TFT-LCD技術移轉合約，協助其在印度建立TFT-LCD顯示面板前後段生產據點，本公司將依合約規定提供相關協助。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在於維持最適資本結構，積極降低負債比及資金成本以創造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部分其它資產－其他（流動及非流動））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部分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及個體資產負債表。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使用多項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請詳附註六（二）。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本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日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合併個體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內各公司應透過本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內各公司透過本公司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

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匯率變動1%對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稅前淨利之影響分別為增加\$86,106及\$408,148。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註)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 (仟元)	匯率 (註)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797,082	30.71	\$ 55,188,388	\$ 2,627,500	30.71	\$ 80,690,525
日幣	8,625,761	0.22	1,897,667	862,142	0.23	198,293
人民幣	356,066	4.34	1,545,326	571,119	4.41	2,518,635
港幣	89,637	3.93	352,273	53,706	3.94	211,602
歐元	2,655	33.98	90,217	3,908	32.72	127,87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027,259	30.71	\$ 92,967,124	\$ 2,885,671	30.71	\$ 88,618,956
日幣	9,692,603	0.22	2,132,373	9,051,976	0.23	2,081,954
人民幣	239,440	4.34	1,039,170	252,911	4.41	1,115,33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405,255	30.71	\$ 43,155,381	\$ 1,200,928	30.71	\$ 36,880,499
日幣	32,445,106	0.22	7,137,923	25,663,387	0.23	5,902,579
歐元	5,003	33.98	170,002	4,556	32.72	149,072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73,524及\$5,741,912。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由本公司就標的及階段施行多角化投資。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及受益憑證，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2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稅前淨利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87,484及\$402,364；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486,423及\$420,195。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本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本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C.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1碼，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95,243及\$89,00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等於帳面金額。

B. 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本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公司採用IFRS 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3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 本公司採用IFRS 9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以上，視為已發生違約。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貿易信用風險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C)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G.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款項的備抵損失。

根據上述之考量及資訊，本公司不預期會受損失率而產生任何重大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H.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即12月31日)	\$ 262,564
	111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即12月31日)	\$ 262,564

I.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並未有提列重大備抵損失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公司財務部監控本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本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本公司財務部。本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並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列資訊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註)	\$ 599,039	\$ 968,771	\$ 876,052	\$ 1,410,992	\$ 3,854,85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7,554,167	30,543,055	—	—	38,097,222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6,051,623	1,381,725	—	7,433,34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註)	\$ 694,870	\$ 1,162,466	\$ 1,022,382	\$ 1,947,699	\$ 4,827,41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8,752,778	26,587,500	259,722	—	35,60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	6,169,376	—	6,169,376

註：本公司於民國109年9月起，土地租金申請緩繳1年期間，緩繳金額分3年36期（每月1期）平均攤還。

除上列所述外，本公司之非衍生及衍生性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部分其它資產－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部分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普通公司債	\$ 876,036	\$ —	\$ 870,967	\$ —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普通公司債	\$ 6,073,581	\$ —	\$ 5,943,761	\$ —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886,524	\$ —	\$ 1,050,896	\$ 1,937,420
-遠期外匯合約	—	396,892	—	396,892
-匯率交換合約	—	63,875	—	63,8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432,115	—	—	2,432,115
合計	\$ 3,318,639	\$ 460,767	\$ 1,050,896	\$ 4,830,302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44,596	\$ —	\$ 44,596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834,038	\$ —	\$ 1,177,783	\$ 2,011,821
-遠期外匯合約	—	342,475	—	342,475
-匯率交換合約	—	43,028	—	43,0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100,977	—	—	2,100,977
合計	<u>\$ 2,935,015</u>	<u>\$ 385,503</u>	<u>\$ 1,177,783</u>	<u>\$ 4,498,301</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289,691	\$ —	\$ 289,691
-匯率交換合約	—	39,490	—	39,490
合計	<u>\$ —</u>	<u>\$ 329,181</u>	<u>\$ —</u>	<u>\$ 329,181</u>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興櫃公司股票	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最後一筆成交價	加權平均百元價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匯率交換合約，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個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F.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112年	111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1月1日	\$ 1,177,783	\$ 1,325,375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12,535)	(147,592)
本期取得	3,079	—
投資成本返還	(117,431)	—
12月31日	\$ 1,050,896	\$ 1,177,783

7.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管理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另投資管理部門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050,896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銷比乘數、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03~2.34 (1.04) 30% (30%)	乘數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132,134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銷比乘數、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04~2.40 (1.19) 30% (30%)	乘數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45,649	淨資產價值 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7% (27%)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9.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流動性折價	± 1%	\$ 15,013	\$ (15,013)	\$ —	\$ —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流動性折價	± 1%	\$ 16,796	\$ (16,796)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一、四、五、六。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6,503,319	\$ 6,503,319	\$ 6,503,319	2.00%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 24,371,792	\$ 24,371,792	註一
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167,773	2,167,773	2,055,048	2.0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24,371,792	24,371,792	註一
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34,882	3,034,882	1,560,797	2.0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24,371,792	24,371,792	註一
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群豐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00,664	1,300,664	1,127,242	2.0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24,371,792	24,371,792	註一
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34,882	3,034,882	—	2.0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24,371,792	24,371,792	註一
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427,906	2,427,906	520,265	2.0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24,371,792	24,371,792	註一
2	Innolux Japan Co., Lt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194,425	2,194,425	2,194,425	1.00%	長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7,734,142	7,734,142	註一
3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615,733	1,615,733	1,615,733	0.00%	長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39,017,456	39,017,456	註一
4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623,190	3,623,190	3,623,190	0.00%	長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11,404,882	11,404,882	註一
5	Innolux Hong Kong Limited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是	1,711,861	1,711,861	1,711,861	0.00%	長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3,424,800	3,424,800	註一
6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1,697,987	1,697,987	1,697,987	3.82%~5.35%	長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15,043,146	15,043,146	註一

註一：

- 1.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
- 2.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惟因短期融通必要者，不得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
-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均為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因長短期融通必要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上述第一點及第二點之限制，惟已從事資金貸與之國外公司貸與總金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兩百為限。

附表二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票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單 位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vanStrate Inc.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000	\$ 8,168	1	\$ 8,16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V Technology Limited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200,000	1,038,020	3	1,038,02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	其他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70,212	—	1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誠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617,638	649,045	8	649,045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69,000	110,154	—	110,15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Obsidian Sensors, Inc.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5,713	4,708	17	4,70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VIZIO Holding Corp.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347,068	1,973,485	4	1,973,485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72,000	111,571	—	111,57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戊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3,000	13,439	—	13,43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15,000	89,579	1	89,57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47,000	134,595	—	134,595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采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50,000	127,325	—	127,325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6,000	60,058	—	60,05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4,000	24,592	—	24,59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7,000	24,686	—	24,68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110	—	110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愛因斯坦人工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323	34,000	6	34,000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Trillion Science, Inc.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9,180	—	3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誠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7,684	3,574	—	3,574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思創影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0	—	10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Clarix Imaging Corporation	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033	782	1	782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大聯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5,000	115,855	1	115,855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6,000	58,249	1	58,249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單 位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股 票				公允價值	備註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10,000	\$ 101,913	1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0,000	6,768	1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戊種特別股(第二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0,000	127,820	1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戊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0,000	53,144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0,000	42,108	1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0,000	38,909	1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964,222	206,141	5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采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54,000	44,170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光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347,144	121,595	7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50,000	1,506,375	5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元澄半導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50,147	91,723	15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5,000	85,239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	3,552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2,000	85,943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27,000	97,132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4,000	71,521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000	1,815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5,000	40,629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3,000	55,532	1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深圳天德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599,775	2,648,028	7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OED Holding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00,000	56,682	6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Obsidian Sensors,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4,136	2,724	10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Reco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16,000	20,632	2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Kymeta Corporation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7,371	4,818	—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25,000	1,486,650	7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CJK Associates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724	14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Perinnova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00	—	19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期 末			
			單 位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票	債	帳列科目	單 位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 註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Nets Trading Ltd.	KA Imaging Inc.	其他關係人	1,819,240	\$ 885	10	\$ 885	
	領先全球基金	無	90	—	—	—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KA Imaging Inc.	其他關係人	—	103,262	不適用	103,262	
	Obsidian Sensors, Inc.	無	—	99,476	不適用	99,476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理 財 財 產 品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13,096	不適用	13,096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52,546	不適用	52,546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476	不適用	476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65,118	不適用	65,118	
寧波群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2,879	不適用	2,879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23,073	不適用	23,073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10,733	不適用	10,733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9,340	不適用	9,340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291,736	不適用	291,056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277,078	不適用	276,17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307,222	不適用	303,740	
	長江盛世如意 A 款集合型團體養老保障管理產品	無	—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公 司 債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New York Branch)	無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Saudi Electricity Global SUKUK Company 4	無	—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無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 (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 (註3)		賣出 (註3)		期 末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金 額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金 額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金 額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金 額
					—	\$	—	\$	—	\$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註4	—	—	—	44,615,371	500,000	44,615,371	503,948	—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註4	—	—	—	31,345,997	500,000	31,345,997	503,915	—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註4	—	—	—	99,282,299	1,500,000	99,282,299	1,511,851	—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註4	—	—	—	91,304,931	1,500,000	91,304,931	1,511,809	—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註4	—	—	—	145,031,058	2,000,000	145,031,058	2,018,499	—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註4	—	—	—	29,432,541	500,000	29,432,541	503,812	—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註4	—	—	—	30,187,221	500,000	30,187,221	503,991	—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存款連結之固定收益理財產品	註5	—	—	—	1,535,500	—	—	1,533,203	14,203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人民幣結構存款	註5	—	—	—	485,038	—	—	474,463	2,563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註6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80,568,185	18,569,845	45,000,000	1,426,050	—	—	225,568,185	19,508,72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帳列科目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IFRS規定認列評價損益，故無處分損益；期末帳面金額包含評價損益。

註5：帳列科目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帳面金額包含匯率影響數；到期處分損益係為利息收入。

註6：帳列科目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期末帳面金額包含投資損益及相關調整項目。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ARI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 19,534,737	11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9,750,923	3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9,124,323	5	月結12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909,712	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833,352	—	月結60-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744,883	—	月結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7,184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414,996	—	月結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30,410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72,783	—	月結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09,825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智康(香港)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20,244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禾鴻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98,287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8,68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方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73,332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46,583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62,080	—	月結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97,076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62,496	—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3,035)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44,355	—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36,455)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20,764,100	11	月結6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5,598,437)	13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20,669,257	11	月結6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6,782,589)	1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13,661,548	7	月結6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9,095,979)	2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5,206,947	3	月結6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518,815)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2,609,650	1	月結6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258,485)	1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 308,319	—	月結6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 (712,276)	3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363,108	7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13,872,848	79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491,875	23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10,132,834	100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596,810	90	
Innolux Japan Co., Lt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服務收入	287,974	86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52,024	91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6,032,061	20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046,602	9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738,682	2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22,685	2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720,069	44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43,920	62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94,863	18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03,786	19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84,628	11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40,821	7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77,413	—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5,386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55,043	1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60,364	1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53,343	9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1,468	7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165,267	6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519,452)	9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891,587	3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13,362)	3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377,746	1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72,408)	1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服務收入	1,001,165	99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80,337	9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一)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 9,750,923	2.12	\$ 6,083,607	期後收款	\$ 1,557,588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909,712	3.95	—	—	977,57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322,774	—	283,381	期後收款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98,813	—	98,383	期後收款	12,887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197,076	0.74	869	期後收款	67,487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0,410	3.17	—	—	58,62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09,825	4.84	—	—	47,629	—
寧波群志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9,095,979	1.77	5,259,751	期後收款	3,531,220	—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6,782,589	4.21	—	—	6,782,589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5,598,437	5.06	—	—	5,531,074	—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2,596,810	4.28	—	—	2,406,720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046,602	7.52	—	—	546,457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712,276	0.54	693,262	期後收款	—	—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518,815	3.36	—	—	333,044	—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491,875	15.78	—	—	491,875	—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343,920	4.84	96,876	期後收款	225,865	—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一)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 258,485	13.91	\$ —	—	\$ 258,485	\$ —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80,337	6.25	—	—	100,935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22,685	7.02	—	—	58,918	—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03,786	3.45	30,162	期後收款	74,074	—

註一：有關於關係人資金貸與之應收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交易資訊，請參閱附表一之說明。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四、註五)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 308,319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712,276)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5,206,947	—	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518,815)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13,661,548	—	6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9,095,979)	—	3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銷貨	833,352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20,669,257	—	10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6,782,589)	—	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20,764,100	—	10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5,598,437)	—	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USA Inc.	1	銷貨	9,124,323	—	4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USA Inc.	1	應收帳款	1,909,712	—	1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22,774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414,996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30,410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1	銷貨	19,534,737	—	9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1	服務收入	209,686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1	應收帳款	9,750,923	—	3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1	其他應收款	198,813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2,609,650	—	1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258,485)	—	—
1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3	加工收入	13,872,848	—	7
1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3	應收帳款	491,875	—	—
2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3	服務收入	1,001,165	—	—
2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3	應收帳款	180,337	—	—
3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6,032,061	—	3
3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046,602	—	—

交易往來情形(註四、註五)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金額	—	
3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	\$ 155,043	—	—
4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177,413	—	—
5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738,682	—	—
5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22,685	—	—
6	Innolux Japan Co., Lt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	服務收入	287,974	—	—
7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3	加工收入	10,132,834	—	5
7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3	應收帳款	2,596,810	—	1
8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群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	184,628	—	—
8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3	銷貨	720,069	—	—
8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3	應收帳款	343,920	—	—
8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3	銷貨	294,863	—	—
8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3	應收帳款	103,786	—	—
9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153,343	—	—
10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	3,363,108	—	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1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3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註三：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而無比較基礎者外，餘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及供應商相近，收款期間主要為月結30~120天，付款期限為貨到後30~120天。

註四：上開母公司与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註五：母公司与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屬資金貸與之性質者，請參閱附表一之說明。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 7,618,559	\$ 6,192,509	225,568,185	100	\$ 19,508,728	\$	277,299	\$	277,29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62,197	62,197	1,656,410	100	112,392		6,211		6,21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3,438,542	33,438,542	709,450,000	100	57,300,651		3,048,713		3,048,713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674,115	3,674,115	146,847,000	100	6,814,039		299,880		299,88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香港	控股公司	3,231,780	3,231,780	1,158,844,000	100	7,029,733		2,543,990		2,544,67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新加坡	控股公司	754,943	754,943	25,400,000	100	159,678		3,588		3,58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217,235	1,217,235	—	100	855,800		8,176		8,17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674,054	1,674,054	167,405,392	100	2,971,369		212,809		212,80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控股、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202,000	205,000	20,200,000	50	645,369		116,658		61,28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Japan Co., Ltd.	日本	控股、研發及經銷公司	1,682,751	1,682,751	98	54	2,105,233		184,514		100,45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Z3D, Inc.	美國	3D平面顯示器之技術研發與硬體銷售	—	—	4,333	35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威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控股、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451,168	451,168	41,288,528	76	385,219		(34,982)		(23,23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騰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	35,300	2,647,507	40	—		(5,620)		(2,24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mpower Holding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844,091	1,717,714	1	50	48,561		95,995		47,99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富醫療器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用數位造影元件產銷	73,500	73,500	7,350,000	49	308,214		69,552		34,08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elux Inc.	美國	MicroLED之技術研發	91,155	91,155	300,000	28	—		(69,177)		(20,79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方略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250,000	250,000	25,000,000	45	95,884		(154,714)		(70,325)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Rockets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222,180	5,222,180	160,504,550	100	12,190,523		166,566		166,566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		\$		
Innolux Holding Limited	Suns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 555,422	\$ 555,422	18,177,052	100	\$ 5,702,443		110,733	\$	110,733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 Ltd.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3,650,192	3,650,192	146,817,000	100	6,813,680		299,880		299,880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Innolux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經銷公司	—	—	35,000,000	100	1,712,400		568		568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Innolux Japan Co., Ltd.	日本	控股、研發及經銷公司	1,815,603	1,815,603	82	46	1,761,838		184,514		84,064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CarUX Holding Limite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3,772,473	3,772,473	125,231,749	95	3,973,592		2,385,777		2,385,777	
CarUX Holding Limited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新加坡	控股及經銷公司	3,875,499	3,769,371	128,431,419	100	4,070,877		2,383,118		2,383,118	
CarUX Holding Limited	Ultimate Fantas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	—	—	—	3		—		—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CarUX Technolog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香港	控股公司	1,818,180	1,818,180	162,897,802	100	2,323,099		516,257		109,838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荷蘭	控股、經銷及測試研發公司	464,341	464,341	375,810	100	564,182		48,481		48,481	
CARUX TECHNOLOGY PTE. LTD.	台灣群豐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1,500,000	1,400,000	150,000,000	100	2,250,376		370,667		227,186	
Innolux Japan Co., Ltd.	Innolux USA Inc.	美國	經銷公司	369,092	369,092	12,842	100	1,259,073		129,682		129,682	
Rockets Holding Limited	Stanford Developments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391,125	5,391,125	164,000,000	100	12,185,947		186,585		186,585	
Rockets Holding Limited	Nets Trading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27,477	27,477	900,001	100	4,438		(20,019)		(20,019)	
Suns Holding Ltd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555,422	555,422	18,177,052	100	5,702,441		110,733		110,733	
CarUX Technology Europe B.V.	Car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德國	測試維修公司	33,735	33,735	100,000	100	27,829		1,552		1,552	
Innolux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經銷公司	607,284	607,284	144,095,499	100	6,896		296		296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經銷公司	—	—	1	—	—		296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威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控股、研發、製造及經銷公司	858	858	77,235	—	726		(34,982)		(50)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承鴻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紙模組/組裝	6,829	6,829	618,390	45	7,073		1,293		582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5,000	15,000	1,500,000	100	17,995		1,361		1,361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86,794	122,561	—	16	229,905		242,477		39,950	
群創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1,338	7,439	—	1	13,954		242,477		2,425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日本	經銷公司	87,149	87,149	30,010	100	126,134		33,580		33,580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	(2,057)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美國	經銷公司	\$ 27,963	\$ 27,963	900,000	100	\$ 25,925	\$		(2,057)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care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荷蘭	售後服務公司	1,662	1,662	500	100	3,431		603		603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Double Star Inc.	模里西斯	控股公司	298,113	298,113	10,000,000	100	102,180		802		802
Ultimate Fantasy Limited	CarlUX Holding Limite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06,560	—	6,843,900	5	—		2,385,777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註三)	本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 5,035,620	2	\$ 3,896,825	\$ —	\$ —	\$ 3,896,825	\$ 186,585	100	\$ 186,585	\$ 12,185,896	\$ 1,138,795	2.1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9,518,550	2	226,144	—	—	226,144	1,400,481	100	1,400,481	26,561,328	5,300,756	2.2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11,760,015	2	11,760,015	—	—	11,760,015	978,403	100	980,837	23,702,533	—	2.2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4,912,800	2	4,912,800	—	—	4,912,800	667,383	100	667,383	7,035,612	—	2.2
南京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顯示器及相關零件之買賣	64,481	2	64,481	—	—	64,481	13,105	100	13,105	648,727	—	2.3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4,789,980	2	4,422,613	—	—	4,422,613	286,776	100	286,776	6,164,931	—	2.3
群豐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644,805	2	—	—	—	—	516,257	95	516,257	2,715,364	—	2.4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服務	46,058	2	46,058	—	—	46,058	5,945	100	5,945	107,050	—	2.5
啟耀(馬鞍山)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製造	307,050	2	307,050	—	—	307,050	807	77	618	78,379	—	2.6
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1,213,856	3	—	—	—	—	58,176	100	58,481	1,083,787	—	
寧波群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	66,632	1	97,396	—	—	97,396	14,294	50	7,176	61,319	—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 定赴大陸地區投資 限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 限公司	\$ 25,079,251	\$ 30,657,619	(註四)

註一：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財務報表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三：投資方式如下列示：

-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透過第三地區Stanford Developments Limited再投資大陸。
 - 透過第三地區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再投資大陸。
 - 透過第三地區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再投資大陸。
 - 透過第三地區CarlX Technolog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再投資大陸。
 - 透過第三地區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再投資大陸。
 - 透過第三地區Double Star Inc.再投資大陸。
- 其他方式。

本公司經由大陸地區投資事業再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僅有寧波群豐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除該大陸地區投資事業為控股公司，其再轉投資應事先向經濟部投審會申請許可外，其他轉投資無須向投審會申請。

註四：依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需設置投資限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洪進揚

